



广东洛克流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Guangdong Noca Fluid Technology
CO.,Ltd
公开转让说明书

(申报稿)



主办券商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THE PACIFIC SECURITIES CO., LTD

二〇一七年四月

声 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特别提醒需要投资者注意的重大事项如下：

（一）公司治理的风险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治理结构较为简单，公司治理机制不够健全，存在三会届次不清、未制定专门的关联交易制度的情况。2017年4月，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对上述问题进行了规范，并对公司治理机制进行了建立健全。但由于股份公司成立的时间较短，公司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对相关制度的完全理解和执行尚需时间。因此，短期内公司治理存在不规范的风险。

（二）税收优惠风险

公司于2016年11月取得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家税务局、广东省地方税务局共同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号 GR201644003946。有效期3年，2016年至2018年享受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的优惠。未来，若相关证书复审不合格或国家调整政策公司将恢复执行25%的企业所得税率，将会给公司税负、盈利带来一定的影响。

（三）行业政策风险

目前我国专用生产设备制造业的总体水平仍然较低，是制约下游行业发展的主要因素之一，国家鼓励发展高端装备制造业，大力支持发展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自动化、智能化生产线，在未来短期内出台不利于行业发展政策的风险较小。但若后期宏观政策发展变化，将对行业的投资规模、发展规模、技术更替产生较大的影响，因此，行业存在宏观经济政策风险。

（四）应收账款账面净值较大的风险

2016年末、2015年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净值分别为14,869,229.12元和3,661,259.15元，占当期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15.61%和6.26%。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应收账款账面净值有可能继续增加，虽然目前客户主要为行业龙头企业，

信用和回款良好，但如果客户资信状况、经营状况出现恶化，导致应收账款不能按照合同规定在货款回收期内及时收回，将可能给公司带来呆坏账风险。

（五）存货账面余额较大的风险

2016 年末、2015 年末，公司存货账面余额分别为 66,722,526.07 元和 43,064,702.88 元，占当期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70.04%和 73.59%。公司存货余额较大，主要是由于公司的经营模式及业务特点决定，将大型项目中未验收部分均列示在存货在产品科目，未来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存货账面价值有可能继续增加，存货的资金占用压力和管理压力将进一步增加。

（六）经营现金不足的风险

公司 2016 年度、2015 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金额分别为-3,874,960.75 元、-3,704,659.16 元，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金额持续为负，主要由于公司业务处于快速增长期，需要大量现金投入，且公司应收账款回款周期较长。虽然随着公司销售规模扩大，经营现金流入将会有所增加，且公司目前偿债能力逐步增强，但在未来一定时间内公司仍然存在因营运资金不足以及经营活动现金流量无法维持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风险。

（七）柯树、武建中简历披露信息同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公示信息不一致的风险

《公开转让说明书》显示，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柯树于 2007 年 5 月至 2011 年 4 月在肇庆东洛啤酒机械有限公司任总经理；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武建中于 2013 年 12 月至 2015 年 10 月，在威海远航生物技术设备有限公司任董事兼总经理。

截止本说明书签署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仍显示柯树为肇庆东洛啤酒机械有限公司经理；武建中为威海远航生物技术设备有限公司的董事兼总经理。

主办券商获取了肇庆东洛啤酒机械有限公司出具的柯树离职证明；威海远航生物技术设备有限公司出具的武建中离职证明，依据客观事实状态进行披露，但由于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未及时变更上述信息；致使柯树、武建中简历披露信息同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公示信息不一致；上述信息不一致事项，有可能造成投资者误解的风险。

释 义

本说明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本说明书	指	《广东洛克流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洛克技术	指	广东洛克流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洛克有限	指	肇庆洛克流体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	指	《广东洛克流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康伯斯投资	指	肇庆康伯斯投资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五环工贸	指	肇庆市五环工贸有限公司
香港洛克	指	香港东洋洛克流体设备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重庆康伯斯	指	重庆康伯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内蒙古分公司	指	肇庆洛克流体技术有限公司内蒙古分公司
重庆泰坤	指	重庆泰坤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泰坤昊海	指	重庆泰坤昊海机械有限公司
东洛啤酒	指	肇庆市东洛啤酒机械有限公司
泰坤食品	指	重庆泰坤食品有限公司
远航生物	指	威海远航生物技术设备有限公司
普瑞特	指	普瑞特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乐惠	指	宁波乐惠国际工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远航科技	指	威海远航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天地壹号	指	天地壹号饮料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中环科	指	深圳中环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张家港酿酒	指	江苏张家港酿酒有限公司
柬埔寨吴哥啤酒、Cambrew Ltd.、Cambrew Limited	指	Cambrew Ltd.
主办券商、太平洋证券	指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律师、隆安	指	北京市隆安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
会计师事务所、希格玛	指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资产评估机构、万隆	指	万隆（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股转公司、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报告期、最近两年	指	2015 年度、2016 年度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业务规则》	指	2013 年 2 月 8 日发布，2013 年 12 月 30 日修改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业务问答一》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于 2015 年 9 月 8 日发布的《全

		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业务问答-关于挂牌条件适用若干问题的解答（一）》
挂牌	指	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进行公开转让之行为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合计数与各单项加总不符均由四舍五入所致。

目 录

重大事项提示	3
释 义	6
第一节 基本情况	10
一、公司基本情况	10
二、股票挂牌情况	10
三、公司股东情况	12
四、股权结构及股本形成情况	15
五、公司的子公司和分公司情况	1
六、公司设立以来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3
七、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3
八、最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7
九、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9
第二节 公司业务	11
一、业务情况	11
二、公司的内部组织架构	14
三、主要业务流程	15
四、公司所依赖的关键资源	20
五、与公司业务相关的其他情况	28
六、公司商业模式	33
七、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36
八、公司业务发展规划	50
第三节 公司治理	52
一、公司治理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52
二、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与评估	54
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56
四、公司独立性情况	56
五、同业竞争情况	58
六、公司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外担保、资金占用情况以及所采取的措施	60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情况	61

八、公司的环境保护、安全生产和产品质量	65
九、公司存在的未决诉讼、仲裁及其他合规经营问题	67
第四节 公司财务会计信息	68
一、最近两年的审计意见及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68
二、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	84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10
四、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118
五、公司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资产情况	133
六、公司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负债情况	150
七、报告期内所有者权益情况	158
八、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情况	161
九、需提请投资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74
十、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174
十一、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利润分配情况以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175
十二、控股子公司（纳入合并报表）的具体情况	175
十三、风险因素和自我评估	178
第五节 有关声明	181
一、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181
二、主办券商声明	182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183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184
五、评估师事务所声明	185
第六节 附件	186

第一节 基本情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广东洛克流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Guangdong Noca Fluid Technology CO.,Ltd
法定代表人	柯树
有限公司设立日期	2011 年 4 月 14 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	2017 年 4 月 1 日
注册资本	2,000.00 万元
住所	广东省肇庆市高新区工业大街 2 号之二
邮编	526238
董事会秘书	郑镇溪
所属行业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为“专用设备制造业”，行业代码为“C35”。根据《国家经济分类代码》（GB/T 4754-2011），公司所处行业为“食品、酒、饮料及茶生产专用设备制造，行业代码为“C3531”。根据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为“食品、酒、饮料及茶生产专用设备制造”，行业代码为“C3531”。根据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发布的《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为“工业机械”，行业代码为“12101511”。
主营业务	食品饮料专业化机械设备的研发、生产、销售。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203572413476W
电话	0758-6137888
传真	0758-6137777
互联网址	http://www. toyo-noca.com
电子邮箱	13822887959@nocame

二、股票挂牌情况

（一）股票挂牌概况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洛克技术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	1.00 元

股票总量	2,000.00 万股
挂牌日期	
股票转让方式	协议转让

（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公司章程》第二十六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其他股东自愿锁定其所持股份的，锁定期内不得转让其所持公司股份。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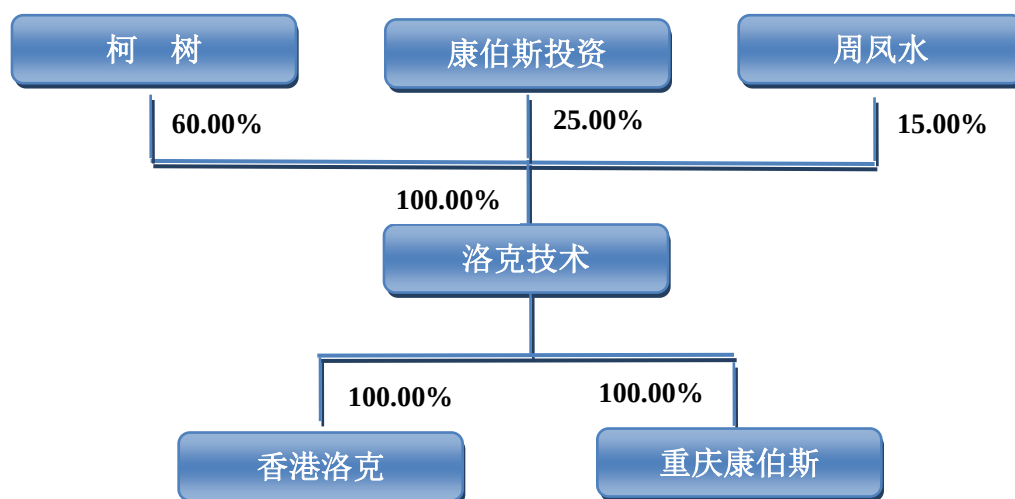
除上述规定的股份锁定之外，公司股东对其所持股份未作出其他自愿锁定的承诺。

公司现有股东持股情况及本次可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报价转让的股票数量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公司任职情况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所持股份是否存在质押或冻结等情形	本次可进入全国股份转让系统转让的股份数量(股)
1	柯 树	董事长、总经理	12,000,000	60.00	否	0
2	康伯斯投资	-	5,000,000	25.00	否	0
3	周风水	-	3,000,000	15.00	否	0
合计			20,000,000	100.00	-	0

三、公司股东情况

(一) 股权结构图



(二) 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 以上股份股东的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1	柯 树	12,000,000	60.00	境内自然人
2	康伯斯投资	5,000,000	25.00	境内合伙企业
3	周风水	3,000,000	15.00	境内自然人
合计		20,000,000	100.00	-

1、公司股东持有的公司股份存在质押或争议的情况

公司股东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其他争议事项。

2、公司法人股东的具体情况

(1) 康伯斯投资

名称	肇庆康伯斯投资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200MA4UW34R06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住所	肇庆市高新区工业大街2号之二南桂钢模板有限公司综合楼一205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柯树
注册资本	500.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6年9月28日
合伙期限	2016年9月28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	以自有资金对外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康伯斯投资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合伙人类别	在公司担任职务
1	柯 树	110.00	货币	普通合伙人	董事长、总经理
2	周雪军	100.00	货币	有限合伙人	董事、副总经理
3	李 毅	100.00	货币	有限合伙人	董事、副总经理
4	武建中	100.00	货币	有限合伙人	董事、副总经理
5	朱 华	50.00	货币	有限合伙人	技术总监
6	刘连清	20.00	货币	有限合伙人	-
7	吴文军	20.00	货币	有限合伙人	-
合计		500.00		-	-

3、股东主体适格性

公司2名自然人股东具有完全民事权利能力和完全民事行为能力，其住所在中国人民共和国境内，具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股东资格。

法人股东康伯斯投资为有限合伙企业，其财产直接来自于合伙人出资，且以自有资产对洛克技术进行出资。不存在以公开或非公开方式向他人募集资金情形，不存在委托基金管理人管理资产的情形，也不存在受托对他人资产进行投资管理的情形，不属于《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规定的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及私募基金，不需要履行登记备案手续。其对外投资行为均履行了内部法律程序，其设立和对外投资行为均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具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担任股东进行出资的资格。

公司股东不存在法律法规或任职单位规定不适合担任股东的情形，公司股东资格适格。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及其最近两年内变化情况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公司法》（2014年3月1日起实施）第二百一十六条第二款规定：“控股股东，是指其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的股东；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百分之五十，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第三款规定：“实际控制人，是指虽不是公司的股东，但通过投资关系、协议或者其他安排，能够实际支配公司行为的人”。

《公司章程》第一百九十条规定：“（一）控股股东，是指其持有的股份占公司股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的股东；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百分之五十，但依其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二）实际控制人，是指虽不是公司的股东，但通过投资关系、协议或者其他安排，能够实际支配公司行为的人。”

根据上述《公司法》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柯树直接持有公司 60.00%的股份，同时柯树为康伯斯投资的执行事务合伙人，通过康伯斯控制公司 25.00%的表决权，合计持有公司 85.00%的表决权，对股东大会的决议能够产生重大影响，且能够实际支配公司行为，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如下：

柯树，男，汉族，1972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重庆大学毕业，本科学历。1995年7月至2003年5月，于重庆中轻装备有限公司历任研究所副所长、研究所所长、副总工程师；2003年5月至2017年3月，于重庆泰坤机械制造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经理；2005年3月至2008年7月，于重庆泰坤食品有限公司任经理；2007年4月至2011年9月，于重庆泰坤昊海机械有限公司任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2007年5月至2011年4月，于肇庆东洛啤酒机械有限公司任经理；2011年4月至2017年3月，于洛克有限历任总经理、执行董事；2011年12月至今于香港洛克任董事；2016年9月至今于肇庆康伯斯任执行事务合伙人。2017年3月至今于洛克技术董事长、经理。

经核查，主办券商和律师认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认定的理由和依据充分、合法。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违法违规情况。

（四）公司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股东柯树为康伯斯投资的执行事务合伙人，持有康伯斯投资22.00%的合伙份额，除上述关联关系外，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四、股权结构及股本形成情况

（一）公司设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情况

1、2011年4月，洛克有限设立

2011年3月29日，肇庆市五环工贸有限公司（法人代表：刘新文）、柯树、谌飞、黄日养、刘挺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成立有限公司，名称为“肇庆东洋洛克流体设备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股东及出资比例为柯树出资902.00万元，占注册资本45.10%、肇庆市五环工贸有限公司出资800.00万元（非货币财产），占注册资本40.00%、黄日养出资109.00万元，占注册资本5.45%、刘挺出资105.00万元，占注册资本5.25%、谌飞出资84.00万元，占注册资本4.20%。

2011年3月29日，公司股东签署《肇庆东洋洛克流体设备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章程》。

2011年4月4日，肇庆市祥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祥会所验[2011]91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2011年3月28日止，公司（筹）已收到股东刘挺、

黄日养、柯树、谌飞首次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 900.00 万元，股东以货币出资。

2011 年 4 月 14 日，肇庆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了注册号为 441200000056492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洛克有限设立时，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认缴金额（万元）	实缴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柯 树	货币	902.00	602.00	45.10
2	五环工贸	非货币	800.00	-	40.00
3	黄日养	货币	109.00	109.00	5.45
4	刘 挺	货币	105.00	105.00	5.25
5	谌 飞	货币	84.00	84.00	4.20
合计			2,000.00	900.00	100.00

2、2012 年 4 月，洛克有限改变出资方式、延期出资期限

2012 年 4 月 10 日，洛克有限召开股东会，会议审议并一致同意原约定的非货币出资变更为现金出资，原约定的出资时间为 1 年内缴足，现改为 2 年内缴足。

洛克有限根据本次会议决议作出《章程修正案》，并向肇庆市工商行政管理局进行章程备案登记。

3、2012 年 7 月，洛克有限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2 年 6 月 25 日，洛克有限召开股东会，会议审议并一致同意五环工贸将持有洛克有限 40.00% 的出资份额，共计 800.00 万元出资（实收资本为 0 元），以 800.00 万元转让给刘新文；同意黄日养将持有洛克有限 1.80% 的出资份额，共计 36.00 万元出资，以 36.00 万元转让给柯树；同意黄日养将持有洛克有限 3.65% 的出资份额，共计 73.00 万元出资，以 73.00 万元转让给刘新文；同意刘挺将持有洛克有限 5.25% 的出资份额，共计 105.00 万元出资，以 105.00 万元转让给柯树，明细如下：

序号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出资额（万元）	转让股权比例（%）
1	五环工贸	刘新文	800.00	40.00
2	黄日养	柯 树	36.00	1.80
3	黄日养	刘新文	73.00	3.65
4	刘 挺	柯 树	105.00	5.25

2012年6月26日，上述股权转让各方分别签署股权转让合同。

2012年7月23日，洛克有限在肇庆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了本次股权变更的工商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洛克有限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认缴金额（万元）	实缴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柯 树	货币	1,043.00	743.00	52.15
2	刘新文	货币	873.00	73.00	43.65
5	谌 飞	货币	84.00	84.00	4.20
合计			2,000.00	900.00	100.00

注：五环工贸同刘新文针对上述股权转让事项，签署《关于股权转让的情况说明》：由于五环工贸并未对公司实际出资，本次股权转让，刘新文未向五环工贸实际支付股权转让款，双方确认上述股权转让不存在任何纠纷。

4、2013年4月，洛克有限延期出资期限

2013年4月3日，洛克有限召开股东会，会议审议并一致同意将公司实收资本出资期限延迟到2015年4月14日；同意就上述变更事项修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

公司根据本次会议决议作出《章程修正案》，并向肇庆市工商行政管理局进行章程备案登记。

5、2014年4月，洛克有限变更公司名称

2014年4月24日，洛克有限召开股东会，会议审议并一致同意公司名称变更为“肇庆洛克流体技术有限公司”。

洛克有限根据本次会议决议作出《章程修正案》。

2014年4月28日，洛克有限在肇庆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了本次变更事项的工商登记。

6、2016年2月，洛克有限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6年1月28日，洛克有限召开股东会，会议审议并一致同意刘新文将持有洛克有限43.65%的出资份额，共计873.00万元，以73.00万元转让给柯树；同意谌

飞将持有洛克有限 4.20% 的出资份额，共计 84.00 万元，以 84.00 万元转让给柯树，明细如下：

序号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出资额（万元）	转让股权比例（%）
1	刘新文	柯 树	873.00	43.65
2	谌 飞	柯 树	84.00	4.20

2016 年 1 月 28 日，洛克有修改了公司章程，洛克有限剩余的 1,100.00 万元认缴出资于 2021 年 4 月 14 日前缴足。

2016 年 1 月 29 日，上述股权转让各方分别签订股权转让合同。

2016 年 2 月 15 日，洛克有限在肇庆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了本次股权变更的工商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洛克有限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认缴金额（万元）	实缴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柯 树	货币	2,000.00	900.00	100.00
合计			2,000.00	900.00	100.00

7、2016 年 9 月，洛克有限完成实缴出资

2016 年 8 月 4 日，肇庆市中裕会计师事务所出具肇中裕验资【2016】16 号《验资报告》，显示截至 2016 年 8 月 3 日止，收到股东柯树缴纳的 500.00 万元出资，出资形式为货币资金，本次出资完成后，公司累计实缴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400.00 万元，占已登记注册资本总额的 70.00%。

2016 年 9 月 27 日，肇庆市中裕会计师事务所出具肇中裕验资【2016】25 号《验资报告》，显示截至 2016 年 9 月 23 日止，收到股东柯树缴纳的 600.00 万元出资，出资形式为货币资金，本次出资完成后，公司累计实缴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000.00 万元，占已登记注册资本总额的 100.00%。

上述出资完成后，洛克有限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认缴金额（万元）	实缴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柯 树	货币	2,000.00	2,000.00	100.00

合计	2,000.00	2,000.00	100.00
----	----------	----------	--------

8、2016 年 11 月，洛克有限第三次股权转让

2016 年 10 月 9 日，洛克有限召开股东会，会议决议柯树将其持有洛克有限 25.00% 的出资份额，以人民币 500.00 万元转让给康伯斯投资；将其持有的洛克有限 15.00% 的出资份额，以人民币 300.00 万元转让给周风水，明细如下：

序号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出资额（万元）	转让股权比例（%）
1	柯 树	康伯斯投资	500.00	25.00
2	柯 树	周风水	300.00	15.00

2016 年 10 月 9 日，上述股权转让各方分别签署股权转让合同。

2016 年 11 月 23 日，洛克有限在肇庆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了本次股权变更的工商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洛克有限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认缴金额（万元）	实缴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柯 树	货币	1,200.00	1,200.00	60.00
2	康伯斯投资	货币	500.00	500.00	25.00
3	周风水	货币	300.00	300.00	15.00
合计			2,000.00	2,000.00	100.00

9、2017 年 3 月，洛克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3 月 21 日，肇庆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粤名称变核内冠字（2017）第 1700013243 号《企业名称变更预先核准通知书》，同意核准“广东洛克流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名称。

2017 年 3 月 24 日，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希会审字（2017）1386 号《审计报告》验证，洛克有限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账面净资产为 2,219.49 万元。

2017 年 3 月 27 日，万隆评估出具了编号为万隆评报字（2017）第 1189 号《评估报告》，显示截至整体变更基准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洛克有限的权益评估值为

2,521.15 元。

2017 年 3 月 27 日，洛克有限召开股东会，决定由洛克有限全体股东作为发起人，以洛克有限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值折股，将洛克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17 年 3 月 27 日，洛克有限全体股东签署《发起人协议》，约定以经审计净资产 2,219.49 万元为基础，按 1.1097: 1 的比例折为股份公司 2,000.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其余 219.49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2017 年 3 月 28 日，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希会验字(2017)0018 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 2017 年 3 月 28 日，公司已收到全体发起人投入的注册资本（股本）合计人民币 2,000.00 万元，各发起人股东均已净资产折股投入，净资产超过折合股本面值后的余额 219.49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2017 年 3 月 30 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全体发起人出席了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广东洛克流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筹办情况的报告》、《关于肇庆洛克流体技术有限公司依法整体变更为广东洛克流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及各发起人出资情况的报告》、《关于确认、批准肇庆洛克流体技术有限公司的权利义务以及为筹建股份公司所签署的一切有关文件、协议等均由广东洛克流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承继的议案》、《广东洛克流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等创立大会暨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所有议案，并选举产生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员以及非职工代表监事。

2017 年 4 月 1 日，肇庆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1203572413476W《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股份公司股东及其持股情况如下所示：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柯 树	净资产折股	1,200.00	60.00
2	康伯斯投资	净资产折股	500.00	25.00
3	周风水	净资产折股	300.00	15.00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合计			2,000.00	100.00

洛克技术设立的程序、资格、条件、方式等符合当时有效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已获得工商部门的备案登记；发起人设立过程中已履行了有关资产评估、审计、验资等必要的程序，符合当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洛克技术改制系以洛克有限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作为折股依据改制的，不存在以评估净资产值折股的情形，同时也不存在以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的情形。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过程中，不存在自然人股东因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等转增股本而需向税务机关缴纳相应所得税款的情形。

（二）关于公司股东历次出资形式与比例说明

洛克有限历史上出资均为货币出资；股东的历次出资及时到位，出资方式合法，不存在出资不实、虚假出资、抽逃资金等情况。该等出资行为履行了相应的内部决议，合法合规，不存在纠纷及潜在纠纷。

洛克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时，股东出资以净资产折股，符合《公司法》的相关规定。因此，公司历次出资的形式和比例均符合法律规定。

（三）历次验资情况的说明

公司历史上经历过 1 次设立、1 次整体变更。

洛克有限注册资本为 2,000.00 万元，分 3 期缴纳。2011 年 4 月 1 日，肇庆市祥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祥会所验[2011]91 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 2011 年 3 月 28 日止，公司（筹）已收到股东刘挺、黄日养、柯树、湛飞首次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 900.00 万元，股东以货币出资；2016 年 8 月 4 日，肇庆市中裕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肇中裕验资[2016]16 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 2016 年 8 月 3 日止，公司已收到股东柯树缴纳的第二期出资 500.00 万元，累计实缴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400.00 万元，股东以货币出资；2016 年 9 月 27 日，肇庆市中裕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肇中裕验资[2016]25 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 2016 年 9 月 23 日止，公司已收到股东柯树缴纳的第三期出资 600.00 万元，累计实

缴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000.00 万元，股东以货币出资。

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时，股东出资以净资产折股，符合《公司法》的相关规定。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时，公司发起人的出资已由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希会验字（2017）0018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不存在以评估值入资设立股份公司的情形，亦不存在以资本公积、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等转增股本的情形，不涉及纳税事宜。

（四）关于股权质押情况的说明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股东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其他争议情况。

（五）公司股票发行及股权转让合法合规

1、股票发行

公司历史上不存在股票发行。

2、股权转让

公司设立以来，历次股权转让双方均签署了相关协议，并依法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转让行为合法有效。

经核查，主办券商和律师认为，公司满足“股权明晰、股份发行转让合法合规”的挂牌条件。

五、公司的子公司和分公司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有 2 家子公司，1 家分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一）香港洛克

香港洛克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香港东洋洛克流体设备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公司号码	1690085
法定代表人	柯树
注册资本	1,000.00 港元
成立日期	2011 年 12 月 13 日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香港洛克的股东及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港元）	出资比例（%）
1	洛克技术	1,000.00	100.00
合计		1,000.00	100.00

根据中国委托公证人及香港律师李鸿生出具的《证明书》（公司资料（状况）证明）证明：香港东洋洛克流体设备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于 2011 年 12 月 13 日在香港依据香港《公司条例》注册成为有限公司；公司编号为 1690085；注册地址为香港九龙九龙湾常悦道 20 号环球工商大厦 4 字楼 20 室；现任董事为柯树；根据香港商业登记署记录，公司已依据香港《商业登记条例》办理商业登记，登记证号码为 59253975-000-12-16-7。《证明书》中未显示香港洛克存在违法违规事项。

经核查，香港洛克依法设立，合法合规；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其他权利受限情形，不存在委托、受托、信托持股等其他影响洛克技术本次申请挂牌的法律障碍或潜在风险。

（二）重庆康伯斯

重庆康伯斯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重庆康伯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00113MA5U8GL39Y
成立日期	2016 年 11 月 22 日
住所	重庆市巴南区南泉市场街 21 号 2-1
注册资本	5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柯树
经营范围	计算机应用软件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销售、服务；企业管理软件开发、销售、服务；自动化控制系统、水处理系统、流体控制系统、警报视频监控系统、智能化楼宇及信息系统的研发、设计、技术推广与服务；网络系统集成；机电工程设备的设计、安装、调试；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通讯设备、监控设备、电气设备、高压电气产品、高低压配电柜、配电箱的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及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重庆康伯斯的股东及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1	洛克技术	500.00	100.00
合计		500.00	100.00

重庆康伯斯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情况如下：

1、2016 年 11 月，重庆康伯斯设立

2016 年 11 月 10 日，洛克有限召开股东会，同意出资设立重庆康伯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16 年 11 月 10 日，洛克有限签署了《重庆康伯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章程》。

2016 年 11 月 22 日，重庆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巴南区分局核发了注册号为 500113009189877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重庆康伯斯设立时，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1	洛克有限	500.00	100.00
合计		500.00	100.00

重庆康伯斯设立后，未曾发生过股权变动。

经核查，重庆康伯斯依法设立，合法合规；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其他权利受限情形，不存在委托、受托、信托持股等其他影响洛克技术本次申请挂牌的法律障碍或潜在风险。

（二）内蒙古分公司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共有 1 家分公司，分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肇庆洛克流体技术有限公司内蒙古分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50102000079826
营业场所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新城区呼伦贝尔北路富恒大厦 2 号楼 7 层 703 室
法定代表人	雷建庭
成立日期	2014 年 7 月 24 日
营业期限	2014 年 7 月 24 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	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研究、开发、销售、维修、租赁：食品饮料机械、轻工机械、制药机械、包装机械、水处理设备及食品类流体系统成套设备；机械零部件的销售和产品售后服务；流体设备及上述各类机械的生产线项目投资设计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六、公司设立以来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公司设立以来未发生过重大资产重组。

七、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一）公司董事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选聘情况	任期
柯 树	董事长	公司创立大会暨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为董事，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为董事长	2017/3/30 至 2020/3/29
李 毅	董事	公司创立大会暨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	2017/3/30 至 2020/3/29
武建中	董事	公司创立大会暨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	2017/3/30 至 2020/3/29
周雪军	董事	公司创立大会暨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	2017/3/30 至 2020/3/29
郑镇溪	董事	公司创立大会暨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	2017/3/30 至 2020/3/29

柯树，简历详见本节之“三、公司股东情况”之“（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及其最近两年内变化情况”。

李 毅，男，汉族，1973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西南科技大学毕业，大专学历。1996 年 9 月至 2002 年 5 月，在重庆中轻装备有限公司任研究所副所长；2002 年 6 月至 2007 年 5 月，在重庆泰坤机械制造有限公司任技术部长；2007 年 5 月至 2011 年 4 月，在肇庆东洛啤酒机械有限公司任工程部部长；2011 年 4 月至 2017 年 3 月，在洛克有限任副总经理、监事；2017 年 3 月至今，在洛克技术任董事、副总经理。

武建中，男，汉族，1964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郑州轻工业学院毕业，本科学历。1987 年 7 月至 2011 年 3 月，在北京轻工设计院任工艺组组长；2001 年 3 月至 2013 年 11 月，在宁波乐惠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13 年 12 月至 2015 年 10 月，在威海远航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15 年 11 月至 2017 年 3 月，在洛克有限任副总经理；2017 年 3 月至今，在洛克技术任董事、副总经理。

周雪军，男，汉族，1977 年 1 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湖南省常德市文理学院毕业，大专学历。1998 年 9 月至 2000 年 1 月，在湖南省长沙市超世洋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任行政助理；2000 年 2 月至 2002 年 2 月，在肇庆风华集团微硕电子有限公司任生产调度、品质管理员；2002 年 3 月至 2003 年 7 月，在肇庆高要康成五金有限公司任仓库主管、生产部主任；2003 年 8 月至 2012 年 5 月，在肇庆东洋洛克德不锈钢工程有限公司任车间主任；2012 年 5 月至 2017 年 3 月，在洛克有限任生产部部长、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2017 年 3 月至今，在洛克技术任董事、副总经理。

郑镇溪，男，汉族，1988 年 6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江门职业技术学院毕业，大专学历；汕头大学结业，在职研究生；北京语言大学在读，本科学历。2010 年 7 月至 2014 年 9 月，在宏杰内衣股份有限公司任财务主管；2014 年 10 月至 2016 年 8 月，在深圳嘉得天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任财务经理；2016 年 9 月至 2017 年 3 月，在洛克有限任财务总监；2017 年 3 月至今，在洛克技术任董事、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二) 公司监事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选聘情况	任期
杨 波	监事会主席	公司创立大会暨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为监事，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为监事会主席	2017/3/30 至 2020/3/29
梁建民	监 事	公司创立大会暨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	2017/3/30 至 2020/3/29
欧裕生	职工代表监事	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	2017/3/30 至 2020/3/29

杨波，女，汉族，1983 年 5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湖北轻工职业技术学院毕业，大专学历。2004 年 7 月至 2007 年 4 月，在肇庆东洋新岛不锈钢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任销售主管；2007 年 4 月至 2011 年 4 月，在肇庆东洋新岛不锈钢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任销售经理；2011 年 4 月至 2017 年 3 月，任洛克有限销售经理；2017 年 3 月至今，在洛克技术任监事会主席、销售经理。

梁建民，男，汉族，1980 年 4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肇庆市第二技工学校毕业，中专学历。1999 年 8 月至 2000 年 6 月，在广东省肇庆市密封件厂任车间工人；2000 年 8 月至 2002 年 6 月，在肇庆市显邦电子有限公司任工程部技术员；2002 年 7 月至 2002 年 10 月，为自由职业者；2002 年 10 月至 2011 年 4 月，在肇庆东洋新岛不锈钢工程有限公司历任车间工人、质检部工人、车间调度员和生产部主管；2011 年 4 月至 2017 年 3 月，任洛克有限生产部主管；2017 年 3 月至今，在洛克技术任监事、生产部主管。

欧裕生，男，汉族，1964 年 6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广东丰顺县建桥中学毕业，高中学历。1987 年 7 月至 1990 年 10 月，在肇庆市环境卫生管理处任汽车修理员；1990 年 11 月至 1998 年 10 月，在肇庆市汽车配件厂任司机；1998 年 11 月至 2012 年 3 月，为自由职业者；2012 年 4 月至 2017 年 3 月，任洛克有限综合部司机；2017 年 3 月至今，在洛克技术任职工代表监事、综合部司机。

(三)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选聘情况	任期
柯 树	总经理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	2017/3/30 至 2020/3/29
李 毅	副总经理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	2017/3/30 至 2020/3/29

武建中	副总经理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	2017/3/30 至 2020/3/29
周雪军	副总经理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	2017/3/30 至 2020/3/29
郑镇溪	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	2017/3/30 至 2020/3/29
朱 华	技术总监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	2017/3/30 至 2020/3/29
焦玉中	工程总监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	2017/3/30 至 2020/3/29

柯树，总经理，简历详见本节之“三、公司股东情况”之“（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及其最近两年内变化情况”。

李毅，副总经理，简历详见本节之“七、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公司董事基本情况”。

武建中，副总经理，简历详见本节之“七、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公司董事基本情况”。

周雪军，副总经理，简历详见本节之“七、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公司董事基本情况”。

郑镇溪，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简历详见本节之“七、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公司董事基本情况”。

朱华，女，侗族，1972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华南农业大学毕业，本科学历。1996 年 7 月至 2012 年 5 月，在肇庆东洋新岛不锈钢工程有限公司历任生产部员工、质检部员工和技术科科长；2012 年 6 月至 2017 年 3 月，在洛克有限任研发部部长；2017 年 3 月至今，在洛克技术任技术总监。

焦玉中，男，汉族，1974 年 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安徽省第一轻工业学校毕业，中专学历。1995 年 7 月至 2005 年 8 月，在山城啤酒庐江啤酒厂（原庐江啤酒厂）任工艺员；2005 年 9 月至 2009 年 5 月，在华润雪花啤酒浙江区域公司任工程师；2009 年 6 月至 2010 年 6 月，在南通中集大型储罐有限公司任项目部经理、工程师；2010 年 7 月至 2011 年 6 月，在百威英博啤酒有限公司任酿造组长、工程师；2011 年 7 月至 2017 年 3 月，在洛克有限任工程部经理；2017 年 3 月至今，在洛克技术任工程总监。

八、最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计（万元）	9,526.49	5,851.85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2,152.18	674.19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2,152.18	674.19
每股净资产（元）	1.08	0.75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 东每股净资产（元）	1.08	0.75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	77.41	88.48
流动比率（倍）	1.21	1.03
速动比率（倍）	0.31	0.20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5,984.38	3,598.34
净利润（万元）	382.12	47.9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 东的净利润（万元）	382.12	47.9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 净利润（万元）	373.06	46.9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 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后的净利润（万元）	373.06	46.91
毛利率（%）	28.12	27.61
净资产收益率（%）	32.33	7.3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 资产收益率（%）	31.56	7.1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1	0.0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基本 每股收益（元/股）	0.31	0.05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5.21	4.03
存货周转率（次）	0.78	0.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 量净额（万元）	-387.50	-370.47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 金流量净额（元/股）	-0.19	-0.41

注：主要财务指标的计算公式如下：

1、资产负债率=公司总负债/公司总资产；

2、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3、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其他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4、每股净资产=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期末净资产/期末普通股股数；

5、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100%；

6、净资产收益率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计算；

$$\text{净资产收益率} = P_0 /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pm E_k \times M_k \div M_0) ;$$

其中：P₀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₀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_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_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₀ 为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_j 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E_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_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7、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计算；

（1）基本每股收益

$$\text{基本每股收益} = P_0 \div S;$$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P₀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₀ 为期初股份总数；S₁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_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_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_k 为报告期缩股数；M₀ 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_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2）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 P₁ / (S₀ + S₁ + S_i × M_i ÷ M₀ - S_j × M_j ÷ M₀ - S_k + 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₁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公

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应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和加权平均股数的影响，按照其稀释程度从大到小的顺序计入稀释每股收益，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值。

8、每股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普通股份数；

9、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平均额；

10、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期末余额平均额；

九、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一）主办券商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李长伟
住所	云南省昆明市北京路 926 号同德广场写字楼 31 楼
电话	010-88321753
传真	010-88321912
项目小组负责人	杨竞
项目小组成员	郝守超、陈峙轩、张洁
（二）律师事务所	北京市隆安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
负责人	杨坤
住所	上海市漕溪北路 333 号中金国际广场 B 座 20 层
电话	021-60857666
传真	021-60857655
经办人	叶锦、任立民、吴志滔
（三）会计师事务所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	吕桦、曹爱民
住所	西安市浐灞生态区浐灞大道1号商务中心二期五楼511-512
电话	029-88275939
传真	029-88275912
经办注册会计师	桂标、杨光
（四）资产评估机构	万隆（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刘宏
住所	上海市黄浦区迎勋路168号16楼
电话	021-63788398

传真	021-63767768
经办注册评估师	郭献一、李霞
（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戴文桂
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电话	010-58598980
传真	010-58598977
（六）申请挂牌证券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谢庚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电话	010-63889512
传真	010-63889514

公司与本次公开转让有关的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及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直接或者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权益关系。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业务情况

（一）主营业务

（1）洛克技术的主营业务

洛克技术的主营业务为食品饮料专业化机械设备的研发、生产、销售。公司主要为啤酒、饮料等行业客户提供智能化装备集成系统和设备。

（2）香港洛克的主营业务

香港洛克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无实际开展的业务经营。

（3）重庆康伯斯的主营业务

重庆康伯斯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其主营业务为：计算机应用软件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销售、服务；企业管理软件开发、销售、服务；自动化控制系统、水处理系统、流体控制系统、警报视频监控系统、智能化楼宇及信息系统的研发、设计、技术推广与服务；网络系统集成；机电工程设备的设计、安装、调试；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通讯设备、监控设备、电气设备、高压电气产品、高低压配电柜、配电箱的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及销售。

报告期内，洛克技术及其子公司主营业务均未发生变化，实际从事的业务与其主营业务相匹配。

（二）主要产品

公司的主要产品包括两大类：智能控制系统和设备、标准化机械配件。其中智能控制系统和设备产品具体包括啤酒发酵系统设备、饮料前处理系统设备、其他自动化系统设备等。具体如下：

1、啤酒发酵系统设备

公司生产啤酒发酵系统设备，具体包括罐顶保护装置、罐底双座阀、发酵管路

系统、清酒罐区阀阵、硅藻土烛式过滤系统、PVPP 过滤系统、酵母扩培及储存系统、CIP 清洗系统、纯生膜过滤系统、废土处理系统、发酵控制系统等，公司具备啤酒发酵系统交钥匙工程的能力。

2、饮料前处理系统设备

公司生产饮料前处理系统设备，能为饮料客户的前处理系统提供整体系统解决方案，主要设备有低温连续溶糖系统、批次溶糖系统、果汁饮料调配系统、茶饮料前处理系统、果汁或糖浆过滤系统、果汁 UHT 杀菌装置等设备。

3、其他自动化系统设备

公司生产的其他自动化系统设备主要包括：啤酒水处理系统、瓶装纯净水处理系统、UV 杀菌系统、水处理活性炭过滤、叠片过滤、超滤等系统设备。

公司拥有专业的自动化控制技术团队，能根据客户产品生产的工艺要求，进行控制程序设计。通过数据处理、信息资料的采集，以及信息保存、追踪技术，进行集中中央控制或单机控制，在生产系统的内部形成通讯联络并组成系统网络，最终实现系统和设备的智能控制。

公司机械配件类产品主要为标准化产品，包括各种卫生型蝶阀、球阀、保压阀、调节阀、防混阀、泵、管道、管件等。

公司部分主要产品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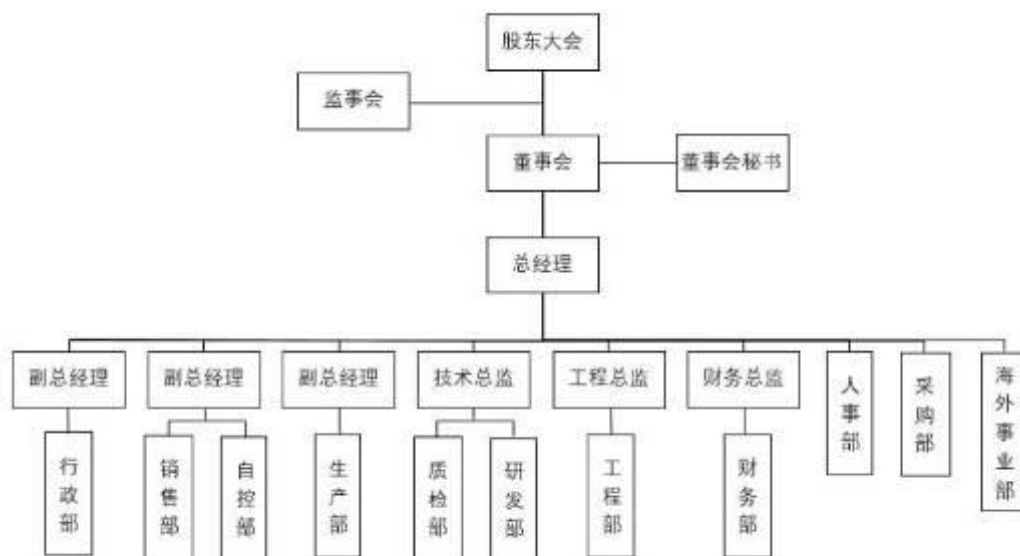
产品名称	图片	主要功能和产品特点
CP 无土/硅藻土两用过滤机		为帮助啤酒企业能够经济、有效的应用新型过滤技术，公司专门开发了能与目前硅藻土过滤分别使用的“无土/有土一体机”-CKCF 系统。其特点是一台 CKCF 过滤器取代了两台过滤器（硅藻土+PVPP）对啤酒进行过滤和稳定处理；另外该机考虑到了许多经济型啤酒不需 PVPP 处理，所以该机还可以进行硅藻土过滤。
圆盘式硅藻土过滤机		圆盘式硅藻土过滤机，其过滤元件是一张具有特殊结构的、间隙量恒定的金属细网，待过滤液体通过预涂硅藻土形成的过滤层，把带过滤液体中不需要的固相物质进行阻留，纯净的液体通过圆盘细网间的间隙汇集从中心空心管流出，达到液体的过滤。该机自动化程度高、运行可靠、占地面积小、生产能力大。

烛式 PVPP 过滤系统		经过过滤后的酒体中仍含有多酚等物质，从而使啤酒产生浑浊。PVPP 产品专门为此设计，分为一次性 PVPP 和再生型 PVPP 两种不同产品。PVPP 能够去除导致浑浊的多酚，同时又不改变啤酒的特性。使用该过滤系统可以啤酒的品质跟稳定，拥有更长的保质期，同时在极端气候条件下也能保持啤酒胶体的稳定性。
烛式硅藻土过滤系统		本系统广泛用于啤酒行业的啤酒硅藻土澄清过滤、饮料行业的糖浆过滤、白酒行业的白酒硅藻土澄清过滤、酱油行业的酱油澄清过滤等。作为啤酒硅藻土过滤的优良设备，可滤去啤酒中的酵母和其他微生物，使过滤后的啤酒浑浊度达 0.4EBC 以下，酒质清澈且透明。
酵母管理系统		公司酵母扩培系统根据用户的实际要求进行针对性设计，为杜绝一切杂菌污染，培养出纯种、健壮、高活力的酵母，所有设计都按最要要求的卫生标准设计。该系统设计无死角，所有生产过程压力自动调节控制，扩培过程能够 100% 充氧/搅拌，罐体采用带压设计，确保不受杂菌污染。
纯生啤酒膜过滤系统		纯生啤酒膜过滤系统通过过滤用冷处理方式去除啤酒内的微生物，不经过热杀菌，有效的保全了啤酒风味物质，使啤酒口感更新鲜。该系统为 PLC 全自动控制系统，可避免人为失误；程序设计灵活，操作方便；过滤器采用双法兰形式，滤芯更换安全方便；可进行在线完整性检测。
巴氏杀菌机		巴氏杀菌机用于啤酒和碳酸饮料的巴氏杀菌，能配合灌装机灌装量的变化，并对杀菌参数进行精确的控制，确保产品质量的一致性。该杀菌剂热回收效率大于 90%，系统能耗低；系统压力升压涉及确保产品不会交叉污染；精确的温度控制，确保 PU 值稳定。
连续溶糖系统		公司连续溶糖系统采用国际领先技术设计，各加工件采用数控机床进行加工，加工精度高，设备可靠性好，系统模块化设计，成本低，交货期短。该系统可实现全自动控制，出糖精度高，出糖稳定；溶糖温度低，可全热能回收，能耗少；可对残糖进行回收。

真空转鼓过滤机		真空转鼓过滤机主要由转鼓过滤装置、刮刀进给机构、机架、缓冲装置、预涂装置、真空装置、废料贮存装置、管道系统、电气控制系统构成。广泛应用于食品、啤酒、饮料、医药等行业的硅藻土过滤机的废硅藻土、活性炭等固液的分离、回收。该过滤机采用一体式结构，可使预涂层均匀分布、容易清洗；具有气、液分别过滤的功能；能连续自动操作，劳动强度低；设备结构紧凑、占地面积小，操作简单、工作平稳。
UHT 超高温杀菌机		UHT 超高温杀菌机安装于无菌灌装机之前，广泛应用与液态乳制品、果汁饮料茶饮料等的超高温灭菌。该杀菌剂结构设计没有死角，确保无菌生产；热回收效率高；热媒与产品灭菌温差低，确保产品在高温时不会结焦；
水处理系统		公司生产的水处理系统包括石英砂过滤器、活性炭过滤器、反渗透装置、混床、EDI 连续电去离子装置等，其广泛应用于半导体/线路板电子行业生产、电厂锅炉用水软化和补给、电镀和镀膜玻璃生产、太阳能光伏、生物制药、啤酒饮料生产等领域。

二、公司的内部组织架构

（一）公司组织结构



（二）公司部门职能

公司各部门主要职能具体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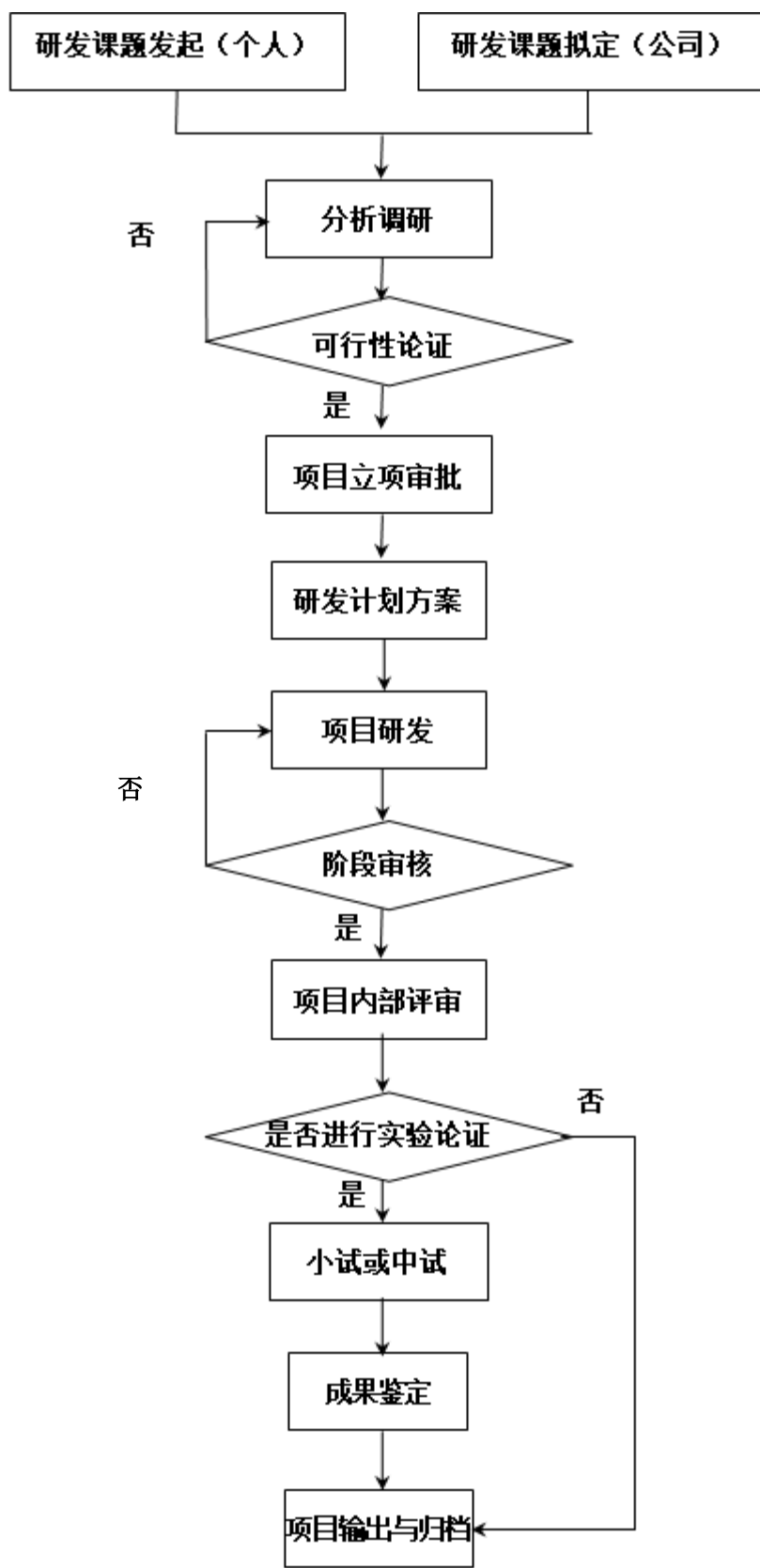
序号	部门	主要职能
1	销售部	主要负责市场调研和营销的策划，制定产品销售政策，做好用户走访、资金回笼工作；负责实施产品销售合同的洽谈、评审、签订，保存合同评审记录；负责顾客反馈信息、顾客抱怨的接收、处理；
2	海外事业部	主要负责拓展外贸销售市场及海外客户管理；
3	自控部	主要负责项目报价协助、电气系统设计、控制硬选择，电气安装调试、售后服务支持等工作；完成软件程序编制、程序调试、售后服务支持等工作
4	研发部	主要负责产品的设计、开发，制定新产品开发计划书及输出设计文件；负责技术类文件资料的编制、审核及管理工作；
5	质检部	负责质量管理、产品检验管理及标准计量管理；负责组织相关质量管理体系文件的编制、发放和修订；
6	生产部	主要负责生产现场管理、生产进度管理、工艺管理、生产成本控制、生产安全管理和产品在生产过程的品质控制；
7	工程部	负责公司所承担服务项目的设备或系统安装及其管理，对安装项目的安全、质量和交期负责，负责组织设备安装项目的现场施工，现场物资的有效管理；
8	人事部	主要负责公司人力资源规划、员工绩效管理、组织员工培训、完成公司人才的内部和外部招聘、薪酬福利管理以及企业文化的定位与管理；
9	采购部	主要负责构建并完善采购管理体系，对供应商进行评价和管理，并负责原辅材料等物料的采购工作及相关管控工作；
10	财务部	主要负责公司财务、会计核算、报表编制、财务规划、预决算管理、资金管理、财务分析和财务监督以及税务筹划工作；
11	行政部	为公司日常业务提供后勤保障，协助其他部门完成安全管理、工商档案管理等其他工作；

三、主要业务流程

公司业务流程主要分为研发、采购、销售和生产四个部分，各部分流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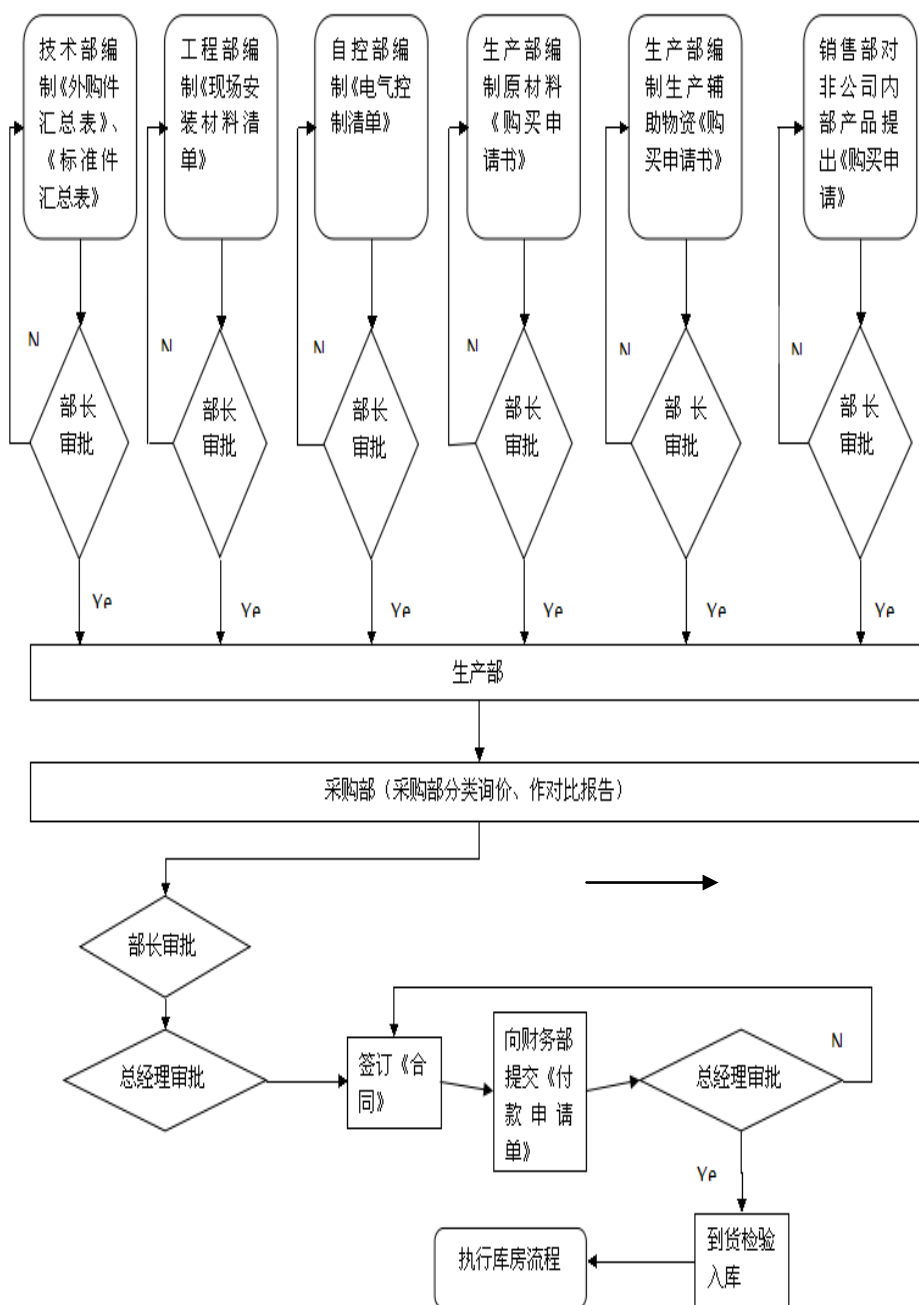
（一）研发流程

公司研发流程如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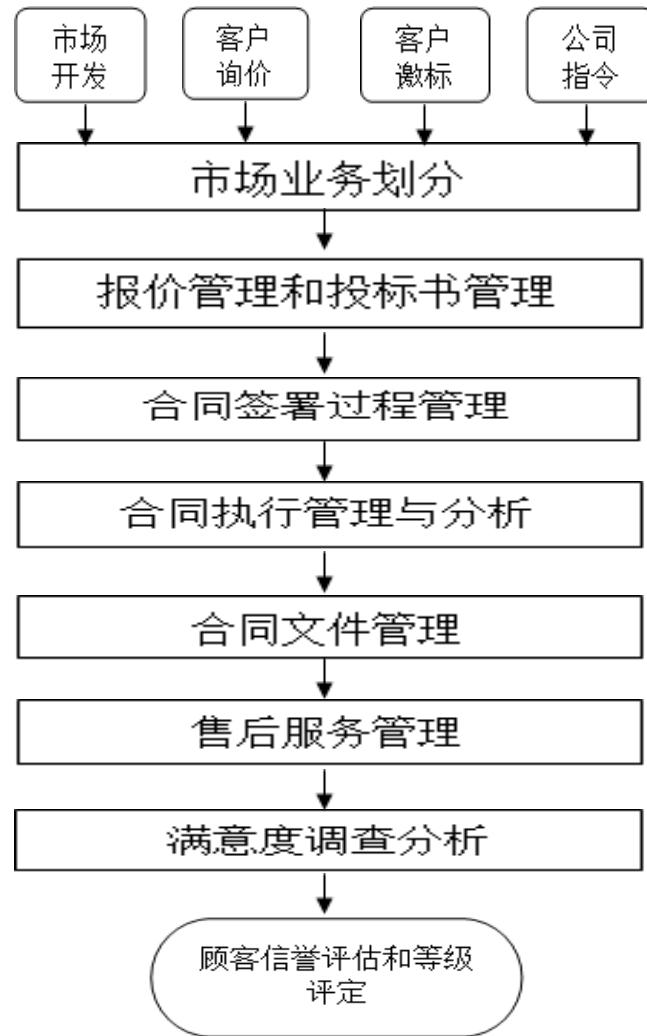
（二）采购流程

公司采购流程如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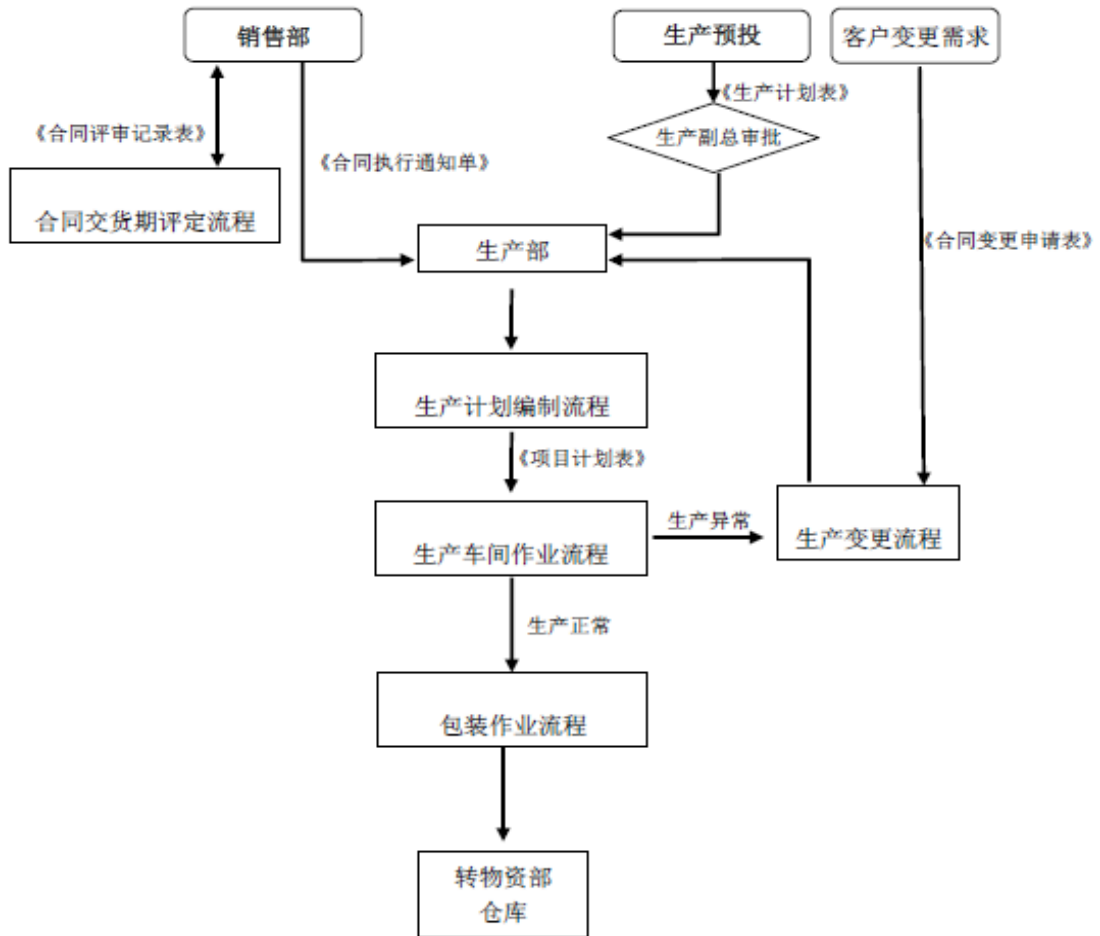
（三）销售流程

公司的销售流程如下：



（四）生产流程

公司生产流程如下图：



四、公司所依赖的关键资源

（一）公司产品的主要技术

公司拥有 9 项实用新型专利。公司凭借自身科研技术及项目经验，自主研发多项核心技术及产品，主要包括：真空过滤技术、连续溶解技术、颗粒状干燥物料输送技术、盘式硅藻土过滤技术、烛式硅藻土过滤技术、烛式 PVPP 过滤技术、烛式 CP 过滤技术、双密封结构双座阀系列技术。

1、真空过滤技术

公司的真空过滤技术以自主研发的“一种应用于真空转鼓过滤机的过滤筒清洗装置（ZL 2011 2 0394411.5）”、“一种应用于真空转鼓过滤机的气液回收装置（ZL 2011 2 0394413.4）”和“一种应用于真空转鼓过滤机的过滤筒（ZL 2011 2 0394414.9）”技术为核心，通过特殊的结构设计，解决传统工艺中过滤澄清度低、过滤不彻底等问题。

与传统工艺相比，公司处理技术上具有以下优势：采用一体结构的过滤转鼓设计，可使预涂层均匀分布、容易清洗，过滤筒表面由上而下递减的楔形结构，更容易清洗可能落在表面缝隙的物质；具有气、液分别过滤功能，对含有大量气泡的物料也有很好的过滤效果；通过对过滤转鼓的转速变频控制，可获得不同湿度要求的滤饼；可通过在过滤转鼓表面预涂助滤剂，提高过滤速度和澄清度；连续自动操作，劳动强度低；设备结构紧凑、占地面积小，操作简单、工作平稳、可靠。

2、连续溶解技术

公司的连续溶解技术以参考研发的“一种食盐连续溶解设备（ZL2015 2 0331831.7）”和“一种应用于分离过滤器的过滤筒（ZL 2015 2 0328189.7）”为核心技术，对传统工艺进行了有效改进。

与传统工艺相比，公司处理技术上具有以下优势：采用高效的喷射器系统，溶解稳定、均匀，可实现低温连续溶糖，节省能耗；系统开始准备时间短，可对溶解

液浓度进行持续控制，节省时间；带用户界面友好显示器的可靠的 PLC 控制装置，可实现全功能自动运行，生产能力可从 30%-100%自动调节，节省人力。

3、颗粒状干燥物料输送技术

公司的颗粒状干燥物料输送技术以自主研发的“一种螺旋输送机的端部密封装置（ZL 2013 2 0503702.2）”为核心技术，通过对变距螺旋输送技术的应用，解决了传统工艺输送过程中容易出现的堵转情况。

与传统工艺相比，公司处理技术上具有以下优势：螺旋输送机底部迷宫式密封技术的应用，可防止砂糖掉落在密封件上而使密封件磨损，延长密封件的寿命；螺旋输送机上下轴封处采用气压密封，既可冷却螺旋轴，又可防止砂糖因磨擦产生的粉尘进入密封腔，影响密封件与轴承的寿命。

4、盘式硅藻土过滤技术

公司的盘式硅藻土过滤技术以自主研发的“一种喷冲装置及应用该喷冲装置的过滤机（ZL 2013 2 0571895.5）”为核心技术，设计出了符合饮料生产工艺特点的硅藻土过滤系统。

与传统工艺相比，公司处理技术上具有以下优势：对硅藻土预涂与物料过滤实现了自动化；全封闭式过滤，无污染；具有自动清洗功能，不需要拆开设备；配有独特的喷冲技术，能有效地清洗平面工件的残留物。

5、烛式硅藻土过滤技术和烛式 PVPP 过滤技术

公司参考研发了烛式硅藻土过滤技术和烛式 PVPP 过滤技术，并根据啤酒行业生产工艺实际，设计出符合啤酒生产工艺特点的硅藻土过滤系统和 PVPP 过滤系统。两种系统均系统采用进口 316L 滤芯，有 O 型圈及金属密封两种选择，确保过滤无跑漏；并配有独特的反冲洗技术，能有效地清洗烛的残留物；烛棒使用寿命长、耗土量小、系统稳定。

6、烛式 CP 过滤技术

Crosspure（简称 CP）可同时代替硅藻土和 PVPP 对啤酒进行无土过滤和稳定处理。为帮助啤酒企业能够经济、有效的应用这种新型的过滤技术，公司在自己成熟的烛式过滤机技术基础上，自主研发了烛式 CP 过滤系统。该系统的过滤和稳定处理在一个过滤器内一步完成，代替传统的硅藻土+PVPP 的过滤方案。同时公司还研发了对应的再生系统，达到节水节能减排的目的，且再生损耗率低。

（二）公司的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账面无无形资产。

2、知识产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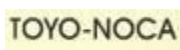
截至本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共拥有专利 9 项，均为实用新型专利；公司拥有商标 2 项、域名 1 个。

（1）公司已拥有的 9 项专利

序号	专利名称	申请号	类别	取得时间
1	一种应用于真空转鼓过滤机的过滤筒清洗装置	第 2241657 号	实用新型	2012.6.6
2	一种应用于真空转鼓过滤机的过滤筒	第 2379137 号	实用新型	2012.8.29
3	一种应用于真空转鼓过滤机的气液回收装置	第 2241782 号	实用新型	2012.6.6
4	一种气动蝶阀的连接支架	第 3359007 号	实用新型	2014.1.8
5	一种螺旋输送机的端部密封装置	第 3369828 号	实用新型	2014.1.15
6	一种应用于罐顶保护装置的真空保护阀	第 3369376 号	实用新型	2014.1.15
7	一种喷冲装置及应用该喷冲装置的过滤机	第 3418610 号	实用新型	2014.2.19
8	一种应用于分离过滤器的过滤筒	第 4602653 号	实用新型	2015.9.9
9	一种食盐连续溶解设备	第 4604177 号	实用新型	2015.9.9

（2）公司的商标

公司已拥有的 2 项商标如下：

序号	商标	商标所有权人	申请号	类别	取得时间
1		广东洛克流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 10474106 号	第七类	2013.4.7
2		广东洛克流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 10474169 号	第七类	2013.4.7

目前公司正在申请的商标如下：

序号	商标	商标所有权人	申请号	类别	申请时间
1	NOCA	广东洛克流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 20942066 号	第七类	2016.8.10

(3) 域名

截至本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共拥有 1 个互联网域名，具体如下：

序号	域名	持有人
1	http://www.toyo-noca.com/cn/default.asp	广东洛克流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三) 业务许可、特许经营权情况、认证

1、安全生产资质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证书范围	发证机构	有效期限
安全生产标准化证书	AQBIIIJX（肇鼎）201400002	机械	肇庆市鼎湖区安全生产管理协会	2014.11.13-2017.11.12

2、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公司获得质量标准认证如下：

认证标准	证书编号	认证范围	有效期限
ISO9001: 2008	111304054-01	酒、饮料及食品类流体加工设备（溶糖机，烛式、圆盘、真空转鼓过滤机及管路）、卫生阀门及组件的设计、制造和销售	2016.4.13-2018.9.14

(四) 高新技术企业资质

序号	资质名称	证书编号	批准机关	发证日期	期限
1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GF201644003946	广东省科学技术厅 广东省财政厅	2016.11.30	2016.11.30-2019.11.30

			广东省国家税务局 广东省地方税务局		
--	--	--	----------------------	--	--

（五）公司的固定资产情况

1、公司主要固定资产的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00	4.75
机械设备		10	5.00	9.50
运输设备		10	5.00	9.50
办公设备		5	5.00	19.00
其他		5	5.00	19.00

2、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固定资产如下：

单位：元

固定资产类别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净值
房屋建筑物	695,157.28	85,301.46	609,855.82
机械设备	3,975,731.56	1,456,965.12	2,518,766.44
运输设备	535,887.46	323,912.40	211,975.06
办公设备	2,070,971.14	881,171.76	1,189,799.38
其他	148,745.00	127,177.02	21,567.98
合计	7,426,492.44	2,874,527.76	4,551,964.68

3、房屋所有权

截止本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名下有一处房屋所有权，具体情况如下：公司于 2013 年 6 月在呼和浩特市购买了一套商品房，作为公司内蒙办事处的办公场所。该房产地址为呼和浩特市新城区呼伦北路富恒大厦 2 号楼 7 层 703 号，建筑面积 132.26 平方米，房产证号为呼房权证新城区字第 2013122436 号与 2013122437 号。该房产由公司全额出资购买，购买时以公司员工李毅和简晓智的名义办理相关房产过户手续，实际所有权为公司所有。公司已就该事项出具了专项说明。

4、公司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台/套）	账面原值	账面净值	成新率（%）
1	奔驰 R350	1	822,786.00	471,045.12	57.25

2	昆明数显卧式铣镗床 (TX6113D)	1	743,589.74	437,478.74	58.83
3	内蒙办房产	1	695,157.28	609,855.82	87.73
4	数控车床	1	470,085.45	269,123.91	57.25
5	数控车床	1	374,786.32	241,268.62	64.37
6	数控车床	1	350,427.36	200,619.48	57.25
7	数控车床	1	326,068.36	209,906.71	64.38
8	江淮大客车	1	309,300.00	172,176.72	55.67
9	大众牌轿车(型号: FV7187FBDWG)	1	260,000.00	167,375.15	64.38
10	购东洋新岛小车 (TN555)	1	180,000.00	94,500.00	52.50
11	购东洛啤酒小车 (TN777)	1	180,000.00	94,500.00	52.50
12	工业罐体抛光机(型 号: 2M58200)	1	158,119.66	148,105.42	93.67
13	新厂办公家具	1	148,745.00	21,567.98	14.50
14	激光打标机	1	144,444.45	91,842.53	63.58
15	五十铃汽车 QL10202DWR	1	112,161.81	77,531.76	69.12
16	开平机	1	106,837.60	62,856.00	58.83
17	金杯车	1	104,057.00	60,396.66	58.04
18	五十铃 1 车 QL1020XGDRC	1	102,666.33	52,273.97	50.92
合计		18	5,589,232.36	3,482,424.59	62.31

(六) 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总体情况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共有在册员工 128 人,员工结构及人数情况如下:

(1) 按年龄结构划分

年龄	人数	占比(%)
30 岁(含)以下	33	25.78
31-40(含)岁	68	53.13
41-50(含)岁	17	13.28
51(含)岁以上	10	7.81
合计	128	100.00

(2) 按照岗位划分

岗位	人数	占比(%)
研发人员	20	15.63
管理人员	25	18.75
生产人员	70	54.69

财务人员	5	3.91
营销人员	10	7.03
合计	128	100.00

(3) 按教育程度划分

学历	人数	占比(%)
本科及以上	20	15.63
大专	34	26.56
中专及以下	74	57.81
合计	128	100.00

公司员工能够满足公司业务发展需要，与公司的资产、业务相匹配。

2、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1）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

柯树，详细情况见本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及其最近两年内变化情况”。

朱华，详细情况见本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七、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公司董事基本情况”。

焦玉中，详细情况见本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七、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公司董事基本情况”。

（2）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未发生重大变动，核心技术团队较为稳定。

（3）核心技术人员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	直接持股数量（股）	间接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现任职务
1	柯树	12,000,000	1,100,000	65.50	境内自然人	董事长、总经理
2	朱华	-	500,000	2.50	境内自然人	技术总监
3	焦玉中	-	-	-	境内自然人	工程总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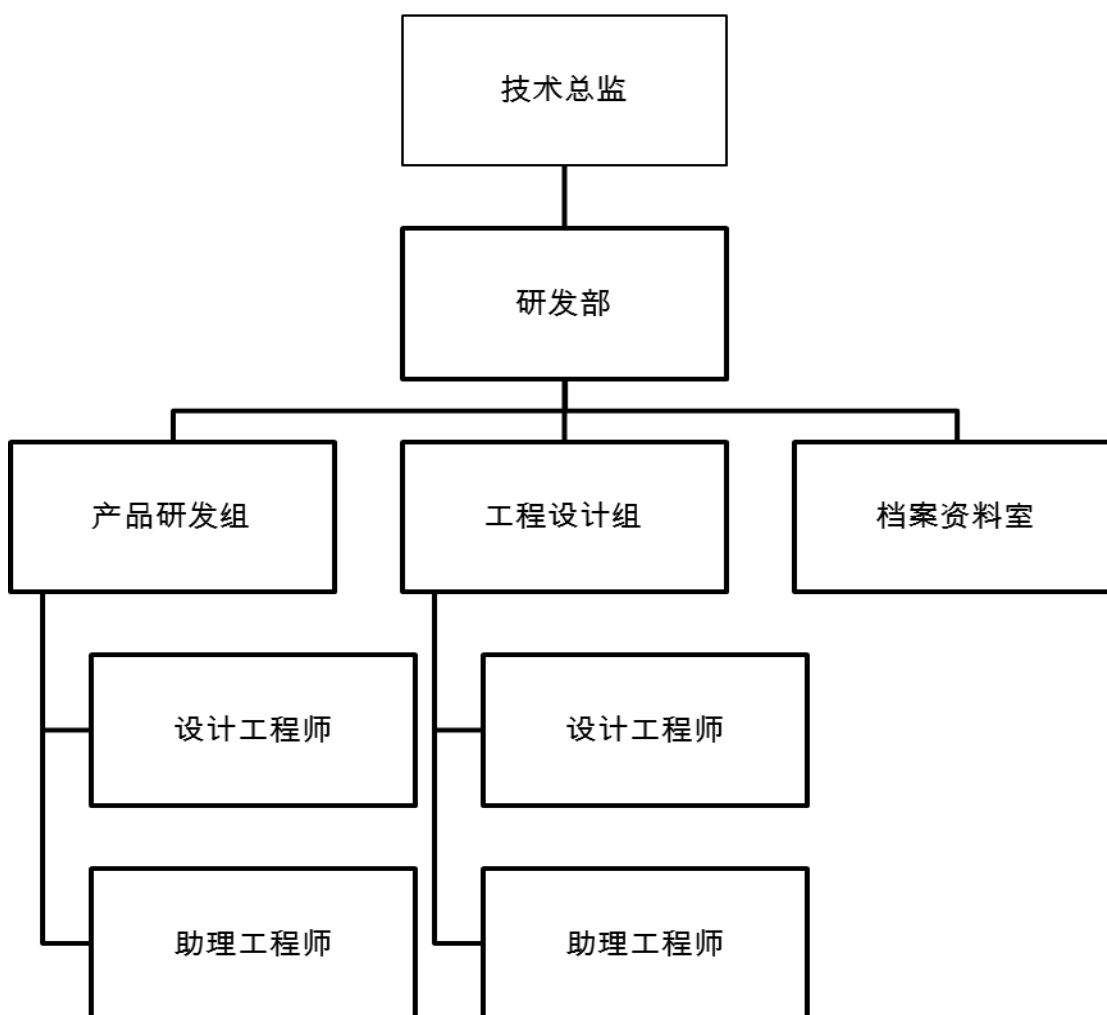
3、研发情况

（1）研发机构设置以及研发人员情况

截止到2016年12月31日，公司现有员工128人，其中，从事技术研发及服务的人

员20人，占员工总数的15.63%，涵盖设计、研发、调试、咨询等。

公司研发机构设置如下图：



(2) 研发投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研发投入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年度	2015 年度
研发费用	3,294,176.31	2,551,836.31
营业收入	59,843,785.97	35,983,424.24
研发费用/营业收入 (%)	5.50	7.09

(3) 研发项目与成果

公司的研发成果见本说明书“四、公司所依赖的关键资源”之“（一）公司产品的主要技术”之“2、知识产权”

2016 年度，公司研发投入 3,294,176.31 元，营业收入 59,843,785.97 元，研发投入占比 5.50%，研发人员占比 15.63%，根据公司 2015、2016 年研发费用投入情况，预期 2017 年末研发投入占比可达 4%以上，公司不存在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复审的风险。

五、与公司业务相关的其他情况

（一）公司报告期内业务收入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按照业务产品类型划分，公司收入如下：

业务类别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金额(元)	占比 (%)	金额(元)	占比 (%)
酒系列设备	14,468,428.91	24.18	15,699,463.38	43.63
饮料及水系列设备	29,210,170.94	48.81	16,097,982.91	44.74
其他系列设备	4,809,978.63	8.04	1,044,444.44	2.90
配件类产品	4,744,096.38	7.93	3,141,533.51	8.73
主营业务收入小计	53,232,674.86	88.95	35,983,424.24	100.00
其他业务收入	6,611,111.11	11.05		
合 计	59,843,785.97	100.00	35,983,424.24	100.00

2016 年度、2015 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同期营业收入比重均分别为 88.95% 和 100%，公司主营业务明确。

（二）公司报告期内的前五大客户

公司主要从事食品饮料行业专业化机械设备的研发、生产、销售。2016 年、2015 年公司对前五大客户销售额占当期销售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65.12%和 70.22%。

2016 年，公司前五大客户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销售额（元）	占全年销售总额的比例（%）	销售内容
1	天地壹号饮料股份有限公司	18,371,657.26	30.70	饮料处理设备
2	深圳中环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0,418,803.42	17.41	水处理设备
3	Cambrew Limited（柬埔寨吴哥啤酒）	3,858,172.50	6.45	啤酒发酵设备
4	百威英博（佳木斯）啤酒有限公司	3,418,803.42	5.71	啤酒发酵设备
5	墨西哥百威英博	2,904,401.00	4.85	啤酒发酵设备
合计		38,971,837.60	65.12	-
销售总额		59,843,785.97	100.00	-

2015 年，公司前五大客户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销售额（元）	占全年销售总额的比例（%）	销售内容
1	Cambrew Limited（柬埔寨吴哥啤酒）	10,313,993.30	28.66	啤酒发酵设备
2	健力宝（镇江）饮料有限公司	5,614,683.76	15.60	饮料处理设备
3	合肥统一企业有限公司	3,794,871.79	10.55	饮料处理设备
4	江苏统一企业有限公司	3,794,871.79	10.55	饮料处理设备
5	宁波乐惠国际工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1,749,572.65	4.86	饮料处理设备
合计		25,267,993.29	70.22	-
销售总额		35,983,424.24	100.00	-

报告期内，公司对前五大客户的销售金额占当期采购额的比例均超过 50%，但单一客户销售金额占比不超过 50%，不存在对单一客户的重大依赖。公司所属行业为食品、酒、饮料及茶生产专用设备制造业，主要客户为饮料、啤酒行业的大型生产商，其对专用生产设备一般采用集中成套采购的方式，故单笔采购金额较大。这导致了公司对前五大客户的销售金额占当期销售总额比例较大，但公司各年度主要客户较上年均有所变化，故不存在对单一客户的依赖性。

前五名客户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占有上述客户权益的情况。

（三）公司报告期内前五大供应商

公司采购的主要原材料为金属材料、金属制品等。2016 年、2015 年公司前五大

供应商采购额占公司采购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47.40%和 42.19%。

2016 年度，公司前五大供应商为：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额（元）	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	采购内容
1	佛山市利国友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8,296,591.80	12.75	原材料
2	佛山市隆华富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7,951,359.50	12.22	原材料
3	佛山市鼎青达贸易有限公司	7,868,181.59	12.09	原材料
4	江苏大明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3,679,093.51	5.65	原材料
5	基伊埃机械设备（天津）有限公司	3,050,000.00	4.69	原材料
合计		30,845,226.40	47.40	
当期采购总额		65,071,660.29	100.00	

2015 年度，公司前五大供应商为：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额（万元）	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	采购内容
1	佛山市鼎青达贸易有限公司	4,647,713.84	16.24	原材料
2	广州益众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2,879,639.39	10.06	原材料
3	佛山市达源其昌不锈钢有限公司	2,087,666.62	7.29	原材料
4	江苏大明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1,287,171.69	4.50	原材料
5	广州兰达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1,174,575.06	4.10	原材料
合计		12,076,766.60	42.19	
当期采购总额		28,627,421.15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对前五大供应商的采购金额占当期采购额的比例均不超过 50%，且不存在对单一供应商的重大依赖。前五名供应商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占有上述客户权益的情况。

（四）公司重大业务合同履行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重大采购合同（金额在 100 万元以上）

序号	供应商名称	合同标的	合同签署日期	合同金额（元）	履行情况
1	佛山市鼎青达贸易有限公司	热轧不锈钢钢卷板	2015-1-5	5,250,000.00	履行完毕
2	佛山市鼎青达贸易有限公司	热轧不锈钢钢卷板	2016-4-18	4,200,000.00	履行完毕
3	佛山市鼎青达贸易	热轧不锈钢钢卷	2016-4-5	3,120,000.00	履行完毕

	有限公司	板			
4	基伊埃机械设备(天津)有限公司	澄清分离机	2015-12-23	2,900,000.00	正在履行
5	佛山市隆华富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不锈钢板、不锈钢卷板	2016-4-6	1,870,939.00	正在履行
6	佛山市利国友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不锈钢板	2016-4-8	1,752,300.00	正在履行
7	佛山市利国友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不锈钢板	2016-4-5	1,749,450.00	正在履行
8	佛山市隆华富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不锈钢板	2016-4-10	1,637,020.00	正在履行
9	佛山市利国友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不锈钢卷板	2016-3-27	1,520,781.60	履行完毕
10	佛山市利国友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不锈钢卷板	2016-3-31	1,286,815.20	履行完毕
11	佛山市隆华富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不锈钢板	2016-4-11	1,285,999.00	履行完毕
12	佛山市隆华富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不锈钢板	2016-4-14	1,169,090.00	履行完毕
13	赤峰明伟工程安装有限公司	天地壹号安装工程	2016-3-26	1,060,000.00	正在履行
14	佛山市隆华富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不锈钢卷板	2016-3-26	1,052,635.50	履行完毕
15	佛山市利国友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不锈钢板	2016-4-10	1,052,181.00	履行完毕

2、报告期内，对公司有重大影响的销售合同（金额在 400 万元以上）

序号	客户名称	合同标的	合同签署日期	合同金额（元）	履行情况
1	天地壹号饮料股份有限公司	年产 40,000 万吨发酵系统	2015.12.30	44,600,000.00	正在履行
2	天地壹号饮料股份有限公司	饮料前处理工艺系统	2014.7.7	20,000,000.00	正在履行
3	重庆啤酒宜宾有限责任公司	年产 30 万千升啤酒生产线技改搬迁工程	2016.7.25	13,036,789.00	正在履行
4	深圳中环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工艺用水处理项目	2014.7.11	12,190,000.00	正在履行
5	华润雪花啤酒（浙江）有限公司	啤酒过滤系统设备	2016.11.21	9,000,000.00	正在履行
6	天地壹号饮料股份有限公司	苹果醋发酵生产线项目	2012.10.22	8,380,000.00	履行完毕
7	百威英博啤酒（牡丹江）有限公司	工厂过滤项目采购和安装项目	2016.6	7,991,100.00	正在履行
8	华润雪花啤酒（温	啤酒过滤系统设备	2012.4.19	7,438,000.00	正在履行

序号	客户名称	合同标的	合同签署日期	合同金额 (元)	履行情况
	州)有限公司				
9	健力宝(镇江)饮料有限公司	溶糖及调配系统成套工程	2013.8.13	6,480,000.00	履行完毕
10	石家庄统一企业有限公司	连续低温溶糖系统、巴氏杀菌系统等设备	2013.5.16	6,350,000.00	履行完毕
11	河南统一企业有限公司	连续低温溶糖系统、巴氏杀菌系统等设备	2013.4.23	6,350,000.00	履行完毕
12	杭州统一企业有限公司	连续低温溶糖系统、巴氏杀菌系统等设备	2013.5.28	4,560,000.00	履行完毕
13	惠州统实企业有限公司	连续低温溶糖系统、巴氏杀菌系统等设备	2013.5.16	4,550,000.00	履行完毕
14	合肥统一企业有限公司	连续低温溶糖系统、巴氏杀菌系统等设备	2014.3.6	4,440,000.00	正在履行
15	江苏统一企业有限公司	连续低温溶糖系统、巴氏杀菌系统等设备	2014.3.11	4,440,000.00	正在履行
16	百威英博(佳木斯)啤酒有限公司	过滤线搬迁和安装项目	2015.2.5	4,000,000.00	正在履行

3、报告期内重要租赁、物业合同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面积(m ²)	租赁金额 (元/年)	租赁期限	地址
1	广东洛克流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肇庆南桂钢模板有限公司	13,538.20	1,600,000.00	2016/1/10 - 2021/1/9	广东省肇庆市高新区文德岗加油站东侧
2	广东洛克流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新国泰(肇庆)化工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3,125.00	600,000.00	2011/10/14 - 2016/10/13	鼎湖坑口工业村 321 国道北侧

注： 2016 年 1 月 5 日，肇庆南桂钢模板有限公司与公司签订《租赁合同》，约定肇庆南桂钢模板有限公司将广东省肇庆市高新区文德岗加油站东侧的厂房及办公楼（以下简称厂房）出租给公司，租赁期限自 2016 年 1 月 10 日至 2021 年 1 月 9 日，租金为 1,600,000.00 元/年，其中，租赁期第一年（2016 年 1 月 10 日至 2017 年 1 月 9 日）租金减半收取。租赁物的房产证号为：粤房地权证肇旺私字第 20130249-56；登记的产权人为：肇庆南桂钢模板有限公司。

2011 年 10 月 8 日，新国泰（肇庆）化工机械制造有限公司与公司签订《租赁合同》，约定新国泰（肇庆）化工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将肇庆市鼎湖坑口工业村 321

国道北侧厂房及办公楼（以下简称厂房）出租给公司，租赁期限自 2011 年 10 月 14 日至 2016 年 10 月 13 日，租金为 600,000.00 元/年。

六、公司商业模式

公司主要从事食品饮料专业化机械设备的研发、生产、销售，属于专用设备制造业，主要产品包括：啤酒发酵设备、饮料前处理设备、水处理设备和自动控制系统等。

公司拥有 9 项实用新型专利。公司凭借自身科研技术、项目经验获得了安全生产资质、国家高新技术企业等行业相关资质证书。同时，公司严格把控设计及工程质量，获得了 ISO9001 质量认证。

公司凭借先进的技术及良好的服务与百威英博啤酒集团、嘉士伯啤酒集团、华润雪花啤酒（中国）有限公司、天地壹号饮料股份有限公司、统一企业集团、中粮可口可乐饮料有限公司、劲牌有限公司等大型集团企业和上市公司建立了长期合作关系。

公司商业模式如下：

（一）采购模式

公司的采购业务主要由采购部负责。需要采购时，研发部、工程部、生产部、销售部等业务部门根据各自需求编制《外购件汇总表》、《标准件汇总表》、《现场安装材料清单》、《购买申请书》等文件并经各部门领导审批，之后交由生产部形成统一的采购计划，并转交采购部。采购部根据采购计划通过分类询价、作对比报告等确定最终供应商，经总经理审批后与合格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

公司采购主要分为以下三类：

1、设备配件采购：由于此类采购为非标准化产品，公司一般通过长期合作的固定供应商进行采购；公司与供应商事先签订年度采购协议，确定采购价格。

2、原材料采购：此类采购为标准化产品采购，公司首先优选“合格供应商名录”内的供应商；如“合格供应商名录”中没有匹配供应商或供应商报价不能满足公司需

求，则在同行业中询价，并对选定的供应商厂家进行实地考察，确定最终供应商后实施议价采购。

3、外协加工采购：公司部分产品生产过程中需要外协加工，主要为生产工艺程序上的精加工。该类采购公司主要通过长期合作的外协供应商进行，采购价格一般为协议约定价格。

确定供应商后，公司与供应商约定付款方式及发货方式。到货物资发至公司时由采购员、库房保管员对外观、数量、随机文件进行质量确认，特殊物资由研发部技术人员参与检验，通过验收后库管员办理入库手续，如果货物不能通过验收则进行退货处理。

（二）生产模式

公司采用以销定产、计划生产相结合的生产模式，设备产品、系统产品采用以销定产模式，标准件产品采用计划生产模式。公司负责生产的业务部门为生产部和工程部。

以销定产模式：生产部门根据客户订单制定工作时间表，并编制《合同执行单》、《采购计划》、《生产计划》、《生产通知书》等相关生产文件。生产部负责产品的厂内生产，组织施工用工具备品并委托部分产品的外协加工；工程部负责组织现场工程安装，即设备、工艺管线、电气电控的安装和调试。产品移交客户后，由客户出具产品验收报告；安装调试完成后，由客户出具安装调试验收报告；最终完成并试运行后，客户出具整体完工验收报告。

计划生产模式：生产部门根据各标准件产品需求的具体情况确定其最低库存量，并根据最低库存量进行生产，同时每月底对所有标准件产品进行库存情况统计。生产过程中，生产部门编制《生产计划》、《生产通知书》、《库存计划表》等相关生产文件。

公司生产中存在产品外协加工的情况。公司的外协主要为生产工艺程序上的外协加工，涉及电镀、磨加工、镀陶瓷、激光切割等特殊工种。

报告期内，公司外协情况如下：

2016 年度、2015 年度公司外协加工采购金额占当期采购金额的比例分别为：

(1) 2016 年度

序号	外协公司名称	是否为关联方	外协加工内容	发生金额	发生金额占比 (%)
1	端州区肇创兴精密模具加工部	否	零部件加工	275,574.42	0.42
2	佛山市高明永顺发建材实业有限公司	否	钢管抛光	246,722.38	0.38
3	端州区创就五金加工部	否	零部件加工	172,066.02	0.26
4	肇庆市端州区泰煜不锈钢制品有限公司	否	零部件加工	110,863.51	0.17
5	端州区宏华五金加厂	否	零部件加工	49,268.93	0.08
6	新国泰 (肇庆) 化工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否	零部件加工	18,803.42	0.03
7	端州区三通真空机械设备厂	否	零部件加工	14,446.60	0.02
8	端州区诚和机械加工厂	否	零部件加工	12,621.36	0.02
9	四会市豫广重型封头制造有限公司	否	零部件加工	12,307.69	0.02
10	广东奥斯玛电梯有限公司	否	零部件加工	6,688.03	0.01
11	湖南泰业表面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否	零部件加工	6,153.84	0.01
12	鼎湖区志业五金加工厂	否	零部件加工	4,950.00	0.01
13	佛山市顺德区陈村镇昌威锻压机械厂	否	零部件加工	2,692.30	0.00
14	其他	否	零部件加工	3,495.00	0.01
合 计				936,653.50	1.44

(2) 2015 年度

序号	外协公司名称	是否为关联方	外协加工内容	发生金额	发生金额占比 (%)
1	肇庆市端州区龙泰机械厂	否	零部件加工	69,683.06	0.24
2	肇庆市端州区泰煜不锈钢制品有限公司	否	零部件加工	51,381.16	0.18
3	端州区肇创兴精密模具加工部	否	零部件加工	30,320.39	0.11

4	端州区宏华五金加厂	否	零部件加工	24,302.91	0.08
5	肇庆市汇林机械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否	零部件加工	13,100.97	0.05
6	端州区创就五金加工部	否	零部件加工	11,605.83	0.04
7	广东奥斯玛电梯有限公司	否	零部件加工	7,886.59	0.03
8	鼎湖区志业五金加工厂	否	零部件加工	1,370.00	0.00
9	其他	否	零部件加工	7,270.00	0.03
合 计				216,920.91	0.76

（三）销售模式

公司销售模式为公司销售人员直接向客户销售产品及提供设计、安装、调试、运营服务的一站式服务。

公司负责销售业务的部门为销售部，部门内设立不同事业部，按照产品类型可以划分为系统事业部、单机设备事业部、标准件事业部；按照行业类型可以划分为啤酒事业部、饮料事业部、调味品事业部；两者相互配合，形成矩阵式部门结构。

公司的销售包括内销和外销。国内销售区域覆盖全国，国外销售区域主要集中于柬埔寨、墨西哥。各销售区域均按照层级配备相应的销售人员，同时公司在北京、上海设立了办事处。公司总部集中对各办事处及各级销售区域进行管理。完善的销售网络设置保障了公司在客户开发、业务拓展、产品销售、技术支持服务以及对各区域的管理等方面的竞争优势。

（四）研发模式

公司设有研发部，主要负责产品研发和工程设计。公司主要根据客户需求及实际情况设计研发课题，并对课题进行可行性调研；通过公司立项审批后，成立研发小组，制定详细的研发计划，进入研发阶段。公司根据立项标准，对项目研发成果进行内部评审及实验论证、试生产。之后根据具体情况，对研究成果进行归档、专利申报、项目输出。

七、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一）行业管理体制和相关产业政策

1、行业分类及简介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食品饮料专业化机械设备的研发、生产、销售。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为“专用设备制造业”，行业代码为“C35”。根据《国家经济分类代码》（GB/T 4754-2011），公司所处行业为“食品、酒、饮料及茶生产专用设备制造，行业代码为“C3531”。根据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为“食品、酒、饮料及茶生产专用设备制造”，行业代码为“C3531”。根据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发布的《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为“工业机械”，行业代码为“12101511”。

2、公司是否存在负面清单限制情形

（1）《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业务问答—关于挂牌条件适用若干问题的解答（二）》列入负面清单情形如下：

①科技创新类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营业收入累计少于1000万元，但因新产品研发或新服务培育原因而营业收入少于1000万元，且最近一期末净资产不少于3000万元的除外；

②非科技创新类公司最近两年累计营业收入低于行业同期平均水平；

③非科技创新类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连续亏损，但最近两年营业收入连续增长，且年均复合增长率不低于50%的除外；

④公司最近一年及一期的主营业务中存在国家淘汰落后及过剩产能类产业。

（2）公司属于科技创新类公司

公司属于国家发展改革委发布的《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产品和服务指导目录》（2016版）中“高端装备制造业”之“智能制造装备产业”之“智能加工装备”。智能基础制造装备，指用于各种成形、连接、热处理、表面处理的智能装备和系统及自动生产线。

公司主要为啤酒、饮料等行业客户提供智能化装备集成系统和设备。公司拥有专业的自动化控制技术团队，能根据客户产品生产的工艺要求，进行控制程序设计。

通过数据处理、信息资料的采集，以及信息保存、追踪技术，进行集中中央控制或单机控制，在生产系统的内部形成通讯联络并组成系统网络，最终实现系统和设备的智能控制。

(3)公司最近一年及一期的主营业务中不存在国家淘汰落后及过剩产能类产业

根据《淘汰落后安全技术装备目录》、《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2013 年修改版》（2013 年修改版为该指导目录的最新版）等相关规定，公司在报告期内生产的产品为啤酒、饮料等智能化专业生产设备，不属于“淘汰类产品”。公司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营业务中不存在国家淘汰落后及过剩类产业的情况。

综上，公司不存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业务问答—关于挂牌条件适用若干问题的解答（二）》规定的挂牌准入负面清单情形。

3、行业监管体制

专用设备制造业主要由国家发改委、工信部、质检总局等部门实施监管指导。国家发改委负责规划专用设备制造业中的重大建设项目和生产力布局，制定行业规划，审批、审核、核准重大建设项目。工信部承担振兴装备制造业组织协调的责任，组织拟订重大技术装备发展和自主创新规划、政策，依托国家重点工程建设协调有关重大专项的实施，推进重大技术装备国产化，指导引进重大技术装备的消化创新；组织协调相关重大示范工程和新产品、新技术、新设备、新材料的推广应用。质检总局主要对专业设备制造企业进行生产涉及的相关许可证或资质实施监管。

4、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及产业政策

序号	颁布时间	法律、法规、政策文件	发布机构	相关内容
1	2006 年 2 月	《国家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纲要（2006-2020）》	国务院	强调要提高装备设计、制造和集成能力，并将矿产资源高效开发利用列入重点领域及其优先主题中。
2	2009 年 5 月	《装备制造业调整和振兴规划》	国务院	提出“加快振兴装备制造业，必须依托国家重点建设工程，大规模开展重大技术装备自主化工作；通过加大技术改造投入，增强企业自主创新能力，大幅度提高基础配套件和基础 工艺水平；加

序号	颁布时间	法律、法规、政策文件	发布机构	相关内容
				快企业兼并重组和产品更新换代,促进产业结构优化升级,全面提升产业竞争力”
3	2010 年 10 月	《关于加快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决定》	国务院	将高端装备制造产业、节能环保产业、新能源产业等七大产业列为重点发展的战略性新兴产业
4	2012 年 7 月	《“十二五”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	国务院	面向我国产业转型升级和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的迫切需求,统筹经济建设和国防建设需要,大力发展现代航空装备、卫星及应用产业,提升先进轨道交通装备发展水平,加快发展海洋工程装备,做大做强智能制造装备,把高端装备制造业培育成为国民经济的支柱产业,促进制造业智能化、精密化、绿色化发展。
5	2015 年 5 月	《关于推进国际产能和装备制造合作的指导意见》	国务院	坚持“企业主导、政府推动,突出重点、有序推进,注重实效、互利共赢,积极稳妥、防控风险”的基本原则, 将与我装备和产能契合度高、合作愿望强烈、合作条件和基础好的发展中国家作为重点国别,并积极开拓发达国家市场,以点带面,逐步扩展。加强统筹协调,注重体制机制创新,坚持开放合作发展,健全服务保障体系,大力推进国际产能和装备制造合作,有力促进国内经济发展、产业转型升级,拓展产业发展新空间,打造经济 增长新动力,开创对外开放新局面。
6	2015 年 5 月	《中国制造 2025》	国务院	明确了 9 项战略任务和重点:一是提高国家制造业创新能力;二是推进信息化与工业化深度融合;三是强化工业基础能力;四是加强质量品牌建设;五是全面推行绿色制造;六是大力推动重点领域突破发展, 聚焦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高档数控机床和机器人、航空航天装备、海洋工程装备及高技术船舶、先进轨道交通装备、节能与新能源汽车、电力装备、农机装备、新材料、生物医药及高性能医疗器械等十大重点领域;七是深入推进制造业结构调整;八是积极发展服务型制造和生产性服务业;九是提高制造业国际化发展水平。

（二）行业概况

1、行业发展概况

我国食品饮料机械设备制造行业起步于上个世纪八十年代，经历了从无到有、从引进到自产的过程。行业发展主要经历了以下阶段：

（1）改革开放初期，我国食品饮料机械设备制造行业开始起步，九十年代后进入高速发展期。随着国内居民生活水平的提高，其对液态食品需求不断增加，从而对先进液态食品生产线的需求也随之增加。这一时期国内整个行业的企业规模小、技术含量低，许多高端装备依赖进口。

（2）从二十世纪九十年代中期开始，部分合资企业从国外引入了先进的液态食品生产线和包装设备。九十年代中后期，我国企业在借鉴进口设备和技术的基础上，通过吸收创新和自主创新开始自行研发和制造以不锈钢薄壁容器和灌装设备为核心的液态食品生产线；使得行业整体的产品质量不断提高，产品品种不断丰富。

（3）进入二十一世纪后，国产的液态食品生产线基本可以满足国内液态食品的生产要求。目前，我国液态食品机械设备行业已形成了比较完整的装备制造体系。原料处理设备、糖化设备、发酵设备均实现了国产化，行业内龙头企业的部分产品已经达到国际先进水平。

目前，我国液态食品机械制造企业仍然面临着诸多问题：第一，企业规模偏小，总体产值较低；第二，产品的技术含量、附加值较低，系统性不强；第三，科研手段落后，新产品研发周期长，不能及时响应市场的需求；第四，企业的技术和人才储备严重不足，影响企业的竞争力和长远发展。

2、行业发展趋势

（1）系统化解决方案

目前行业内竞争较为激烈，下游客户对液态食品机械设备的要求也逐步提高，仅能够生产单一设备或部分设备的企业难以满足客户要求。了解客户的最终需求，向客户提供系统化的整体解决方案尤其是具备交钥匙工程的能力将是未来发展方

向。

（2）应用领域的多样化

食品机械设备的下游应用领域更加广阔，除去食品、饮料、乳制品、调味品等传统行业外，在医药、化工、生物等多个领域的应用逐步增多，在这些领域广泛应用的主要为生物过程设备。之前受限于国内企业的技术实力，大多数领域的生物过程装备被国外企业所垄断。经过多年的发展，随着国内企业技术实力的增强，下游应用领域下游应用领域呈现进一步扩大的趋势，行业的市场前景更加广阔。

（3）装备自动化、智能化

通过采用机电一体化技术和光、电、液、自动化控制技术使生产线实现连续化生产和专业化作业，整体设备实现自动化操作和智能化控制，更大程度上提高生产效率和经济效益，达到高速、优质、低消耗和安全生产的目标。

（4）绿色环保

国内食品饮料工业发展方式仍较粗放，部分行业能耗、水耗和污染物排放较高。随着技术进步和政策要求，食品饮料生产行业将在重点领域加快节能减排技术改造，推广清洁生产和综合利用的新技术、新工艺。这对食品饮料机械设备制造提出了更高的环保要求。

3、行业上下游间的关系

公司处在产业链的中游位置，主要原材料为钢材、泵、阀、管件类产品，其中管件、泵、阀及机械加工件是以钢材为原材料，因此钢材行业为本行业的上游行业。

由于钢铁、管件、仪器仪表等上游行业已十分成熟，竞争充分，供应商较多，能充分保障专用生产设备企业对于原材料的需要，因此关联性相对较低。上游行业对本行业关联性主要体现于：（1）上游行业供给的质量将影响到本行业产品的质量。为保证公司产品质量，公司建有自己的合格供应商系统，并定期对合格供应商从质量、价格、交货期等方面进行评估，从中确定优秀的合格供应商；（2）上游行业价格的变化将影响到本行业产品的成本。钢材的价格变化对本行业产品成本影响较大。

本公司产品的下游行业主要是啤酒、饮料、食品、化工、医药等行业。产品需求与这些下游行业的发展和景气状况有较强的联动性，如果这些行业景气程度下降或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将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较大影响。

4、行业风险

（1）政策风险

目前我国专用生产设备制造业的总体水平仍然较低，是制约下游行业发展的主要因素之一，国家鼓励发展高端装备制造业，大力支持发展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自动化、智能化生产线，在未来短期内出台不利于行业发展政策的风险较小。但若后期宏观政策发展变化，将对行业的投资规模、发展规模、技术更替产生较大的影响，因此，行业存在宏观经济政策风险。

（2）宏观经济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为食品、酒、饮料及茶生产专用设备制造业，行业下游的食品饮料等生产行业受宏观经济发展的影响较大。近年来国内宏观经济增长放缓，若宏观经济环境发生不利变化则会使下游企业收到较大影响，整个行业会面临经营业绩下滑的风险。

（3）技术替代风险

随着科技进步和市场需求的改变，啤酒、饮料等产品的生产工艺也会发生相应的变化，作为上游行业的专用生产设备制造企业，若不能及时适应技术变化，会存在因技术革新较慢而丢失市场份额的风险。

（三）行业壁垒

1、技术壁垒

食品饮料专用生产设备制造行业对企业在工程设计、机械加工、电气自动化控制、无菌处理技术、食品卫生学上的技术积累有较高要求，尤其是无菌处理技术需要长时间的经验和数据的积累。液态食品的机械制造工艺复杂，特别是涉及到酿造发酵的生产过程，对设备的加工能力及设备集成安装能力都提出了较高的要求。该

行业具有较高的技术壁垒，行业内厂商必须通过长时间积累和尝试，并且需要大量的人力和物力投入才能掌握该类产品的核心技术。

2、品牌壁垒

食品饮料专业生产设备一般为大型成套的系统设备，尤其啤酒、饮料等液态食品生产设备单位价值高、建设周期长且施工安装复杂，而且是下游客户生产所需要的核心设备。因而下游客户在选择设备供应商时，除了考虑设备本身的质量和性能外，更关注供应商的品牌和行业口碑。由于客户对供应商选择谨慎，建立了严格的供应商考核和准入体系。只有规模大、声誉好，而且拥有大量成功案例的设备企业才具备竞争力。行业的新进入者由于没有业绩和信誉背景，难以取得用户的信任。品牌知名度和美誉度的建立需要较长时间的技术研发投入、持续的产品质量改进以及不断提高的售后服务能力。因此，品牌效应是行业新进入者与行业领先企业竞争的重要壁垒之一。

3、资金壁垒

食品饮料专用生产设备主要为大型成套设备，价值高且需要较长交货期，对流动资金要求相对较高，尤其交钥匙工程项目更为明显。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分阶段收款，一般约定按照材料到场、安装调试完成、最终验收等不同阶段分批收回货款，收款周期较长。同时，对于大型装备，已结算项目委托方一般将货款的一定比例留作质保金，在质保期期满后，设备运行正常的情况下向公司支付。由于特有的行业经营模式，随着销售规模的不断扩大，资金占用较高。

同时，生产大型液态食品生产线需要装备大型的制造设备和检测设备，前期基础设施建设资金投入较大；为保证技术的领先性，后续的技术投入较高，资金需求量也较大。

4、人才壁垒

本行业是集产品研发、工程规划、系统设计、装备制造、安装调试、维护服务于一体的系统工程，是一个涉及多学科、跨领域的综合性行业。从事该行业需要同时掌握计算机数控、电气控制、材料焊接、食品工程、微生物学等专业知识；且该

类产品生产组织复杂，生产周期较长，生产工艺复杂，对技术指导人员、一线技术工人、设备检测人员、设备安装人员等各类职工的素质要求较高。另外，交钥匙工程的发展趋势需要设备企业有较强的项目管理能力，对项目管理人员的经验和素质提出了较高要求。

（四）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和不利因素

1、有利因素

（1）政策鼓励

高端设备制造业一直是国家大力支持和重点发展的核心产业之一。近年来，国家各部委先后出台了多项鼓励支持行业发展的法律法规和产业政策，大力促进行业的快速发展。

2006年2月，《国务院关于加快振兴装备制造业的若干意见》中明确提出以科技进步为支撑，大力提高装备制造企业自主创新能力。装备制造企业要以系统设计技术、控制技术与关键总成技术为重点，增加研发投入，加快提高企业的自主创新和研发能力；以结构调整为主线，优化装备制造业产品和产业结构。重点发展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重大技术装备和重要基础装备，在立足自主研发的基础上，通过引进消化吸收，努力掌握核心技术和关键技术，实现再创新和自主制造。

2009年5月，国务院办公厅发布了《装备制造业调整和振兴规划实施细则》中明确提出，结合实施轻工业调整和振兴规划，以食品机械、制浆造纸机械、塑料成型机械、制革制鞋机械、光机电一体化缝制机械、包装设备以及食品安全检测设备等为重点，推进轻工机械自主化；鼓励使用国产首台（套）装备，支持装备产品出口，完善出口退税政策，适当提高部门高技术、高附加值装备产品的出口退税率。

2009年，国务院相继通过了《装备制造业调整振兴规划》和《轻工业产业调整振兴规划》，对食品和包装机械行业巩固和开拓国际市场、加快自主创新、推动结构调整和产业升级提供了坚强保障。

2010年，党中央明确提出，要以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为主线，加快推进结构调整，大力加强自主创新。在国民经济转型升级的背景下，各行业对装备自主创新

的需求更加迫切,非常有利于我国食品和包装机械产业结构调整和产品的优化升级。

2012 年 7 月,《“十二五”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将“智能制造装备工程”列为重大工程,内容包括:“突破新型传感、高精度运动控制、故障智能诊断等关键技术,大力推进泛在感知自动控制系统、工业机器人、关键零部件等装置的开发和产业化,开展基于机器人的自动化成形与加工装备生产线、自动化仓储与分拣系统以及数字化车间等典型智能装备与系统的集成创新,推进智能制造技术和装备在石油加工、煤炭开采、发电、环保、纺织、冶金、建材、机械加工、食品加工等典型领域中的示范应用。到 2015 年,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智能测控装置及零部件国内市场占有率达到 30%,掌握智能制造系统关键核心技术,以传感器、自动控制系统、工业机器人、伺服和执行部件为代表的智能装置,实现突破并达到国际先进水平,重大成套装备及生产线系统集成水平大幅提升,基本满足国民经济重点领域和国防建设的需要。”

2013 年 2 月,发改委公布的《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修正)》中“先进的食品生产设备研发与制造”被纳入“鼓励类”产业。

(2) 市场前景

公司主要从事食品饮料专业化机械设备的研发、生产、销售,其主要产品为啤酒、饮料、调味品等液态食品生产设备。

随着我国经济的快速发展,国内居民的购买力水平和消费意愿也逐步增强,消费观念将趋向进一步提高生活质量。酒类、饮料、乳制品及调味品等液态食品的市场需求也将随着经济的发展和人们生活水平的提高稳步增长。长期来看,我国啤酒、饮料等液态食品行业仍有较大增长空间,尤其是农村地区消费能力的提升将大大拉动其对饮料等液态食品的消费。下游行业的快速发展以及人们对生活品质的追求,必然要求企业投入相应的设备以满足生产的需要,同时也将对生产机械的高精度、智能化、可追溯提出更高的要求,因此我国液态食品生产机械仍将有较大的发展空间。

①啤酒行业

2014 年，全球啤酒消费量增长 73 万千升，达到了 18,906 万千升，与 2013 年相比，增长 0.4%，已经连续 29 年增长¹。自 2003 年开始，中国连续是全球最大的啤酒消费国。2004 至 2014 年，我国啤酒产量由 2,887.30 万千升增长至 4,939.30 万千升，复合增长率达 5.52%。2015 年，我国啤酒产量为 4,715.60 万千升²，相比 2014 年略有下降但基本保持稳定。

国内啤酒市场在连续多年高速增长后，啤酒消费将进入低速增长的新常态，这是啤酒消费大国必然经历的阶段。啤酒高端化、个性化的发展趋势已经显现。同时，受啤酒消费增长放缓的影响，啤酒企业盈利收窄，其对于设备节能降耗及效率提升有较为迫切的需求。上述国内啤酒行业的变化为设备供应商带来了新的机会。

②饮料行业

2014 年我国饮料产量达到 16,153.80 万吨，较上年增长 11.73%，已连续多年增长，预计至 2017 年饮料年产量将达到 2.5 亿吨³。在新兴工业化国家和发展中国家，人口增长、中产阶级人数的增长以及城镇化带动饮料需求快速增长，未来全球饮料消费增长将集中在中国和亚太地区，以及非洲和中东地区，进而带动饮料专用生产设备的需求。

③乳制品行业

2014 年国内乳制品产量由 2009 年的 1,935.12 万吨增长至 2,651.80 万吨，年复合增长率达 6.50%。按照液态奶当量计算预计到 2024 年全球乳制品消费量将超过 7.1 亿公吨。预计在 2014 年至 2024 年间，中国市场将成为促进全球液态奶及粉业务发展的主要驱动因素⁴。

2、不利因素

（1）高端装备缺乏，产品质量不高

我国是食品饮料机械设备制造和使用大国。高端的关键装备及成套装备市场基

¹ 麒麟啤酒全球啤酒消费报告

² 国家统计局

³ 我国液态食品包装机械市场发展前景探析中国包装报/2012 年/11 月/6 日/第 004 版

⁴ 《全球范围内平衡乳制品供给与需求》，《利乐乳业指数》第七期，2014 年 10 月

本已被国外企业和行业骨干企业占领。在中、低端食品装备产品市场，由于我国的法律法规不健全、专利保护意识较薄弱等原因，使得许多没有研发平台的企业，通过模仿或通过其它渠道廉价获取产品技术资料、生产相关产品，形成低水平、同质、无序竞争的市场环境，且这种状况不断恶性循环，影响了行业的整体技术水平提升和新产品研发的积极性。

（2）企业规模小，品牌影响力不足

我国食品饮料机械设备行业 80%以上为中小企业，缺乏具有较高品牌认知度的大型跨国企业。受企业规模的制约，难以形成与国际一流大企业集团抗衡的制造能力、开发能力、经济实力和市场竞争能力，企业普遍存在研发投入不足、产品科技含量低、产业集中度不高、同质化竞争严重、利润空间小等问题。

（五）公司的竞争地位

1、行业内主要企业

公司所处行业为食品、酒、饮料及茶生产专用设备制造。公司主营业务为食品饮料专业化机械设备的研发、生产、销售，行业内主要企业如下：

序号	公司简称	股票代码	公司主营业务
1	普瑞特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833905	第一类压力容器、第二类压力容器设计；第一类压力容器、二类低、中压容器制造、销售；压力管道安装；有机热载体炉制造、销售；机电设备安装；非车载罐体制造、销售、安装、维修；造纸机械、酿酒机械、化工机械、制药机械、食品机械、风机制造、销售，锅炉辅机附件制造、销售、安装、维修；进出口业务（不含出口国营贸易经营）。
2	威海远航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830772	各类酿酒、食品、药品生产线的研发、制造、销售及安装调试；机电一体化设备的开发、制造；自动化控制工程的设计、安装、调试；备案范围内的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
3	宁波乐惠国际工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	工程装备、食品啤酒酿造设备、不锈钢容器、蔬菜与水果加工新设备、新型纸浆与造纸成套设备、氨基酸、酶制剂、食品添加剂设备、食品行业的高速、无菌灌装关键设备制造、安装、调试；计算机软件、工业自动化产品研发、设计、安装；计算机技术咨询；自营和代理各类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与技术除外。

公司的主要竞争对手情况如下：

（1）普瑞特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普瑞特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2 年 11 月 12 日，公司注册资本 7,500.00 万元人民币。普瑞特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为液态食品装备系统工程服务商，专注于液态食品生产和储藏装备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为国内酿酒、果蔬汁、调味品及农产品深加工等行业的客户提供优质的产品和定制化服务。公司是国家《食品工业用不锈钢薄壁容器》、《夹层锅》和《不锈钢无菌储运罐》三项行业标准的起草单位，《轻工机械通用技术条件》国家标准的起草单位之一，拥有 A1、D1、D2 级压力容器制造资质、D1、D2 级压力容器设计资质以及机电设备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二级资质。

（2）威海远航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威海远航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6 年 05 月 25 日，注册资本 4,225.00 万元人民币。公司以服务全球啤酒酿造等食品行业为愿景，在原料处理设备、粉碎调浆设备、麦汁压滤设备以及上述设备的整套控制系统等领域形成了综合优势。公司与国内外 200 多个啤酒企业建立了合作关系，产品和系统解决方案已成功应用于全国二十多个省市，并出口到孟加拉、越南、中亚、叙利亚和非洲。公司的“大型食品加工原料前处理自动化生产线项目”通过国家发改委审批，被列入“重点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项目”。

（3）宁波乐惠国际工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乐惠国际工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6 年 03 月 18 日，注册资本 5,585.00 万元人民币。公司专注于啤酒酿造为主的过程装备及无菌灌装设备的设计研发、制造、安装。啤酒酿造设备涵盖啤酒生产过程所需的核心设备，可提供原料处理系统、糖化系统、发酵系统交钥匙工程服务，是全球少数具备啤酒厂整厂交钥匙能力的供应商之一。无菌灌装设备主要包括啤酒纯生灌装设备及饮料无菌冷灌装的设备和技术，适用于玻璃瓶、易拉罐、PET 瓶、不锈钢桶等多种包装形态。公

司既可以生产灌装线上的关键单机设备，也可以为客户提供“一站式”的整体包装解决方案。

2、公司竞争优势

（1）技术研发

公司作为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拥有多项专利技术，每年投入较多的研发费用，以保持在同行业中领先的研发水平。同时公司设立了子公司重庆康伯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其拥有专业的技术团队，专门从事软件开发、自动化控制及集成系统的研发。

公司积极承接国家级重点研发计划，同时与科研教育机构密切合作。2016年与中国农业大学共同承担研究的《传统黄酒及葡萄酒酿造关键技术与智能化装备研究及产业化示范》课题。公司作为江南大学的董事会董事，与江南大学形成校企联合体，共同培养酿造与食品行业装备人才，并将科研成果转化为工业化装备，以提高行业整体的装备水平。

（2）客户资源

公司凭借自身核心技术以及丰富的行业经验，以及过硬的产品与服务，拥有了众多国内外优质客户资源。公司成功入选国际及国内大型企业集团供应商名录，具体包括：百威英博啤酒集团、嘉士伯啤酒集团、青岛啤酒、华润雪花啤酒、柬埔寨吴哥啤酒、天地壹号集团、统一集团、可口可乐、百事可乐、娃哈哈、怡宝、健力宝等；这些优质客户均为公司长期合作伙伴。

（3）人才储备

公司重视人才储备，多年来聚集了众多行业内高端技术人才，建立了务实高效的组织架构体系和完善的人才激励机制。包括董事长柯树先生在内的相关技术人才从事流体系统设备研发工作都有十年以上工作经验，由柯树先生率领的技术团队在流体系统设备开发上已获得多项实用新型专利，在多个领域有广泛的应用，在行业中处于领先地位。

（4）个性化产品及服务

公司主要为啤酒、黄酒、调味品及饮料行业提供前段工艺成套生产装备。公司注重服务于行业内的中、高端客户，不仅能为其提供高性能、高质量的产品，还能够提供快速的专业化服务、成套设备的解决方案，完成个性化产品的定制。公司凭借多年的技术优势和项目经验，能根据客户实际需求，从整厂设备规划、工艺设计、工程施工、售后服务等相关环节为客户提供全方位产品和服务。

3、公司竞争劣势

（1）融资渠道受限

公司目前的融资渠道比较单一，目前主要依赖股东投入自有资金在运营，急需拓展新的融资渠道，以支持公司的发展。由于行业特点原因，公司承接的订单合同金额较大，前期投入金额较多，而且国内外大型客户回款账期相对较长，导致公司运营资金比较紧张。同时由于公司自有厂房等固定资产规模较小，无法通过长期借款筹措资金。因此目前公司拟融资渠道受到一定限制，不利于公司长远发展。

（2）海外市场规模偏小

与国外竞争对手相比，在国际市场中公司有一定国际贸易与国际项目的管理经验，但未形成完整的海外营销和服务网络。公司现在的海外客户比较单一，而整个海外市场规模潜力较大；如果公司要有更大发展，必须加强海外市场营销，拓宽海外市场的客户群体。公司需要完善海外营销和服务网络，实施走出去战略，为后续发展提供保障。

八、公司业务发展规划

未来公司主要业务发展规划如下：

（1）市场规划

为进一步拓展市场规模，公司计划在原有啤酒、饮料行业上，进一步延伸到调味品行业。公司已成立了调味品事业部，从行业下游细分企业拓展市场规模。同时为进一步拓展海外市场，公司成立海外营销事业部，努力健全与完善海外营销和服

务网络；积极开发新兴国际市场，规避市场区域单一的风险。

（2）技术研发规划

传统啤酒、饮料行业生产工艺技术的改造升级，是行业发展的必然趋势，公司必须不断强化自身的技术研发实力才能适应行业发展。未来公司将加大研发投入，努力培养和储备技术人才，同时继续保持与相关院校和科研机构的产学研合作，不断推陈出新，保持在行业中的技术领先地位，以应对技术替代的风险。

（3）品牌建设规划

未来公司将全力打造“洛克 NOCA”品牌。公司定位于“做中国最好的流体装备智造第一品牌”，同时将公司产品定位于“流体装备行业系统集成供应商”。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一）公司治理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报告期内，有限公司设立了股东会、执行董事。有限公司股东会、执行董事基本能够依照公司章程行使相应的决策、执行职能；重要事项一般均通过股东会决议，与生产经营相关的事项由执行董事进行决策。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治理机制的建立和运行情况存在一定瑕疵，例如部分三会届次不清，会议记录不完整，未制定专门的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不规范情形。但上述瑕疵不影响决策机构决议的实质效力，也未对有限公司和股东利益造成重大损害。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制定了《公司章程》，并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召开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同时，公司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利润分配管理制度》、《承诺管理制度》等一系列治理细则，公司治理机制得到建立和健全。

（二）报告期内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报告期内股东大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2017年3月30日，公司召开公司创立大会暨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广东洛克流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筹办情况的议案》、《关于肇庆洛克流体技术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广东洛克流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关于广东洛克流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设立费用的议案》、《关于选举广东洛克流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员的议案》、《关于选举广东洛克流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成员的议案》、《广东洛克流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广东洛克流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和《广东洛克流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议案。

2017年4月17日，公司召开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及公开转让、纳入非上市公司监管的议案》、《关于对以前年度关联交易进行确认的议案》、《关于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评估的议案》和《关于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等议案。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共召开2次股东大会。历次股东大会在召集方式、议事程序、表决方式和决议内容等方面，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确保了所有股东享有平等的地位并能充分行使相应的权利。公司股东能够认真履行股东义务，依法行使股东权利。

2、报告期内董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2017年3月30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柯树、李毅、武建中、周雪军和郑镇溪为公司董事，并由上述五位董事组成首届董事会，任期三年。2017年3月30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柯树为董事长。

2017年4月1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及公开转让、纳入非上市公司监管的议案》、《关于对以前年度关联交易进行确认的议案》、《关于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评估的议案》和《关于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等议案。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共召开了2次董事会。历次董事会在召集方式、议事程序、表决方式和决议内容等方面，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履行了《公司法》、《公司章程》赋予的权利和义务。

3、报告期内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2017年3月30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杨波、梁建民为股东代表监事，连同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出的职工代表监事欧裕生一起组成首届监

事会，任期三年。2017年3月30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杨波为监事会主席。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共召开1次监事会。公司监事会严格依照《公司章程》规定的职权范围对公司重大事项进行审议监督，会议通知方式、召开方式、表决方式符合相关规定。

（三）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相关人员履行职责情况的说明

自股份公司成立以来，股份公司能够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发布通知并按期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会议；三会决议基本完整，会议决议均能够正常签署，三会决议均能够得到执行。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能够较好履行自己的职责，对公司重大决策事项作出决议，从而保证公司正常发展。

综上，公司在有限公司阶段存在公司治理不规范、不完善的情形，但前述公司治理方面的瑕疵未给公司造成不利后果，且目前已得到规范，对本次申请挂牌不构成实质性法律障碍；股份公司设立后，公司对治理机制进行了建立健全。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三会会议召开程序、决议内容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相关议事规则的规定，运作较为规范，会议记录、决议齐备。公司已建立了符合股份公司要求的公司治理结构和相应的规章制度，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管理层能够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的规定在实践中规范运作，履行各自的权利义务，未发生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二、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与评估

（一）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

公司依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制定了《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广东洛克流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广东洛克流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制度，确立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纠纷解决机制、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等制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保证了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1、股东的权利

《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股东享有下列权利：“（一）依照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获得股利和其他形式的利益分配；（二）依据法律及本章程规定请求、召集、主持、参加或者委托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并行使相应的表决权；（三）对公司的经营进行监督，提出建议或者质询；公司董事会对股东提出的有关公司经营提出的建议和质询必须予以明确答复；（四）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本章程的规定转让、赠与或质押其所持有的股份；（五）股东享有知情权，有权查阅本章程、股东名册、公司债券存根、股东大会会议记录、董事会会议决议、监事会会议决议、财务会计报告；（六）公司终止或者清算时，按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参加公司剩余财产的分配；（七）对股东大会作出的公司合并、分立决议持异议的股东，要求公司收购其股份；（八）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所赋予的其他权利。”

2、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通过信息披露与交流，加强与投资者及潜在投资者之间的沟通，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实现公司整体利益最大化和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为此，《公司章程》及《广东洛克流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规定，包括了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工作原则、投资者关系管理负责人、工作内容等。

3、纠纷解决机制

《公司章程》对纠纷解决机制做了规定，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涉及本章程规定的纠纷，应当先行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依法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

4、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

《公司章程》、《广东洛克流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广东洛克流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中对关联股东和董事的回避制度作出了规定。

同时，公司针对关联交易制定了《广东洛克流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于公司关联方的认定、关联交易事项、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和审批权

限等事项进行了规定。

5、与风险控制、财务管理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为加强公司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了财务控制流程、采购流程及应付管理制度、成本核算管理流程、财务现金报销制度、发票管理制度、应收账款管理办法等制度，涵盖了公司整个经营过程，涉及公司治理、会计核算及内部会计控制、行政管理、人力资源管理、研发管理、销售管理、采购管理等各个方面，确保各项工作有章可循，形成了规范的管理体系。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在完整性、有效性、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公司整体改制为股份公司后，治理机制较为健全完善，形成了较完整、严密的公司治理体系。公司能遵循公司治理机制的基本原则，根据自身的实际情况，有效运行。

股份公司设立时间较短，虽然建立了完善的公司治理制度，但在实际运作中仍需要管理层不断深化公司治理理念，加深相关知识的学习，提高规范运作的意识，以保证公司治理机制的有效运行。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现有治理机制的建立和执行能为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并能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公司及其子公司、法定代表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不存在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被执行联合惩戒情形。

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及受处罚的情况。

四、公司独立性情况

公司及子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

的要求规范运作，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相互独立，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一）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为食品饮料专业化机械设备的研发、生产、销售等。经过多年的快速发展，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流程、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以及独立的业务系统。不存在依赖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进行经营活动的情况。

（二）资产完整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资产独立完整、权属清晰。公司具备与经营有关的业务体系及相关资产。公司资产与股东资产严格分开，不存在与股东共有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曾发生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形，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关联方资金占款已经全部还清，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资产、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三）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及子公司具有独立的劳动、人事、工资等管理体系及独立的员工队伍，公司员工工资发放、福利支出与股东及其关联人严格分离。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产生。公司的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公司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公司完全独立执行劳动、人事制度。

（四）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及子公司独立核算、自负盈亏，设置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专门的财务人员，独立开展财务工作和进行财务决策，不受股东或其他单位干预或控制。公司及子公司建立了规范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并实施严格的财务监督管理。公司及子公司在银行独立开立账户，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纳税义务，独立对外签订合同。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资金、资产等被股东占用的情

况，也未用自身资产或信用为股东及其控制的企业提供担保，或将所取得的借款、授信额度转借于股东使用的情况。

（五）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建立了适合自身经营需要的组织机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规范运作，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公司及子公司拥有独立的经营和办公场所，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它企业完全分开，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况。公司及子公司各组织机构的设置、运行和管理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综上所述，公司及子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竞争关系或业务依赖；公司及子公司资产完整，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独立，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及风险承受能力；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对外严重依赖，具备持续经营能力。

五、同业竞争情况

（一）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的同业竞争情况

1、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同业竞争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是柯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况。

2、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的同业竞争情况

（1）重庆泰坤

公司名称	重庆泰坤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0011375009726XJ
成立日期	2003 年 7 月 25 日
住所	重庆市巴南区鹿角市场街 19 号
注册资本	5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柯树

经营范围	汽车配件加工；摩托车配件加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

重庆泰坤的股东及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1	柯树	25.00	50.00
2	柯昌强	25.00	50.00
合 计		50.00	100.00

（2）泰坤昊海

公司名称	重庆泰坤昊海机械有限公司
注册号	500113000005512
成立日期	2007 年 4 月 23 日
住所	重庆市巴南区南泉镇市场街 19 号
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柯树
经营范围	设计、制造、销售：食品机械及配件、包装机械及配件、啤酒饮料机械及配件、工业过程自动控制集成系统、自动控制系统元件。（法律、法规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规定需许可或审批的取得许可或审批后经营）

注：泰坤昊海现已注销。

（3）康伯斯投资

名称	肇庆康伯斯投资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200MA4UW34R06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住所	肇庆市高新区工业大街 2 号之二南桂钢模板有限公司综合楼一 205 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柯树
注册资本	50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6 年 9 月 28 日
合伙期限	2016 年 9 月 28 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	以自有资金对外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康伯斯投资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合伙人类别
1	柯 树	110.00	货币	普通合伙人
2	周雪军	100.00	货币	有限合伙人
3	李 毅	100.00	货币	有限合伙人
4	武建中	100.00	货币	有限合伙人
5	朱 华	50.00	货币	有限合伙人
6	刘连清	20.00	货币	有限合伙人
7	吴文军	20.00	货币	有限合伙人
合计		500.00		-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同公司及其子公司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柯树已就同业竞争问题作出如下承诺：

“一、本人及近亲属及本人及近亲属控制的其他企业目前均未从事与公司及其子公司相同或相近的业务，未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或进行与公司及其子公司生产、经营相竞争的任何经营活动；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在将来的生产经营中也不从事与公司及其子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避免可能出现的同业竞争；

二、本人及近亲属及本人及近亲属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来不新设立或收购与公司及其子公司有相同或相似业务范围的附属企业、控股公司；

三、如本人及近亲属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及其子公司出现有相同、或相似、或相竞争业务的情况，则本人及近亲属承诺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列示的方式消除与公司及其子公司的同业竞争：（1）由公司收购本人及近亲属控制的相关公司拥有的相同、相似或相竞争业务；（2）本人及近亲属或相关公司将拥有的该部分相同、相似或相竞争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同时本人及近亲属承诺，在同业竞争消除前，本人及近亲属或相关公司产生的利润归公司所有。”

六、公司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外担保、资金占用情况以及所采取的措施

（一）公司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的情况和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情况，公司资金被关联方占用情况详见本说明

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八 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交易”之“（二）关联交易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已经作出承诺如下：

“1、本人、本人近亲属及本人控制的除公司以外的其他企业将严格避免向公司及子公司拆借、占用资金或采取由公司代垫款、代偿债务等方式侵占公司资金。本人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取得任何不正当的利益或使公司及其子公司承担任何不正当的义务。

本承诺为有效之承诺，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对由此给公司及子公司造成的损失作出全面、及时和足额的赔偿。”

（二）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公司《公司章程》规定：“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违反规定的，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同时，为规范公司关联交易和对外担保行为，公司股东大会还审议通过了《广东洛克流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广东洛克流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制度，对关联人和关联交易的界定、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对外投资的决策权限及审批程序、对外担保决策权限、程序及风险控制等均作出专门规定。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持股情况

序号	姓名	职务	直接持股 (股)	间接持股 (股)	合计持股比 例(%)
1	柯 树	董事长、总经理	12,000,000	1,100,000	65.50
2	李 毅	董事、副总经理	-	1,000,000	5.00

序号	姓名	职务	直接持股 (股)	间接持股 (股)	合计持股比 例(%)
3	武建中	董事、副总经理	-	1,000,000	5.00
4	周雪军	董事、副总经理	-	1,000,000	5.00
5	郑镇溪	董事、董事会秘书、 财务总监	-	-	-
6	朱 华	技术总监	-	500,000	2.50
7	焦玉中	工程总监	-	-	-
8	杨 波	监事会主席	-	-	-
9	梁建民	监 事	-	-	-
10	欧裕生	职工监事	-	-	-
合计			12,000,000	4,600,000	83.00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直系亲属的持股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直系亲属不存在持股情况。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存在的亲属关系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的重要协议以及做出的重要承诺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及职工代表监事均与本公司签署了《劳动合同》，对双方的权利义务进行了约定。目前所有合同及协议均正常履行，不存在违约情形。

除本说明书已披露的外，公司未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签有其他重要协议或作出重要承诺。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兼职情况

姓名	本公司职务	兼职单位	兼职职务	兼职单位与本公司关系
柯 树	董事长、总经理	重庆泰坤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重庆康伯斯	执行董事	公司全资子公司
		香港洛克	董事	公司全资子公司
		康伯斯投资	执行事务合伙人	公司股东
李 毅	董事、副总经理	-	-	-

姓名	本公司职务	兼职单位	兼职职务	兼职单位与本公司关系
武建中	董事、副总经理	-	-	-
周雪军	董事、副总经理	-	-	-
郑镇溪	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	-	-
朱 华	技术总监	-	-	-
焦玉中	工程总监	-	-	-
杨 波	监事会主席	-	-	-
梁建民	监 事			
欧裕生	职工监事			

除上表所述情况外，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对外兼职的情况。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情况

姓名	本公司职务	对外投资单位	持股方式	持股/出资比例（%）	所投资公司与本公司的关系
柯 树	董事长、总经理	康伯斯投资	直接出资	22.00	公司股东
		重庆泰坤	直接出资	50.00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李 毅	董事、副总经理	康伯斯投资	直接出资	20.00	公司股东
武建中	董事、副总经理	康伯斯投资	直接出资	20.00	公司股东
周雪军	董事、副总经理	康伯斯投资	直接出资	20.00	公司股东
郑镇溪	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	-	-	-
朱 华	技术总监	康伯斯投资	直接出资	10.00	公司股东
焦玉中	工程总监	-	-	-	-
杨 波	监事会主席	-	-	-	-
梁建民	监 事	-	-	-	-
欧裕生	职工监事	-	-	-	-

除上表所述情况外，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对外投资情况。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与公司有利益冲突的对外投资。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诚信情况和任职资格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未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处于调查之中尚无定论的情况；最近两年内不存在对所任职（包括现任职和曾任职）的公司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而被处罚负有责任；不存在个人负有数额较大债

务到期未偿还的情形；不存在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被执行联合惩戒的情形；不存在欺诈或其他不诚实行为等情形。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违反竞业禁止的法律法规或与原单位约定的情形，不存在与竞业禁止事项有关的纠纷或潜在纠纷。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此作出了书面声明。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具备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资格，且最近 24 个月内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被采取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不存在违反竞业禁止的法律法规或与原单位约定的情形。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的变动情况

1、董事变动情况

报告期初至 2017 年 3 月，公司未设董事会，只设置了一名执行董事，由柯树担任。

2017 年 3 月 30 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柯树、李毅、武建中、周雪军、郑镇溪为公司董事，任期三年。同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柯树为董事长。

2、监事变动情况

报告期初至 2017 年 3 月，公司未设监事会，只设置了一名监事，由李毅担任。

2017 年 3 月 30 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杨波、梁建民为股东监事，与职工代表监事欧裕生一起组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任期三年。同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杨波为监事会主席。

3、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报告期初至 2017 年 3 月，公司设置总经理，由柯树担任。

2017 年 3 月 30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召开，同意聘任柯树为公司总经理；根据总经理的提名，同意聘任李毅、周雪军、武建中为副总经理；同意聘

任郑镇溪为财务总监；同意聘任朱华为技术总监；同意聘任焦玉中为工程总监；根据董事长提名，同意聘任郑镇溪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上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皆因公司股份制改造、董事个人原因等正常原因而发生，并依法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对公司经营无重大不利影响。

八、公司的环境保护、安全生产和产品质量

（一）公司的环境保护

1、公司所属行业是否为重污染行业

根据原国家环境保护总局《关于对申请上市的企业和申请再融资的上市企业进行环境保护核查的通知》（环发[2003]101号）和环境保护部《上市公司环保核查行业分类管理名录》（环办函[2008]373号），重污染行业有冶金、化工、石化、煤炭、火电、建材、造纸、酿造、制药、发酵、纺织、制革和采矿业。公司的主要业务污水处理成套设备的研发、生产及销售和污水处理工程的建设，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为“专用设备制造业”，行业代码为“C35”。根据《国家经济分类代码》（GB/T 4754-2011），公司所处行业为“食品、酒、饮料及茶生产专用设备制造，行业代码为“C3531”。根据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为“食品、酒、饮料及茶生产专用设备制造”，行业代码为“C3531”。根据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发布的《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为“工业机械”，行业代码为“12101511”，公司所处行业不属于重污染行业。

2、公司建设项目的环保合规性

广东省环境保护工程研究设计院已针对公司项目“肇庆洛克流体技术有限公司年产啤酒过滤生产线10条、饮料前调配生产线10条、不锈钢卫生阀门3000套新建项目”编制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2017年4月18日，肇庆高新区环保局出具《肇庆高新区环保局关于肇庆洛克流体技术有限公司年产啤酒过滤生产线10条、饮料前调配生产线10条、不锈钢卫生阀门3000套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肇高环建【2017】31号）

指出：项目建设应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建成后，应按规定向我局申请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3、排污许可证办理情况

公司现持有由肇庆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环境保护局核发之《广东省污染物排放许可证》，公司被许可的排污种类为：废气，有效期限至 2017 年 10 月 27 日。

4、公司日常环保合规情况

公司及子公司在成立及生产线投建时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等法律、法规进行了与主营业务有关项目的环评立项工作；在日常生产经营过程中能够遵循并落实环境主管部门的要求，未产生重大环境污染事故，公司在环境保护方面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公司的安全生产

1、公司是否需要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

公司所处行业为“专用设备制造业”，不属于《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规定的实行安全生产许可制度的行业范围，故公司无需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

2、日常安全生产措施

公司在日常业务环节的安全生产、安全防护、风险控制等方面，对公司员工进行组织培训。公司各部门根据实际情况不定期召开安全会议，公司在日常生产经营过程中，能严格按照相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合法、合规经营。

3、报告期内安全事故和纠纷发生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生产安全事故，未因违反安全生产法律、法规，而受到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的行政处罚。

2017 年 2 月 23 日，肇庆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出具《证明》，证明公司自 2016 年 6 月至 2017 年 2 月未发生人员伤亡的生产安全事故，也未因违反安全生产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

（三）公司的产品质量、技术监督标准

公司主要从事食品饮料专业化机械设备的研发、生产、销售。

公司的产品质量标准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标准，在产品质量和技术监督等方面均能遵守国家和地方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因违反上述规定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九、公司存在的未决诉讼、仲裁及其他合规经营问题

（一）公司存在的未决诉讼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最近 24 个月内未受到过任何刑事处罚，亦未受到过任何重大行政处罚，其最近 24 个月内不存在任何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二）公司的劳动社保缴纳情况

截至 2017 年 2 月 28 日，公司及子公司共有员工 126 名，其中：公司及子公司已为 116 名正式员工缴纳了社会保险费用。未缴纳的 10 名员工中，其中 5 名员工为退休人员，与公司签署了《退休返聘协议》，公司无需为其缴纳；2 名新入职员工的社会保险费用缴纳手续正在办理之中；剩余 3 名员工为公司聘请的门卫、保洁员工，目前尚未缴纳。公司及子公司已为 115 名正式员工缴纳了住房公积金，3 名新入职员工的住房公积金缴纳手续正在办理之中。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已出具书面承诺，将逐步规范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缴纳行为，若公司因劳动合同、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缴纳事宜被追究行政或民事法律责任，其将对公司承担全额补偿义务；在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公司对此逐步进行规范，加强了员工社会保险缴纳管理。

公司不存在其他违规经营问题。

第四节 公司财务会计信息

一、最近两年的审计意见及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一）最近两年的审计意见

公司 2016 年度、2015 年度的财务报表已经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希会审字（2017）1386 号审计报告。

（二）最近两年的财务报表

1、公司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1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确定原则、最近两年的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确定原则

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控制是指公司能够决定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被投资单位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的权力。

（2）公司报告期内的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报告期内，公司合并范围内的子公司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成立时间	报告期内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时间		持股比例(%)
1	香港东洋洛克流体设备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11 年 12 月 13 日	2015 年度	2016 年度	100%
2	重庆康伯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16 年 11 月 22 日		2016 年度	100%

3、主要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货币资金	1,738,550.73	1,088,624.51
应收票据		412,000.00
应收账款	14,869,229.12	3,661,259.15
预付款项	2,184,874.42	1,363,613.55
其他应收款	3,717,739.99	3,673,963.21
存货	66,722,526.07	43,064,702.88
流动资产合计	89,232,920.33	53,264,163.30
固定资产	4,551,964.68	4,854,822.77
长期待摊费用	1,083,504.25	
递延所得税资产	396,532.19	399,505.30
非流动资产合计	6,032,001.12	5,254,328.07
资产总计	95,264,921.45	58,518,491.37
负债：		
短期借款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21,806,534.16	14,243,484.03
预收款项	47,492,276.18	29,394,198.95
应付职工薪酬	2,397,755.66	1,639,540.50
应交税费	1,265,843.87	1,202,945.75
其他应付款	780,675.69	5,296,388.96
流动负债合计	73,743,085.56	51,776,558.19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73,743,085.56	51,776,558.19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0,000,000.00	9,000,000.00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资本公积		860.97
其他综合收益	-67,560.70	-27,089.92
盈余公积	219,572.93	
未分配利润	1,369,823.66	-2,231,837.8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合计	21,521,835.89	6,741,933.18
少数股东权益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21,521,835.89	6,741,933.1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95,264,921.45	58,518,491.37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货币资金	1,004,232.96	801,696.85
应收票据		412,000.00
应收账款	18,001,693.92	4,888,284.63
预付款项	2,184,874.42	1,363,613.55
其他应收款	2,092,077.11	3,256,790.10
存货	66,722,526.07	43,064,702.88
流动资产合计	90,005,404.48	53,787,088.01
长期股权投资		
固定资产	4,551,964.68	4,854,822.77
在建工程		
长期待摊费用	1,083,504.25	
递延所得税资产	396,532.19	399,505.3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6,032,001.12	5,254,328.07
资产总计	96,037,405.60	59,041,416.08
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1,806,534.16	14,243,484.03
预收款项	47,492,276.18	29,394,198.95
应付职工薪酬	2,397,755.66	1,639,540.50
应交税费	1,265,843.87	1,202,945.75
其他应付款	880,127.45	5,293,666.17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73,842,537.32	51,773,835.40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73,842,537.32	51,773,835.40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0,000,000.00	9,000,000.00
盈余公积	219,572.93	
未分配利润	1,975,295.35	-1,732,419.32
所有者权益合计	22,194,868.28	7,267,580.6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96,037,405.60	59,041,416.08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59,843,785.97	35,983,424.24
其中：营业收入	59,843,785.97	35,983,424.24
二、营业总成本	55,706,824.89	35,297,403.45
其中：营业成本	43,017,878.54	26,048,423.93
税金及附加	344,144.54	145,189.22
销售费用	2,378,706.65	2,201,982.51
管理费用	9,693,011.65	7,181,201.02
财务费用	209,964.94	167,837.32
资产减值损失	63,118.57	-447,230.5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投资收益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136,961.08	686,020.79
加：营业外收入	119,750.00	15,456.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13,081.68	2,323.2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0,884.5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243,629.40	699,153.52
减：所得税费用	422,394.94	220,200.3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821,234.46	478,953.19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821,234.46	478,953.19
少数股东损益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六、其他综合收益税后净额	-40,470.78	-28,796.51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780,763.68	450,156.6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780,763.68	450,156.6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31	0.05
（二）稀释每股收益	0.31	0.05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59,843,785.97	35,983,424.24
减：营业成本	43,017,878.54	26,048,423.93
税金及附加	344,144.54	145,189.22
销售费用	2,377,496.38	2,201,982.51
管理费用	9,669,927.74	7,081,415.68
财务费用	210,284.30	163,618.76
资产减值损失	-19,820.72	-437,660.3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243,875.19	780,454.44
加：营业外收入	119,750.00	15,456.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13,081.68	2,323.2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0,884.5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350,543.51	793,587.17
减：所得税费用	422,394.94	220,200.3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928,148.57	573,386.84
五、其他综合收益税后净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3,928,148.57	573,386.84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	---------	---------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7,488,847.06	44,970,696.61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177.08	18,847.2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7,494,024.14	44,989,543.8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2,038,271.17	33,122,414.7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205,755.71	11,382,682.92
支付的各项税费	3,335,253.23	1,318,746.5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89,704.78	2,870,358.8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1,368,984.89	48,694,203.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74,960.75	-3,704,659.1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198,598.74	31,751.89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98,598.74	31,751.8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98,598.74	-31,751.8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1,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010,245.80	6,347,705.7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010,245.80	6,347,705.7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853,585.09	3,917,959.5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853,585.09	3,917,959.5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56,660.71	2,429,746.2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33,175.00	177,136.8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49,926.22	-1,129,527.9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88,624.51	2,218,152.5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38,550.73	1,088,624.51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7,488,847.06	44,970,696.61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092.61	18,720.8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7,493,939.67	44,989,417.4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2,038,271.17	33,122,414.7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205,755.71	11,382,682.92
支付的各项税费	3,335,253.23	1,318,746.5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62,895.23	2,754,017.5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1,342,175.34	48,577,861.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48,235.67	-3,588,444.3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198,598.74	31,751.89
投资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00,000.00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98,598.74	31,751.8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98,598.74	-31,751.8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1,000,000.00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4,838,912.32	13,277,688.7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838,912.32	13,277,688.7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8,389,541.80	10,634,424.8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389,541.80	10,634,424.8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49,370.52	2,643,263.8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2,536.11	-976,932.3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01,696.85	1,778,629.1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04,232.96	801,696.85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2016 年度）

单位：元

项 目	2016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9,000,000.00	860.97	-27,089.92		-2,231,837.87		6,741,933.1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9,000,000.00	860.97	-27,089.92		-2,231,837.87		6,741,933.1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000,000.00	-860.97	-40,470.78	219,572.93	3,601,661.53		14,779,902.71
（一）综合收益总额			-40,470.78		3,821,234.46		3,780,763.68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1,000,000.00						11,000,000.00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1,000,000.00						11,0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219,572.93	-219,572.93		

1、提取盈余公积				219,572.93	-219,572.93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 其他		-860.97					-860.97
四、本期期末余额	20,000,000.00		-67,560.70	219,572.93	1,369,823.66		21,521,835.89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2015 年度）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度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9,000,000.00	860.97	1,706.59		-2,710,791.06		6,291,776.5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9,000,000.00	860.97	1,706.59		-2,710,791.06		6,291,776.5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8,796.51		478,953.19		450,156.68
（一）综合收益总额			-28,796.51		478,953.19		450,156.68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9,000,000.00	860.97	-27,089.92		-2,231,837.87		6,741,933.18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2016 年度）

单位：元

项 目	2016 年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9,000,000.00			-1,732,419.32	7,267,580.6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9,000,000.00			-1,732,419.32	7,267,580.6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000,000.00		219,572.93	3,707,714.67	14,927,287.60
（一）综合收益总额				3,928,148.57	3,928,148.57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1,000,000.00				11,000,000.00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1,000,000.00				11,0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219,572.93	-219,572.93	
1、提取盈余公积			219,572.93	-219,572.93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860.97	-860.97
四、本期期末余额	20,000,000.00		219,572.93	1,975,295.35	22,194,868.28

（续）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2015 年度）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9,000,000.00			-2,305,806.16	6,694,193.8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9,000,000.00			-2,305,806.16	6,694,193.8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73,386.84	573,386.84
（一）综合收益总额				573,386.84	573,386.84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9,000,000.00			-1,732,419.32	7,267,580.68

4、最近两年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的财务报表由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未更换会计师事务所。

（三）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财会[2008]7号）、《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及《内部会计控制规范——基本规范（试行）》的规范标准建立了内控制度，在日常管理中严格执行、持续改进，以不断完善财务工作。公司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会计人员职权条例》、《会计人员工作规则》等法律法规关于会计核算一般原则、会计凭证和账簿等事项的规定。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6名专职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41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进行会计核算，其会计核算符合现行会计基础工作规范要求。

二、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16年12月31日、2015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及2016年度、2015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14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二）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三）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香港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子公司以港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五）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指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

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年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年年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年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七）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八）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

本位币金额。

（2）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九）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2）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B.**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A.**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B.**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② 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③ 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④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3）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①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②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

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 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③ 财务担保合同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6）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

（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8）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9）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十）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1）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对存在下列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①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②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③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④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2）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公司将金额为人民币 1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②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定依据、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A.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 账龄组合	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外，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分析法确定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
组合 2: 其他组合	除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外，公司以是否获得收款保证为划分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如果已获得收款保证，将不计提减值准备。

B.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按组合方式实施减值测试时，坏账准备金额系根据应收款项组合结构及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债务人根据合同条款偿还欠款的能力）按历史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与预计应收款项组合中已经存在的损失评估确定。

不同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项目	计提方法
组合 1：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 2：其他组合	不计提坏账

组合中，公司及香港洛克均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计提方法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下同）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30.00	30.00
3-4 年	50.00	50.00
4-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③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导致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非重大应收款项的特征为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3）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本公司向金融机构以不附追索权方式转让应收款项的，按交易款项扣除已转

销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一）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个别认定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十二）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

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本节“二、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之“（九）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 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四、5、（3）“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十三）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00	4.75
机器设备		10	5.00	9.50
运输设备		10	5.00	9.50
办公家具		5	5.00	19.00
电子设备		5	5.00	19.00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节“二、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之“（十八）长期资产减值”。

（4）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十四）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节“二、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之“（十八）长期资产减值”。

（十五）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十六）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

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节“二、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之“（十八）长期资产减值”。

（十七）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十八）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十九）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工会经费和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二十）收入

本公司收入包括主要来自商品销售收入及提供劳务收入，公司将成套设备、单机设备、标准配件销售给客户，并负责成套设备的安装、调试。

（1）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2）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5）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销售商品收入的确认根据公司产品特点区分以下三类：

①对于需要由本公司负责安装调试的产品，在安装调试合格并取得客户签署的证明安装调试合格的有效单据后，确认销售收入。

②对于不需要本公司负责安装调试的产品，在将货物发往客户单位，客户验收合格后，确认销售收入。

③对于出口业务中不需要本公司负责安装调试的产品，在货物报关出口后，确认销售收入。

（二十一）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二）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报告期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二十三）租赁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1）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四）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租赁的归类

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规定，将租赁归类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在进行归类时，管理层需要对是否已将与租出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转移给承租人，或者本公司是否已经实质上承担与租入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作出分析和判断。

（2）坏账准备计提

本公司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应收账款减值是基于评估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鉴定应收账款减值要求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及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3）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4）非金融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5）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6）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7）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

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二十五）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本公司 2015 年度、2016 年度无应披露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盈利能力分析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5,984.38	3,598.34
净利润（万元）	382.12	47.9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净利润（万元）	382.12	47.90
毛利率（%）	28.12	27.61
净资产收益率（%）	32.33	7.3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	31.56	7.1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1	0.05

公司 2016 年度、2015 年度营业收入分别为 5,984.38 万元、3,598.34 万元，2016 年度营业收入相比 2015 年有大幅增长。主要原因详见本节“四、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之“（二）主营业务收入构成及变动情况”之“2、按照业务类别划分的主营业务收入构成”。

公司 2016 年度、2015 年度毛利率分别为 28.12%、27.61%，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基本持平。具体分析详见本节“四、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之“（四）主营业务收入毛利率变动趋势及原因分析”。

（二）偿债能力分析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76.89	87.69
流动比率（倍）	1.21	1.03
速动比率（倍）	0.31	0.20

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76.89%、87.69%，总体呈下降趋势，报告期内公司的长期偿债能力有所增强。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流动比率分别为 1.21、1.03，呈上升趋势；速动比率分别为 0.31、0.20，呈上升趋势。公司速动比率较低，主要由于公司销售产品需客户验收合格后确认收入，导致报告期内存在较大金额的预收账款及存货。

从上述财务指标分析，公司 2016 年偿债能力指标高于 2015 年，主要由于：一方面，公司 2016 年销售规模增加，导致应收账款大幅增加，另一方面，公司报告期内根据订单情况对存货进行控制，导致公司速动比率进一步增加。短期流动性水平逐步增强。综上，报告期内公司长短期偿债能力逐步增强，面临的资金流动性压力和财务风险逐渐降低，到期债务无法偿还的风险较低。

（三）营运能力分析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5.21	4.03
存货周转率（次）	0.78	0.65

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5.21、4.03。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较低，主要原因在于：一方面，由于公司业务特点，根据客户需求定制产品并进行验收、安装，导致其销售周期较长；另一方面，公司客户主要为市场地位较好、资信较高的大客户，对方信用政策较为严格，导致公司回款周期较长。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变化较大，2016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周转率略高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主要受到客户质量及公司加强应收账款管理影响。公司 2016 年销售规模增加，且主要客户为业内大型客户，公司进一步加强应收账款管理，导致应收账款周转率小幅提升。

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0.78、0.65，存货周转率小幅提升。公司存货周转率较低，主要由于公司商品需要进行生产、安装及验收，导致整体销售周期较长；另一方面，安装调试类设备的合同金额较大，存在截止报告期尚未完工的大型项目，包括天地壹号、重庆啤酒等大额合同，导致存货周转率较低。

针对存货周转率较低的问题，公司已经采取了多种措施，包括：（1）坚持以销定产的生产制度，控制在产品数量；（2）建立科学的存货管理体系，控制原材料

料数量；（3）依据客户整体项目情况尽量缩短本公司负责部分的项目的建设期，加快回款进度，以降低存货的资金占用压力

（四）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74,960.75	-3,704,659.1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98,598.74	-31,751.8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56,660.71	2,429,746.2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49,926.22	-1,129,527.99

1、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387.50	-370.47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0.19	-0.41
销售获现比率	1.29	1.2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主要来源于“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2016 年度、2015 年度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分别为 77,494,024.14 元、44,989,543.89 元。2016 年经营活动现金流入较 2015 年大幅增加，主要由于公司销售收入大幅增长所致。2016 年度、2015 年度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分别为 77,488,847.06 元、44,970,696.61 元，与各期的营业收入的差异主要是当期应收账款、预收账款的增减变动所致，具体变动情况详见“5、大额现金流量变动项目分析”之“（1）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主要为“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和“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2016 年度、2015 年度，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分别为 81,368,984.89 元、48,694,203.05 元，2016 年相比 2015 年现金流出金额增加较多，主要原因如下：（1）公司 2016 年业务规模扩大，所需购买的原材料及外购劳务增加，从而使“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增加 87.30%；（2）由于公司 2016 年业绩提升，导致公司 2016 年度人员工资有所上升，公司 2016 年“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相比 2015 年提升了 16.02%；（3）公司 2016 年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与 2015 年基本持平。

公司 2016 年度、2015 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387.50 万元、

-370.47 万元，变化幅度较小。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基本匹配，差异详见本节“4、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的匹配性”。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2016 年度、2015 年度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3,398,598.74 元、-31,751.89 元，2016 年度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有较大变动，主要由于（1）公司于 2016 年搬迁至大旺，并对厂房进行装修，导致构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的支出大幅提升；（2）公司拟筹建子公司用于生产不锈钢制品，于 2016 年底以借款形式向筹备组借支 1,200,000.00 用于购买设备等事项，截止本说明书出具日，子公司尚在筹备阶段。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2016 年度、2015 年度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8,156,660.71 元、2,429,746.22 元，变动幅度较大。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变化，主要与公司取得借款、偿还借款以及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变化情况有关，其中，公司 2016 年收到补足出资款项 11,000,000.00 元，导致筹资活动现金流流入较 2015 年大幅增加。

4、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的匹配性

报告期内，将公司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的过程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821,234.46	478,953.19
加：资产减值准备	63,118.57	-447,230.5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716,516.56	690,137.76
无形资产摊销		1,495.7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16,732.40	78,463.8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884.53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973.11	65,649.0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3,657,823.19	-5,575,159.1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754,484.69	6,789,250.5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6,505,887.50	-5,786,219.66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74,960.75	-3,704,659.16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738,550.73	1,088,624.51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1,088,624.51	2,218,152.5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49,926.22	-1,129,527.99

从上表可以看出，“资产减值准备”、“存货”、“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变动较大，具体分析如下：

（1）公司 2016 年“资产减值准备”项目较 2015 年相比有大幅增加，主要原因

是 2016 年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大幅增加，导致当期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数相对提升。

(2) 公司 2016 年存货余额增加幅度较 2015 年有大幅上升，主要由于公司 2016 年业务规模扩大，部分大型项目在期末时点尚未完成建设及验收，导致期末存货余额有较大幅度增加。

(3) 公司 2016 年“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和“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项目 2016 年相比 2015 年均均有较大幅度变动，主要由于报告期公司业务规模增长，现金收付规模增加。

综上所述，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波动合理，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之间的差异能够得到合理解释。

5、大额现金流量变动项目分析

(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符合以下逻辑关系：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营业收入 + 增值税销项税额 + 应收账款余额的减少 + 应收票据余额的减少 + 预收账款余额的增加 ± 特殊调整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与相关会计科目勾稽关系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营业收入	59,843,785.97	35,983,424.24
加：销项税额	11,371,399.56	4,441,422.16
加：应收账款余额的减少（增加以“—”表示）	-13,819,887.76	6,954,925.83
加：预收款项余额的增加（减少以“—”表示）	18,098,077.23	-1,524,418.41
加：应收票据余额的减少（增加以“—”表示）	412,000.00	-412,000.00
减：贴息费用及汇兑损益	200,332.07	154,612.62
减：其他非经营性应收项目的调整	-1,783,804.13	318,044.59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7,488,847.06	44,970,696.61
----------------	---------------	---------------

(2) 购买商品、提供劳务支付的现金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符合以下逻辑关系：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营业成本+增值税进项税额+存货增加额+应付账款减少+预付账款增加±特殊调整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与相关会计科目的勾稽关系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营业成本	43,017,878.54	26,048,423.93
加：当期进项税额	8,681,263.88	4,179,880.78
加：存货增加（减少以“-”表示）	23,657,823.19	5,575,159.17
加：当期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		
减：列入生产成本及制造费用中的职工薪酬	8,264,715.60	6,490,158.42
减：列入生产成本及制造费用中的未付现部分（折旧费）	693,211.12	372,458.04
加：列入管理费用-研发支出	2,042,440.37	1,761,086.37
加：应付账款减少（增加以“-”表示）	-7,563,050.13	3,155,733.42
加：预付账款增加（减少以“-”表示）	821,260.87	-581,054.89
减：其他经营性应付项目的调整	-674,190.14	156,697.57
减：核销长期挂账应付项目	119,750.00	
减：其他非经营性应付项目的调整	215,858.97	-2,500.0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2,038,271.17	33,122,414.75

(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 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利息收入	5,177.08	3,264.85

项 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政府补助		15,456.00
合 计	5,177.08	18,847.28

报告期内，公司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余额较小，主要为利息收入 and 支付补助。

(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研发费用	177,955.16	108,050.25
车辆使用费	441,347.48	385,685.70
租金	178,698.41	40,000.00
差旅费	670,361.25	717,720.24
业务招待费	157,684.43	299,063.55
售后服务费	279,053.53	366,760.94
运杂费	269,501.22	186,364.42
其他	615,103.30	766,713.75
合计	2,789,704.78	2,870,358.85

报告期内，公司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为支付的各种期间费用、经营性往来款等。

(5)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16 年度	2015 年
子公司筹建款	1,200,000.00	
合 计	1,200,000.00	

2016年12月21日公司通过股东会决议，拟与自然人肖子健合资筹建子公司（暂定名“肇庆立美克不锈钢制品有限公司”，最终名称以工商登记为准）用于生产不锈钢制品，拟注册资本500.00万元，公司拟投资255.00万元，投资比例51%。同时，公司委任柯树为新公司筹建项目组组长，委托柯树先生以筹建项目组名义购买新公司相关生产设备等，公司以拟出资额为限对新公司筹建项目组发生的费用予以借款形式先行支出，待新公司完成注册后再以此资金作为对新公司的投资资

本。2016年12月，筹备组已签订购买公司生产经营所需机械设备、车间改造等合同金额共计152.09万元，公司以借款形式向筹备组借支120.00元，用于支付上述设备款。截止本说明书出具日，子公司已完成名称预核准，购买生产经营相关机械设备已全部到位，车间改造工程已完工，工商登记正在办理中。

（6）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 目	2016 年度	2015 年
资金拆借借入款	22,010,245.80	6,347,705.72
合 计	22,010,245.80	6,347,705.72

2016年公司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相比2015年增加较多，主要为收到的股东借款。

（7）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 目	2016 年度	2015 年
资金拆借归还款	24,853,585.09	3,917,959.50
合 计	24,853,585.09	3,917,959.50

2016年公司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相比2015年增加较多，主要为偿还股东及关联方借款。

四、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一）收入确认方法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食品饮料专业化机械设备的研发、生产、销售、安装调试，公司营业收入主要包括成套设备销售及安装、配件类销售。

1、成套设备销售及安装

①公司销售成套设备类产品，并负责成套设备的安装、调试的，以设备发至客户指定地点，安装调试合格并取得客户签署的证明安装调试合格的有效单据后，确认销售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

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②公司销售设备类产品，根据合同约定无需本公司安装调试的产品，在将货物发往客户单位，客户验收合格后，确认销售收入。

2、配件类销售

公司销售配件类产品，区分内销产品及外销产品：

①对于内销业务中不需要本公司安装调试的配件类产品，在将货物发往客户单位，客户验收合格后，确认销售收入。

②对于出口业务中不需要本公司安装调试的配件类产品，在货物报关出口并取得出口提单时，确认销售收入。

（二）主营业务收入构成及变动情况

1、营业收入的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构成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53,232,674.86	88.95	35,983,424.24	100.00
其他业务收入	6,611,111.11	11.05	-	-
合 计	59,843,785.97	100.00	35,983,424.24	100.00

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包括两类：设备销售收入、配件类销售收入。2016 年度、2015 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总收入的比例为 88.95%、100%，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在公司经营中起支撑作用。

公司其他业务收入来自 2016 年原材料销售，由于公司主要材料为不锈钢，且 2016 年钢材价格呈现上涨趋势，故公司于年初囤积部分原材料并陆续销售。

2、按业务类别划分的主营业务收入构成

单位：元

业务类别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收入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占比 (%)	营业收入	占比 (%)	
设备类产品	48,488,578.48	91.09	32,841,890.73	91.27	47.62
其中：酒系列设备	14,468,428.91	27.18	15,699,463.38	43.63	-7.84
饮料及水系列设备	29,210,170.94	54.87	16,097,982.91	44.74	81.45
其他系列设备	4,809,978.63	9.04	1,044,444.44	2.90	360.53
配件类产品	4,744,096.38	8.91	3,141,533.50	8.73	51.01
主营业务合计	53,232,674.86	100.00	35,983,424.24	100.00	47.94

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包括：设备类产品及配件类产品，其中，设备类产品包括：酒系列设备、饮料及水系列设备、其他系列设备。设备类产品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均高于 90%，是公司主要收入来源，公司 2016、2015 主要以酒系列、饮料及水系统设备收入贡献较高。

公司 2016 年度、2015 年度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53,232,674.86 元、35,983,424.24 元，2016 年主营业务收入相比 2015 年有大幅增长，其具体变化情况如下：

（1）2016 年度、2015 年度公司设备类销售收入分别为 48,488,578.48 元和 32,841,890.73 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91.09 %和 91.27%。公司 2016 年设备类销售收入相比 2015 年增加了 15,646,687.75 元，增长比例为 47.64%，主要是由于公司业务规模扩大，销售增加。其中，业务规模增长主要来自于饮料设备销售，公司 2015 年与天地壹号签约的“饮料前处理工艺系统项目”等项目均已在 2016 年完成验收，对公司饮料及水系列设备收入贡献较大。

（2）2016 年度、2015 年度公司配件类收入分别为 4,744,096.38 元和 3,141,533.50 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8.91 %和 8.73 %，2016 年配件类收入较 2015 年提升 51.01%，公司配件类业务在保持原有市场的基础上，随设备销售类业务进一步增长。

3、按地区划分的主营业务收入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按地区划分的主营业务收入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6 年度		2015 年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华南地区	30,237,099.08	56.80	1,229,958.12	3.42
东北地区	4,257,692.31	8.00	501,202.78	1.39
华东地区	3,734,444.51	7.02	20,685,295.13	57.49
西南地区	3,128,551.28	5.88	869,739.76	2.42
华中地区	2,217,868.38	4.17	1,117,981.54	3.11
华北地区	1,795,675.73	3.37	730,556.67	2.03
西北地区	1,098,770.09	2.06	337,048.31	0.94
海外地区	6,762,573.50	12.70	10,511,641.94	29.21
合 计	53,232,674.86	100.00	35,983,424.24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收入分布国内华南、华东等发达地区，以及海外柬埔寨、墨西哥地区。公司的市场占有率不具有明显的区域特征，主要由于公司单一项目的规模较大、客户工厂较为分散。公司海外客户主要为柬埔寨吴哥啤酒，与公司具有长期战略合作，公司 2016 年海外收入较 2015 年小幅下降，主要由于部分大型项目工期较长，尚未完成验收确认。

（三）报告期营业成本的有关情况

1、主营业务成本核算方法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核算方式如下：

公司设备销售及配件销售的营业成本均按照项目归集，其业务成本主要包含直接材料、人工成本和制造费用：（1）直接材料主要包括各类各类原材料、自制半成品等，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结转。（2）人工成本包括内部人工和外部人工，内部人工成本主要为工程部、自控部人员工资，按工时归集核算；外部人工成本主要为外购劳务费，按实际发生额归集核算。（3）制造费用主要包含车间、质检及物资部的人员工资以及其他运输费、差旅费、外协加工费等，按项目在不同类别业务中分别归集核算。

2、主营业务成本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明细	成本金额及构成占比（%）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设备类产品	33,443,521.13	90.91	23,947,336.19	91.93
酒系列设备	10,684,816.72	29.04	11,273,640.18	43.28
饮料及水系列设备	18,753,927.11	50.98	11,899,858.90	45.68
其他系列设备	4,004,777.30	10.89	773,837.11	2.97
配件类产品	3,343,753.75	9.09	2,101,087.73	8.07
主营业务成本合计	36,787,274.88	100.00	26,048,423.93	100.00

(1) 报告期内，按成本性质划分的主营业务成本构成情况

单位：元

成本性质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直接材料	25,160,950.67	68.40	17,041,915.13	65.42
制造费用	8,205,437.82	22.31	6,624,155.56	25.43
直接人工	3,420,886.38	9.30	2,382,353.23	9.15
合计	36,787,274.88	100.00	26,048,423.93	100.00

公司 2016 年度、2015 年直接材料占营业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68.40%、65.42%，制造费用占营业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22.31%、25.43%，两者合计占营业成本比例分别为 90.70%、90.85%；公司在报告期内成本构成基本保持稳定。

(2) 报告期内，按业务类别划分的主营业务成本构成情况

单位：元

产品类别	2016 年						产品成本小计
	直接材料	比例（%）	直接人工	比例（%）	制造费用	比例（%）	
设备类	23,001,638.74	68.78	3,420,886.38	10.23	7,020,996.02	20.99	33,443,521.13
酒系列设备	7,220,581.99	67.58	909,232.94	8.51	2,555,001.79	23.91	10,684,816.72
饮料及水	12,711,974.94	67.78	2,254,550.86	12.02	3,787,401.31	20.20	18,753,927.11

产品类别	2016 年						产品成本小计
	直接材料	比例 (%)	直接人工	比例 (%)	制造费用	比例 (%)	
设备类	23,001,638.74	68.78	3,420,886.38	10.23	7,020,996.02	20.99	33,443,521.13
系列设备							
其他系列设备	3,069,081.81	76.64	257,102.58	6.42	678,592.92	16.94	4,004,777.30
配件类产品	2,159,311.94	64.58			1,184,441.80	35.42	3,343,753.75
合计	25,160,950.67	68.40	3,420,886.38	9.30	8,205,437.82	22.31	36,787,274.88

(续)

产品类别	2015 年						产品成本小计
	直接材料	比例 (%)	直接人工	比例 (%)	制造费用	比例 (%)	
设备类	15,471,168.25	64.60	2,382,353.23	9.95	6,093,814.72	25.45	23,947,336.19
酒系列设备	7,690,421.34	68.22	1,322,861.65	11.73	2,260,357.20	20.05	11,273,640.18
饮料及水系列设备	7,261,212.07	61.02	1,000,313.39	8.41	3,638,333.45	30.57	11,899,858.90
其他系列设备	519,534.84	67.14	59,178.19	7.65	195,124.07	25.22	773,837.11
配件类产品	1,570,746.88	74.76		-	530,340.85	25.24	2,101,087.73
合计	17,041,915.13	65.42	2,382,353.23	9.15	6,624,155.56	25.43	26,048,423.93

报告期内，公司各类产品的成本构成情况如下：

(1) 设备类产品：2016 年、2015 年成本结构基本保持稳定，其中直接材料成本占比较高，其次为制造费用，直接人工占比较低。公司原材料基本为外购材料，以不锈钢为主。其中，啤酒、饮料及其他设备的成本结构差异较小，成本变化受到具体项目情况的影响有小幅波动。

(2) 配件类产品：2016 年、2015 年成本结构基本保持稳定，其中，直接材料占比较高，制造费用占比较低。由于公司 2015 配件类产品的原材料采购规模较小、车间人员成本相对较低，导致其直接材料占比较 2016 年有小幅提升。

(四) 主营业务毛利率变动趋势及原因分析

1、按业务类别划分的毛利率及其变化分析

单位：元、%

业务类别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毛利变动比例 (%)
	毛利	毛利率 (%)	毛利	毛利率 (%)	
设备类	15,045,057.35	31.03	8,894,554.54	27.08	69.15
其中：酒类设备	3,783,612.19	26.15	4,425,823.20	28.19	-14.51
饮料设备	10,456,243.83	35.80	4,198,124.00	26.08	149.07
其他设备	805,201.33	16.74	270,607.33	25.91	197.55
配件类	1,400,342.63	29.52	1,040,445.78	33.12	34.59
主营业务合计	16,445,399.98	30.89	9,935,000.31	27.61	65.53
其他业务	380,507.45	5.76			
合计	16,825,907.44	28.12	9,935,000.31	27.61	69.36

公司 2016 年度、2015 年的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28.12%、27.61%，2016 年毛利率较 2015 年有小幅上涨，其具体变化情况如下：

（1）公司设备类业务毛利贡献较高，为公司主要利润来源，2016 年度、2015 年度公司设备销售业务的毛利率分别为 31.03%、27.08%。公司 2016 年该类业务毛利相比 2015 年增加了 69.15%，毛利率上升了 3.95%。公司设备销售业务中部分项目包括设备安装、调试服务，其销售的设备为非标准化的产品，因此公司设备销售业务的毛利率受到具体合同项目的影响，存在一定的波动。

2016 年、2015 年饮料及水系列设备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 54.87%和 44.74%，毛利率分别为 35.80%和 26.08%，2016 年毛利率提升主要来自天地壹号项目以及深圳中环科项目，所述客户的主要项目收入贡献占饮料及水系列设备的 98.29%，由于客户均位于长三角地带，具有一定的区域优势和议价优势，故综合毛利率高达 35.61%。

2016 年、2015 年酒系列设备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比分别为 27.18%、43.63%，毛利率分别为 26.15%、28.19%，2016 年毛利率较 2015 年小幅下降。公司 2016 年主要酒类设备主要客户为：百威英博（佳木斯）、劲牌酒业、宁波乐惠、柬埔寨吴哥啤酒，内销业务收入占比较高；2015 年酒类设备主要客户为：宁

波乐惠、张家港酿酒、柬埔寨吴哥，外销业务收入占比较高，而公司出口柬埔寨的吴哥啤酒为区域性啤酒品牌，公司议价能力较高，故啤酒酿造设备业务的出口销售毛利率略高于内销毛利率。

(2) 公司配件类业务毛利贡献相对较低，2016 年度、2015 年度公司配件类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29.52%、33.12%。公司 2016 年该类业务毛利较 2015 年基本持平，毛利率降低了 3.60%。其主要原因为：第一，公司 2016 年配件类产品的车间制造成本较 2015 年有小幅提升；第二，公司 2016 年以整套设备销售为主，配件类产品以老客户销售为主，销售价格存在一定优惠。综上，导致公司 2016 年配件类产品的毛利率小幅下降。

2、按地区划分的毛利率及其变化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按地区划分的毛利率情况如下：

单位：元

业务类别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华南地区	10,366,951.69	34.29	598,774.56	48.68
东北地区	1,176,595.89	27.63	81,864.16	16.33
华东地区	1,267,756.37	33.95	5,134,909.42	24.82
西南地区	433,828.11	13.87	292,296.19	33.61
华中地区	400,065.11	18.04	318,074.97	28.45
华北地区	654,381.60	36.44	358,560.22	49.08
西北地区	308,035.24	28.03	100,942.16	29.95
海外地区	1,837,785.97	27.18	3,049,578.65	29.01
合计	16,445,399.99	30.89	9,935,000.32	27.61

报告期内，公司各区域毛利率均有较大幅度的波动，这主要是由于公司业务为非标准化的产品或服务，其毛利率主要受具体项目情况的影响，与区域关系不显著。

3、毛利率水平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合理性分析

公司所属行业为食品、酒、饮料及茶生产专用设备制造业，主营业务为酒系列及饮料及水系列专业化机械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已挂牌公司中，威海远航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简称：远航科技，代码：830772）、普瑞特机械制造有限公司（股简称：普瑞特，代码：833905）、宁波乐惠国际工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乐惠”）与公司业务类似，故选取上述三家公司作为可比公司。

2016 年度、2015 年度可比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水平与公司对比如下：

单位：元、%

公司名称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主营收入	主营成本	毛利率	主营收入	主营成本	毛利率
远航科技	85,731,365.30	57,227,428.35	33.25	80,468,844.82	51,415,749.98	36.10
普瑞特				351,560,925.59	283,391,230.92	19.39
宁波乐惠				724,353,671.16	517,169,971.97	28.60
洛克技术	53,232,674.87	36,787,274.88	30.89	35,983,424.25	26,048,423.93	27.61

同行业可比公司中，远航科技的主营业务以研发、生产、销售啤酒系列设备为主，普瑞特主营业务以研发、生产、销售白酒、生化医药系列设备为主，宁波乐惠主要以研发、生产、销售啤酒酿造设备、无菌灌装设备及其他不锈钢压力容器及配套设备为主，其中，宁波乐惠的主要产品与公司切合度较高。

由于部分可比公司 2016 年年报数据尚未公布，以现有公开数据可知，2016 年、2015 年可比公司平均毛利率水平分别为 33.25%、26.32%。公司 2016 年度毛利率水平略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水平、2015 年度毛利率略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水平，主要由于可比公司中普瑞特业务中包含白酒及生物制药类设备，其毛利率较低导致；细分市场与公司相近的远航科技、宁波乐惠报告期内毛利率略高于公司，主要受到企业规模及当年合同订单差异性影响。对比可知，公司的盈利能力在行业中相对平稳，其主要原因为：第一，公司产品的技术水平较为成熟，产品质量在行业内口碑较好，因此产品质量溢价较高；第二，公司主要客户为饮料、啤酒类龙头企业，客户关系稳定，随着公司生产经营规模的扩大及自身业务结构的调整，公司的盈利能力将逐步增强。

（五）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主要费用及其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销售费用（元）	2,378,706.65	8.03	2,201,982.51
管理费用（元）	9,693,011.65	34.98	7,181,201.02
其中：研发费用（元）	3,294,176.31	29.09	2,551,836.31
财务费用（元）	209,964.94	25.10	167,837.32
营业收入（元）	59,843,785.97	66.31	35,983,424.24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3.97		6.12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16.20		19.96
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5.50		7.09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0.35		0.47
期间费用合计占比（%）	20.52	-	26.54

公司 2016 年度、2015 年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 20.52%、26.54%，2016 年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小幅降低，变化主要由于（1）公司 2015 年加强市场拓展，导致业务费、宣传费等较 2016 年略高；（2）公司 2016 年营业收入大幅增长，由于公司单项目金额较高，导致期间费用增幅略低于营业收入增幅。整体来看，公司期间费用与营业收入相匹配。

1、销售费用明细

单位：元

项 目	2016 年度	2015 年
职工薪酬	747,444.40	882,936.96
参展费	480,567.11	-
差旅费用	438,870.00	417,172.92
售后服务费	279,053.53	366,760.94
运杂费	269,501.22	186,364.42
业务招待费	101,906.23	156,052.65
折旧费	36,501.24	34,317.12
宣传费	2,880.00	101,164.60
其他	21,982.92	57,212.90
合 计	2,378,706.65	2,201,982.51

公司销售费用主要包括销售人员工资、差旅费、售后服务费、运杂费、业务招待费等。2016 年销售费用较 2015 年提升了 8.03%，主要变动为：（1）公司 2016

年销售人员数量较 2015 年小幅降低，故职工薪酬小幅下降；（2）公司 2016 年参加“上海国际酒、饮料制造技术及设备展览会”，发生展位费等各项支出共计 480,567.11 元。

2、管理费用明细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
职工薪酬	4,003,515.23	3,210,955.97
研发费用	3,294,176.31	2,551,836.31
中介机构服务费	805,464.23	
办公费及其他	455,887.82	321,653.78
车辆使用费	441,347.48	385,685.70
差旅费	231,491.25	300,547.32
折旧费	226,652.72	226,015.26
租金	178,698.41	40,000.00
业务招待费	55,778.20	143,010.90
无形资产摊销		1,495.78
合计	9,693,011.65	7,181,201.02

公司管理费用主要包括管理员工资、研发费用、中介机构服务费、车辆使用费、办公费等。2016 年管理费用较 2015 年提高了 34.98%。主要原因为：（1）公司 2016 年管理人员薪酬较 2015 年增加了 792,559.26 元，增幅 24.68%，主要由于公司 2016 年业绩大幅上涨，管理层加大公司年终奖奖励幅度；（2）公司 2016 年研发费用较 2015 年增加 742,340.00 元，增长 29.09%，主要由于各年度间研发项目差异较大，公司 2016 年核准立项并开展的两个研发项目均为核心技术改造及创新，因此公司当年研发投入大幅增加；（3）公司 2016 年新增中介机构服务费 805,464.23 元，主要由于公司开展新三板挂牌事项、申请高新技术企业事项等产生的中介服务费；（4）公司 2016 年车辆使用费及租金较 2015 年均有所小幅上涨，主要由于公司于 2016 年搬迁至大旺高新区，厂房租金较之前有所提升，因此产生的房租、员工班车费用等增加所致。（5）根据《关于促进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政部关于印发<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的通知》，公司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公司经营活动发生的土地使用税、印花税、车船使用税从“管理费用-办公费及其他”项目重分类至“税金及附加”，2016 年 5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

税费不予调整。

3、财务费用明细

单位：元

项 目	2016 年度	2015 年
利息支出	170,128.15	31,008.34
减：利息收入	5,177.08	3,391.28
汇兑损益	25,576.83	121,836.59
银行手续费	19,437.07	18,383.67
贴息		
其他		
合 计	209,964.97	167,837.32

公司财务费用主要包括利息费用、汇兑损益、银行手续费等。2016年财务费用相比2015年小幅增加，主要由于：（1）公司2016年汇兑损益较2015年减少96,259.76元，主要原因为2015年人民币对美元汇率变动幅度较大；（2）公司利息支出均为应收票据贴现利息，公司2016年贴现息较高，主要由于公司2016年收到客户天地壹号大额票据直接贴现所致。

（六）非经常性损益及重大投资收益情况

1、公司最近两年一期非经常性损益及其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10,884.53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5,456.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
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年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17,552.85	-2,323.27
小计	106,668.32	13,132.73
所得税影响额	16,000.25	3,283.1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90,668.07	9,849.55

公司2016年度、2015年度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分别为90,668.07元、9,849.55元，非经常性损益占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2.37%、2.06%，非经常性损益对当期净利润影响较小。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占当期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比例分别为97.63%、97.94%；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对其经营业绩具有一定影响，但整体影响较小，公司不存在净利润依赖非经常性损益的情形。

2、计入公司非经常性损益的营业外收支及其变动情况

(1) 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 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政府补助（详见下表：政府补助明细表）			15,456.00	15,456.00
其他	119,750.00	119,750.00		
合 计	119,750.00	119,750.00	15,456.00	15,456.00

其中，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中小企业国际市场开拓资金		15,456.00	与收益相关
合 计		15,456.00	

2016 年度、2015 年度公司计入非经常性损益的营业外收入金额分别为 119,750.00 元、15,456.00 元，其中 2016 年营业外收入为经公司总经理、股东会决议予以核销的长期挂账应付账款，2015 年营业外收入为政府补助。其中，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分别为 119,750.00 元、15,456.00 元，主要为核销的长期挂

账的应付账款和政府补助。

(2) 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 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0,884.53	10,884.53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0,884.53	10,884.53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其他	2,197.15	2,197.15	2,323.27	2,323.27
其中：税收滞纳金	154.98	154.98	273.27	273.27
租赁宿舍违约金	2,000.00	2,000.00		
行政罚款			2,050.00	2,050.00
合 计	13,081.68	13,081.68	2,323.27	2,323.27

2016年度、2015年度公司计入非经常性损益的营业外支出金额分别为13,081.68元、2,323.27元，主要为固定资产处置损失、租赁宿舍违约款、汽车违章罚款及滞纳金等。

2、公司最近两年重大投资收益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无重大投资收益。

(七) 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17%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7%计缴。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3%计缴。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2%计缴。
堤围防护费	2015年、2016年1-6月按应税营业收入的0.09%计缴、2016年7-9月按应税营业收入的0.108%计缴，规定自2016年10月起不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再征收堤围防护费。
企业所得税	母公司2016年按应纳税所得额的15%计缴、2015年按应纳税所得额的25%计缴；子公司香港东洋洛克流体设备科技发展有限公司2015年及2016年按应纳税所得额的16.5%计缴；子公司重庆康伯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2016年按应纳税额的25%计缴。

根据《关于促进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政部关于印发<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的通知》，公司自2016年5月1日起，公司经营活动发生的土地使用税、印花税、车船使用税等从“管理费用”项目重分类至“税金及附加”，2016年5月1日之前发生的税费不予调整。

2、税收优惠及批文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第二款的规定，高新技术企业企业所得税率为15%。

经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家税务局、广东省地方税务局批准，本公司母公司于2016年11月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证书号GR201644003946，有效期三年，因此报告期内，母公司2015年按25%计缴企业所得税，自2016年起按15%计缴企业所得税。

五、公司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资产情况

（一）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银行存款	1,738,550.73	1,088,624.51
合计	1,738,550.73	1,088,624.51

公司货币资金为银行存款，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受限的其他货币资金，不存在质押、冻结，或有潜在收回风险的款项。

（二）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	412,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	-
合 计	-	412,000.00

(三) 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按种类列示

单位：元

种类	2016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比例%	账面价值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5,797,788.34	90.62	928,559.22	5.88	14,869,229.12
组合一：账龄组合	15,797,788.34	90.62	928,559.22	5.88	14,869,229.12
组合二：关联方往来、备用金、押金保证金等组合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635,488.69	9.38	1,635,488.69	100.00	
合计	17,433,277.03	100.00	2,564,047.91	14.71	14,869,229.12

(续)

种类	2015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比例%	账面价值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3,883,339.90	70.37	222,080.75	5.72	3,661,259.15
组合一：账龄组合	3,883,339.90	70.37	222,080.75	5.72	3,661,259.15
组合二：关联方往来、备用金、押金保证金等组合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635,488.69	29.63	1,635,488.69	100.00	
合计	5,518,828.59	100.00	1,857,569.44	33.66	3,661,259.15

公司2016年12月31日、2015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17,433,277.03元、5,518,828.59元，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余额较大且呈上升趋势，主要原因为：

(1) 公司 2016 年营业收入大幅增长, 较 2015 年增加 23,860,361.73 元, 涨幅达 66.31%; (2) 公司 2016 年验收项目中, 尚有部分项目未收到尾款, 包括百威英博(佳木斯)项目等, 因此形成应收账款 3,867,500.00 元; (3) 公司于 2016 年向墨西哥百威英博销售基础件并完成报关销售, 因合同约定回款周期较长, 因此余额形成应收款挂账 1,678,589.52 元。(4) 公司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为 2012 年之前向一些中小客户销售机械设备的应收款项, 其账龄较长且预期收回的可能性较低, 因此已全额计提坏账。

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29.13%、15.34%, 应收账款余额与营业收入基本匹配, 差异主要由个别项目差异造成。

2、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 元

账 龄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比例 (%)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14,511,992.34	91.86	725,599.62
1 至 2 年	913,896.00	5.78	91,389.60
2 至 3 年	371,900.00	2.35	111,570.00
合 计	15,797,788.34	100.00	928,559.22

(续)

账 龄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比例 (%)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3,325,064.90	85.62	166,253.25
1 至 2 年	558,275.00	14.38	55,827.50
合 计	3,883,339.90	100.00	222,080.75

从账龄结构来看, 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一年以内的应收账款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分别为 91.86%、85.62%。报告期内, 公司应收账款账龄相对较短, 结构稳定, 管理状况良好。

3、年末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 元

账 龄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江门市新会区会城华茂五金机电有限公司	1,682.00	1,682.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青岛澳兰多流体科技有限公司	598,600.47	598,600.4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厦门惠尔康食品有限公司	306,574.00	306,574.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哈尔滨乐华乳品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670,775.00	670,775.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上海阀门二厂有限公司西安分公司	275.00	275.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乌鲁木齐东洛华祥管阀有限公司	9,442.00	9,442.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肇庆市信源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48,140.22	48,140.22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635,488.69	1,635,488.69	—	—

(续)

账 龄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江门市新会区会城华茂五金机电有限公司	1,682.00	1,682.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青岛澳兰多流体科技有限公司	598,600.47	598,600.4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厦门惠尔康食品有限公司	306,574.00	306,574.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哈尔滨乐华乳品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670,775.00	670,775.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上海阀门二厂有限公司西安分公司	275.00	275.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乌鲁木齐东洛华祥管阀有限公司	9,442.00	9,442.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肇庆市信源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48,140.22	48,140.22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635,488.69	1,635,488.69	—	—

公司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为 2012 年之前向一些中小客户销售机械设备的应收款项，其账龄较长且预期收回的可能性较低，因此已全额计提坏账。公司报告期内加强客户质量把控，后期以拓展啤酒制造、饮料制造领域大型客户为主，资信状况良好，不存在大额应收账款无法收回的情况。

4、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中无持有公司 5.00%（含 5.00%）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个人款项。

5、应收账款前五名情况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占比（%）
重庆琉渠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设备货款及原材料销售货款	2,297,500.00	1 年以内	13.18
百威英博（佳木斯）啤酒有限公司	设备货款	2,000,000.00	1 年以内	11.47
Compania Cervecera de Zacatecas S. de R. L. de C.V.（墨西哥百威）	设备货款	1,678,589.52	1 年以内	9.63
重庆春盛不锈钢有限公司	原材料销售款	1,500,000.00	1 年以内	8.60
深圳中环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设备货款	1,299,000.00	1 年以内	7.45
合计		8,775,089.52		50.33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占比（%）
哈尔滨乐华乳品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设备货款	670,775.00	4-5 年	12.15
青岛澳兰多流体科技有限公司	设备货款	598,150.07	3-4 年	10.85
		450.40	4-5 年	
华润雪花啤酒（温州）有限公司	设备货款	371,900.00	1-2 年	6.74
健力宝（镇江）饮料有限公司	设备货款	328,179.00	1 年以内	5.95
厦门惠尔康食品有限公司	设备货款	306,574.00	3-4 年	5.56
合 计		2,276,028.47		41.24

公司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前五名全部为公司长期合作的主要客户，多为业内大型知名企业，资信状况良好。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账龄主要集中在 1 年以内，属商务合作当中的正常现象，不存在账龄较长的应收账款，客户长期合作良好，不存在针对单一客户较大的应收账款损失风险。

(四) 预付账款

1、预付账款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 龄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149,396.44	98.37	1,220,642.62	89.51
1 至 2 年	2,543.57	0.12	4,709.12	0.35
2 至 3 年	1,503.72	0.07	33,265.35	2.44
3 年以上	31,430.69	1.44	104,996.46	7.70
合 计	2,184,874.42	100.00	1,363,613.55	100.00

从账龄结构来看，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一年以内的预付账款占预付账款余额的比例分别为 98.37%、89.51%，预付账款的账龄相对较短，结构稳定，管理状况良好。

2、预付账款前五名情况：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预付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比例（%）
肇庆东洋新岛不锈钢工程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	299,261.76	1 年以内	13.70
特斯勒贸易（北京）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	271,320.00	1 年以内	12.42
德润鑫鼎（北京）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	269,881.47	1 年以内	12.35
广州兰达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	220,538.60	1 年以内	10.09
广州秉全贸易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	156,839.66	1 年以内	7.18
合 计		1,217,841.49		55.74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预付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比例（%）
肇庆东洋新岛不锈钢工程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	320,000.00	1 年以内	14.65
广州兰达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	128,722.39	1 年以内	5.89
上海东洛净化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安装费	100,000.00	1 年以内	4.58
温州市四方制药设备成套有限公司	工程安装费	100,000.00	3 年以上	4.58
肇庆市天高不锈钢设备有限公司	委托加工费	98056.39	1 年以内	4.49

合计		746,778.78		34.18
----	--	------------	--	-------

报告期内，预付账款金额占流动资产比例较低，预付账款前五名主要为预付采购的材料、工程安装、委托加工等，账龄以1年内为主；其中，企业预付温州市四方制药设备成套有限公司10万元为工程安装款，后续对方合同取消，该预付款于2016年退回。2016年、2015年预付账款前五名占比分别为55.74%、34.18%，单一供应商采购占比不超过15%，预付账款无法收回的风险较小。

（五）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按种类列示

单位：元

种类	2016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比例%	账面价值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887,931.49	99.50	170,191.50	4.38	3,717,739.99
组合一：账龄组合	2,935,421.08	75.12	170,191.50	5.80	2,765,229.58
组合二：备用金、保证金、押金组合	952,510.41	24.38			952,510.41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9,500.00	0.50	19,500.00	100.00	
合计	3,907,431.49	100.00	189,691.50	4.85	3,717,739.99

（续）

种类	2015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比例%	账面价值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482,197.53	99.57	808,234.32	18.03	3,673,963.21
组合一：账龄组合	3,054,686.28	67.86	808,234.32	26.46	2,246,451.96
组合二：备用金、保证金、押金组合	1,427,511.25	31.71			1,427,511.2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9,500.00	0.43	19,500.00	100.00	
合计	4,501,697.53	100.00	827,734.32	18.39	3,673,963.21

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余额分别为 3,907,431.49 元、4,501,697.53 元，主要为押金、保证金、备用金以及关联方拆借等，其中关联方资金拆借的占比较高。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呈下降趋势，主要是由于公司加强了项目备用金的管理。

2、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账 龄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2,467,012.07	123,350.60	5.00
1 至 2 年	468,409.01	46,840.90	10.00
合 计	2,935,421.08	170,191.50	

(续)

账 龄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864,686.28	93,234.32	5.00
1 至 2 年	60,000.00	6,000.00	10.00
2 至 3 年	180,000.00	54,000.00	30.00
3 至 4 年	350,000.00	175,000.00	50.00
4 至 5 年	600,000.00	480,000.00	80.00
合 计	3,054,686.28	808,234.32	

从账龄结构看，公司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账龄以 1 年内为主，资产质量良好。

3、2016 年末单项金额不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哈尔滨乐华乳品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19,500.00	19,500.00	100.00	难以收回
合 计	19,500.00	19,500.00	100.00	

4、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借款	1,735,421.08	3,054,686.28
子公司筹建款	1,200,000.00	
房租押金	400,000.00	308,250.00
保证金	370,000.00	392,800.00
备用金	152,427.42	714,074.33
社保	29,556.74	12,386.92
其他	20,026.25	19,500.00
合计	3,907,431.49	4,501,697.53

公司报告期内其他应收款主要为借款、子公司筹建款、房租押金、保证金、备用金等，其中其他款项主要为借款、房租押金及保证金等。

2016 年 12 月 21 日公司通过股东会决议，拟与自然人肖子健合资筹建子公司（肇庆立美克不锈钢制品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名称以工商登记为准）用于生产不锈钢制品，拟注册资本 500.00 万元，公司拟投资 255.00 万元，投资比例 51%。同时，公司委任柯树为新公司筹建项目组组长，委托柯树先生以筹建项目组名义购买新公司相关生产设备等，公司以拟出资额为限对新公司筹建项目组发生的费用予以借款形式先行支出，待新公司完成注册后再以此资金作为对新公司的投资资本。2016 年 12 月，筹备组已签订购买公司生产经营所需机械设备、车间改造等合同金额共计 1,520,920.00 万元，公司以借款形式向筹备组借支 1,200,000.00 元，用于支付所属费用。截止本说明书出具日，子公司已完成名称预核准，购买生产经营相关机械设备已全部到位，车间改造工程已完工，工商登记正在办理中。上述款项属于公司与筹备组的经营性往来，不属于关联方资金占用。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具体情况详见本节之“八、关联方、关联关系及重大关联交易情况”之“（二）关联交易情况”之“2、偶发性关联交易”之“（1）关联方资金拆借”。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发生过关联方资金占用事项，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已通过公司三会议事规则、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相关制度，对公司资金使用做了程序和制度上的规范，并健全了财务内控制度，规避公司不规范的资金使用行为。

5、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中持有公司 5.00%（含 5.00%）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详见本节之“八、关联方、关联关系及重大关联交易情况”之“（二）关联交易情况”之“2、偶发性关联交易”之“（1）关联方资金拆借”。

6、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	占比（%）
柯树	子公司筹建款	1,200,000.00	1 年以内	30.71
	借款	572,948.35	1 年以内	14.66
肇庆东洋新岛不锈钢工程有限公司	借款	1,162,472.73	1-2 年	29.75
佛山市南海标准钢模板厂	房租押金	390,000.00	1 年以内	9.98
天地壹号饮料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金	220,000.00	1-2 年	5.63
四川喜之郎食品有限公司	保证金	100,000.00	1 年以内	2.56
合 计		3,645,421.08		93.29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	占比（%）
柯树	借款	1,425,983.86	1 年以内	7.73
肇庆市五环工贸有限公司	借款	600,000.00	4-5 年	13.33
肇庆东洋新岛不锈钢工程有限公司	借款	438,702.42	1 年以内	4.66
李毅	备用金	347,903.00	1 年以内	9.75
刘挺	往来款	210,000.00	3-4 年	31.68
合 计		3,022,589.28		67.15

（六）存货

1、存货分类情况

单位：元

项 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8,863,530.65		8,863,530.65
在产品	56,176,486.45		56,176,486.45
库存商品	1,340,121.56		1,340,121.56
发出商品	342,387.41		342,387.41
合 计	66,722,526.07		66,722,526.07

(续)

项 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7,782,422.56		7,782,422.56
在产品	33,609,244.03		33,609,244.03
库存商品	1,470,659.10		1,470,659.10
发出商品	202,377.19		202,377.19
合 计	43,064,702.88		43,064,702.88

2、公司存货的主要构成情况

单位：元

项 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占比（%）	账面余额	占比（%）
原材料	8,863,530.65	13.28	7,782,422.56	18.07
在产品	56,176,486.45	84.19	33,609,244.03	78.04
库存商品	1,340,121.56	2.01	1,470,659.10	3.41
发出商品	342,387.41	0.51	202,377.19	0.47
合计	66,722,526.07	100.00	43,064,702.88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主要为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和发出商品。

（1）公司原材料主要为生产所需不锈钢板、不锈钢卷、管件等，公司一般根据订单安排生产计划，并考虑原材料采购成本及便利性等方面因素指定原材料采购计划，在“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下，公司原材料占比较小。

（2）公司在产品及库存商品主要为各种型号的罐、蝶阀、程序阀、止回阀等成套设备组装品及标准件，公司在产品占存货比例较高，主要由于公司产品构成较为复杂，需要现场施工安装，作为非建造合同核算的项目，在安装验收前

以在产品核算。

(3) 公司发出商品为已出库但根据合同尚未达到收入确认条件的配件类产品, 由于公司配件类产品销售规模占比较小, 因此公司发出商品占存货比例较低。

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存货余额分别为 66,722,526.07 元、43,064,702.88 元。2016 年末存货较 2015 年末增加了 23,657,823.19 元, 增幅为 54.94%; 其中, 2016 年末在产品 56,176,486.45 元, 较 2015 年末增加 22,567,242.42 元, 主要是由于公司 2016 年业务规模扩大, 同时主要客户天地壹号、重庆啤酒等大型项目尚未验收所致。

公司期末无用于担保或所有权受到限制的存货。

3、公司存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报告期内, 公司存货不存在减值迹象, 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七)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折旧政策

公司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 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00	4.75
机器设备		5-10	5.00	9.5-19.00
运输设备		5	5.00	19.00
办公家具		5	5.00	19.00
电子设备		5	5.00	19.00

2、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情况

单位: 元

项 目	房屋建筑物	机械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家具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2015 年 12 月 31 日	695,157.28	3,646,569.19	471,876.29	2,070,971.14	148,745.00	7,033,318.90
2、本期增加金额		329,162.37	95,380.63			424,543.00

项 目	房屋建筑物	机械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家具	合 计
(1) 购置		329,162.37	95,380.63			424,543.00
3、本期减少金额			31,369.46			31,369.46
(1) 处置或报废			31,369.46			31,369.46
4、2016 年 12 月 31 日	695,157.28	3,975,731.56	535,887.46	2,070,971.14	148,745.00	7,426,492.44
二、累计折旧						
1、2015 年 12 月 31 日	52,281.54	1,091,462.46	251,407.19	684,429.48	98,915.46	2,178,496.13
2、本期增加金额	33,019.92	365,502.66	92,990.14	196,742.28	28,261.56	716,516.56
(1) 计提	33,019.92	365,502.66	92,990.14	196,742.28	28,261.56	716,516.56
3、本期减少金额			20,484.93			20,484.93
(1) 处置或报废			20,484.93			20,484.93
4、2016 年 12 月 31 日	85,301.46	1,456,965.12	323,912.40	881,171.76	127,177.02	2,874,527.76
三、减值准备						
1、2015 年 12 月 31 日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2016 年 12 月 31 日						
四、账面价值						
1、2016 年 12 月 31 日	609,855.82	2,518,766.44	211,975.06	1,189,799.38	21,567.98	4,551,964.68
2、2015 年 12 月 31 日	642,875.74	2,555,106.73	220,469.10	1,386,541.66	49,829.54	4,854,822.77

(续)

项 目	房屋建筑物	机械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家具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2014 年 12 月 31 日	695,157.28	3,646,569.19	441,969.79	2,070,971.14	148,745.00	7,003,412.40
2、本期增加金额			29,906.50			29,906.50
(1) 购置			29,906.50			29,906.50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2015 年 12 月 31 日	695,157.28	3,646,569.19	471,876.29	2,070,971.14	148,745.00	7,033,318.90
二、累计折旧						

项 目	房屋建筑物	机械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家具	合 计
1、2014 年 12 月 31 日	19,261.62	745,038.78	165,716.87	487,687.20	70,653.90	1,488,358.37
2、本期增加金额	33,019.92	346,423.68	85,690.32	196,742.28	28,261.56	690,137.76
（1）计提	33,019.92	346,423.68	85,690.32	196,742.28	28,261.56	690,137.76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或报废						
4、2015 年 12 月 31 日	52,281.54	1,091,462.46	251,407.19	684,429.48	98,915.46	2,178,496.13
三、减值准备						
1、2014 年 12 月 31 日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或报废						
4、2015 年 12 月 31 日						
四、账面价值						
1、2015 年 12 月 31 日	642,875.74	2,555,106.73	220,469.10	1,386,541.66	49,829.54	4,854,822.77
2、2014 年 12 月 31 日	675,895.66	2,901,530.41	276,252.92	1,583,283.94	78,091.10	5,515,054.03

公司固定资产主要为机房屋建筑物、机械设备、电子设备、运输设备、办公家具。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现有固定资产处于良好状态，不存在各项减值迹象，故对固定资产未计提减值准备。

3、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项目	账面价值	房权证号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内蒙办事处房产	695,157.28	2013122436 2013122437	正在办理中

公司房产位于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新城区呼伦北路富恒大厦 2 号楼 7 层 703 室，用作公司内蒙办事处办公使用。上述房屋系洛克有限公司 2013 年 3 月全额出资购买，但办理房产买入手续时，为方便简化手续，将房屋产权登记在员工李毅及简晓智（李毅、简晓智系夫妻关系）名下，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房屋产权转移至公司名下的手续正在办理之中。

4、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通过经营租赁租出或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无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

5、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用于抵押的固定资产。

（八）无形资产

1、公司无形资产摊销情况

公司无形资产的摊销情况如下：

类别	摊销年限（年）	残值率（%）	年摊销率（%）
软件	3	-	33.33

2、报告期内无形资产原值、摊销、净值

单位：元

项 目	软件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2015 年 12 月 31 日	5,982.91	5,982.91
2、本期增加金额		
（1）购置		
（2）内部研发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2016 年 12 月 31 日	5,982.91	5,982.91
二、累计摊销		
1、2015 年 12 月 31 日	5,982.91	5,982.91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2016 年 12 月 31 日	5,982.91	5,982.91
三、减值准备		
1、2015 年 12 月 31 日		
2、本期增加金额		

项 目	软件	合 计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2016 年 12 月 31 日		
四、账面价值		
1、2016 年 12 月 31 日		
2、2015 年 12 月 31 日		

(续)

项 目	软件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2014 年 12 月 31 日	5,982.91	5,982.91
2、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2) 内部研发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2015 年 12 月 31 日	5,982.91	5,982.91
二、累计摊销		
1、2014 年 12 月 31 日	4,487.18	4,487.18
2、本期增加金额	1,495.73	1,495.73
(1) 计提	1,495.73	1,495.73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2015 年 12 月 31 日	5,982.91	5,982.91
三、减值准备		
1、2014 年 12 月 31 日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2015 年 12 月 31 日		

项 目	软件	合 计
四、账面价值		
1、2015 年 12 月 31 日		
2、2014 年 12 月 31 日	1,495.73	1,495.73

报告期末公司无形资产为公司 2012 年购入的财务软件，已于 2015 年底摊销完。

3、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无形资产减值情况，未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4、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用于抵押的无形资产

（九）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大旺厂房装修费		1,500,236.65	416,732.40		1,083,504.25
合计		1,500,236.65	416,732.40		1,083,504.25

（续）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鼎湖厂房装修费	78,463.87		78,463.87		
合计	78,463.87		78,463.87		

公司长期待摊费用主要为厂房装修款，预计摊销期限为 3 年，考虑到公司以前年度装修租赁的厂房后实际使用期间为 3 年，因此采用较为谨慎的摊销期限，预计租赁期与公司本次实际租赁周期孰短的原则确定。公司 2016 年长期待摊费用大幅提升的原因：公司 2016 年 1 月由原肇庆市鼎湖区搬迁至大旺工业区，并对新厂房进行装修，由此产生厂房装修费共计 1,500,236.65 元。

（十）递延所得税资产

1、未经抵消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情况

单位：元

项 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643,547.91	396,532.19	2,663,368.63	399,505.30
合 计	2,643,547.91	396,532.19	2,663,368.63	399,505.30

2、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情况

单位：元

项 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10,191.50	21,935.13
可抵扣亏损	611,305.25	499,418.55
合 计	721,496.75	521,353.68

其中，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 份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2020 年		521,353.68
2021 年	721,496.75	
合 计	721,496.75	521,353.68

六、公司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负债情况

（一）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类别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0,616,628.81	94.54	13,166,025.36	92.44
1 至 2 年	1,015,177.85	4.66	942,478.11	6.62
2 至 3 年	162,527.50	0.75	122,323.82	0.86
3 至以上	12,200.00	0.06	12,656.74	0.09
合计	21,806,534.16	100.00	14,243,484.03	100.00

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余额分别为 21,806,534.16 元、14,243,484.03 元，主要为公司应付采购材料款、工程款等。报

告期内，公司应付账款余额有所增加，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余额相比 2014 年 12 月 31 日增加了 7,563,050.13 元，增幅 53.10%。这主要是由于：（1）公司业务规模扩大，采购材料及委托加工的规模增加；（2）2016 年钢材价格上涨，公司于 2016 年初采购大量钢材并销售所致。

从账龄结构看，公司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的一年以内的应付账款占应付占款余额的比例分别为 94.54%、92.44%，公司应付账款的账龄较短，结构良好。

2、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 目	金额	账龄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重庆中轻装备有限公司	285,600.00	1-2 年	尚未结算的材料款
佛山市达源其昌不锈钢有限公司	219,596.77	1-2 年	尚未结算的材料款
昆山弗兰德机电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58,800.00	1-2 年	尚未结算的工程款
肇庆市中发货物运输有限公司	103,570.50	1-2 年	尚未结算的运输费
东莞市巨臣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48,100.00	1-2 年	尚未结算的材料款
	14,650.00	2-3 年	
端州区联兴五金机械加工部	284.08	1-2 年	尚未结算的加工费
	53,970.30	2-3 年	
上海微滤净化技术有限公司	50,148.00	1-2 年	尚未结算的材料款
哈尔滨精石实业有限公司	50,000.00	1-2 年	尚未结算的材料款
江门市江海区滔头恒生车队	50,000.00	1-2 年	尚未结算的运输费
端州区华兴机械配件厂	35,676.20	2-3 年	尚未结算的加工费
合 计	1,070,395.85		

3、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无持有公司 5.00%（含 5.00%）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4、应付账款前五名情况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比例（%）
佛山市隆华富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材料款	3,779,526.50	1 年以内	17.33
佛山市利国友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材料款	3,586,824.80	1 年以内	16.45
佛山市达源其昌不锈钢有限公司	材料款	1,952,427.01	1 年以内	8.95
广州益众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材料款	1,463,482.20	1 年以内	6.71
赤峰明伟工程安装有限公司	工程款	1,365,224.00	1 年以内	6.26
合 计		12,147,484.51		55.70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比例（%）
佛山市鼎青达贸易有限公司	材料款	3,972,404.99	1 年以内	27.89
佛山市达源其昌不锈钢有限公司	材料款	2,163,838.58	1 年以内	15.60
	材料款	58,723.02	1-2 年	
江苏大明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材料款	1,201,632.32	1 年以内	8.44
广州益众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材料款	983,564.47	1 年以内	6.91
赤峰明伟工程安装有限公司	工程款	564,920.00	1 年以内	3.97
合 计		8,945,083.38		62.81

（二）预收账款

1、预收账款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类别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42,020,881.66	88.48	14,790,864.85	50.32
1 至 2 年	306,730.63	0.65	14,525,334.10	49.42
2 至 3 年	5,164,663.89	10.87	78,000.00	0.27
合 计	47,492,276.18	100.00	29,394,198.95	100.00

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预收款项余额分别为 47,492,276.18 元、29,394,198.95 元，主要为预收的销售货款。公司 2016 年预收账款较 2015 年增加了 18,098,077.23 元，增幅 61.57%。主要由于公司销售货物并负责安装调试，公司从签订合同到项目最终验收，分阶段收款，需取得客户验收后方可确认收入，因此公司预收账款金额较大，2016 年公司营业收入大幅提升，销售规模进一步扩大，导致预收账款大幅增长。

从账龄结构看，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一年以内的预收账款占预收账款余额的比例分别为 88.48%和 50.32%；1-2 年的预收账款占比分别为 0.65%、49.42%，由于公司产品安装调试期一般在一年内，因此公司预收账款整体账龄较短，结构良好。

2、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账款

单位：元

项 目	金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Cambrew Limited（柬埔寨吴哥啤酒）	5,439,132.96	合同尚未履行完毕
合 计	5,439,132.96	

公司销售的设备构成较为复杂，需要现场施工安装并根据客户整体项目的进展情况进行验收。账龄超过 1 年的主要预收账款，主要为公司预收柬埔寨吴哥啤酒的设备款，但设备现场验收未完成，故无法确认收入，形成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账款。

3、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预收账款无持有公司 5.00%（含 5.00%）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4、预收账款前五名情况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预收账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比例（%）
天地壹号饮料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货款	25,192,418.87	1 年以内	53.05
Cambrew Limited（柬埔寨吴哥啤酒）	销售货款	10,833,714.30	1 年以内	34.26
		274,469.07	1-2 年	
		5,164,663.89	2-3 年	
中粮可口可乐华中饮料有限公司	销售货款	2,100,000.00	1 年以内	4.42
华润雪花啤酒（浙江）有限公司	销售货款	1,629,965.00	1 年以内	3.43
启东米歌酒庄有限公司	销售货款	960,000.00	1 年以内	2.02
合计		46,155,231.13		97.18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预收账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比例（%）
天地壹号饮料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货款	6,404,102.56	1 年以内	40.51
		5,502,088.00	1-2 年	
深圳中环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货款	3,461,102.56	1 年以内	25.03
		3,897,000.00	1-2 年	
Cambrew Limited（柬埔寨吴哥啤酒）	销售货款	473,987.34	1 年以内	18.72
		5,027,246.09	1-2 年	
百威英博（佳木斯）啤酒有限公司	销售货款	1,709,401.71	1 年以内	5.82
合肥思力事达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货款	554,700.85	1 年以内	1.89
合计		27,029,629.11		91.95

2016 年、2015 年公司预收账款前五名占比分别为 97.18%、91.95%，主要为预收货款，由于公司客户多为大型行业龙头企业，合同金额较高，且公司从签订合同到项目最终验收，分阶段收款，因此预收账款前五名占比较大。

（三）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一、短期薪酬	1,639,540.50	13,458,241.21	12,700,026.05	2,397,755.66
二、设定提存计划		500,634.52	500,634.52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 计	1,639,540.50	13,958,875.73	13,200,660.57	2,397,755.66

（续）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	------------------	------	------	------------------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一、短期薪酬	1,889,855.17	10,633,806.46	10,884,121.13	1,639,540.50
二、设定提存计划	-	501,685.87	501,685.87	-
三、辞退福利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合 计	1,889,855.17	11,135,492.33	11,385,807.00	1,639,540.50

公司 2016 年职工薪酬较 2015 年大幅提升，主要由于（1）2016 年 12 月企业员工总人数增长，2016 年 12 月为员工人数为 128 人，较 2015 年有所增加，且基本工资较上年平均水平有所提升；（2）公司 2016 年业绩大幅上涨，管理层加大公司年终奖奖励幅度，2016 年年年终奖较上年增长 72%，2016 年营业收入较 2015 年增长 66.30%，与年终奖增长水平基本相符。

2、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 年 12 月 31 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639,540.50	12,475,569.98	11,717,354.82	2,397,755.66
2、职工福利费		700,336.35	700,336.35	
3、社会保险费		228,798.08	228,798.08	
其中：医疗保险费		195,467.91	195,467.91	
工伤保险费		17,765.14	17,765.14	
生育保险费		15,565.03	15,565.03	
4、住房公积金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3,536.80	53,536.80	
合 计	1,639,540.50	13,458,241.21	12,700,026.05	2,397,755.66

（续）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889,855.17	9,825,987.06	10,076,301.73	1,639,540.50
2、职工福利费		508,537.47	508,537.47	-
3、社会保险费	-	246,918.31	246,918.31	-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其中：医疗保险费		195,527.76	195,527.76	-
工伤保险费		27,858.64	27,858.64	-
生育保险费		23,531.91	23,531.91	-
4、住房公积金				-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2,363.62	52,363.62	-
合 计	1,889,855.17	10,633,806.46	10,884,121.13	1,639,540.50

3、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 年 12 月 31 日
1、基本养老保险		479,811.46	479,811.46	
2、失业保险费		20,823.06	20,823.06	
合 计		500,634.52	500,634.52	

(续)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1、基本养老保险		462,992.04	462,992.04	
2、失业保险费		38,693.83	38,693.83	
合 计		501,685.87	501,685.87	

(四) 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 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增值税	844,030.31	378,468.63
城市维护建设税		4,848.01
教育费附加		2,077.72
地方教育费附加	21,465.87	26,561.01
企业所得税	400,149.57	786,847.55
堤围防护费		1,946.60
印花税	198.12	811.08
合 计	1,265,843.87	1,202,945.75

(五) 其他应付款

1、其他应付款账龄列示

单位：元

类别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62,075.69	33.57	293,201.57	5.54
1 至 2 年	-	-	-	-
2 至 3 年	-	-	5,000,000.00	94.40
3 年以上	518,600.00	66.43	3,187.39	0.06
合计	780,675.69	100.00	5,296,388.96	100.00

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其他应付款余额分别为 780,675.69 元、5,296,388.96 元。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付款余额波动较大，其主要受到公司向股东借款余额变动的影响。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主要为公司原股东刘新文对公司的借款，共计 518,600.00 元。从账龄结构看，公司报告期内其他应付款余额账龄较长，主要为关联方借款，并未计提利息，整体结构较好。

2、其他应付款按性质列示

单位：元

项 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资金拆借	518,600.00	5,000,000.00
报销款	259,824.65	285,807.26
其他款项	2,251.04	10,581.70
合 计	780,675.69	5,296,388.96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付款中主要为关联方资金拆借、员工报销款、代扣款等。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关联方资金拆借，具体情况详见本节之“八、关联方、关联关系及重大关联交易情况”之“（二）关联交易情况”之“2、偶发性关联交易”之“（1）关联方资金拆借”。

3、其他应付款前五名情况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比例（%）
刘新文	借款	518,600.00	3-4 年	64.65
李毅	报销款	60,835.00	1 年以内	7.58
黄欣	报销款	40,799.99	1 年以内	5.09
欧裕生	报销款	40,363.70	1 年以内	5.03
张巍	报销款	36,000.00	1 年以内	4.49
合计		696,598.69		89.23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比例（%）
刘新文	借款	5,000,000.00	2-3 年	94.40
柯树	报销款	100,069.24	1 年以内	1.89
税务局残保金	残疾人保证金	47,154.60	1 年以内	0.89
上海办事处	报销款	30,000.00	1 年以内	0.57
张巍	报销款	20,165.06	1 年以内	0.38
合计		5,197,388.90		98.13

七、报告期内所有者权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	20,000,000.00	9,000,000.00
资本公积		860.97
其他综合收益	-67,560.70	-27,089.92
盈余公积	219,572.93	
未分配利润	1,369,823.66	-2,231,837.87
所有者权益合计	21,521,835.89	6,741,933.18

（一）股本

1、2016 年度股本变动情况

单位：元

投资者名称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增加	减少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持股比例 %
柯树	7,430,000.00	12,570,000.00	8,000,000.00	12,000,000.00	60.00

湛飞	840,000.00		840,000.00		
刘新文	730,000.00		730,000.00		
肇庆康伯斯投资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00,000.00		5,000,000.00	25.00
周风水		3,000,000.00		3,000,000.00	15.00
合计	9,000,000.00	20,570,000.00	9,570,000.00	20,000,000.00	100.00

2、2015 年度股本变动情况

单位：元

投资者名称	年初数	增加	减少	年末数	持股比例%
柯树	7,430,000.00			7,430,000.00	82.56
湛飞	840,000.00			840,000.00	9.33
刘新文	730,000.00			730,000.00	8.11
合计	9,000,000.00			9,000,000.00	100.00

以上涉及公司股东变动及出资情况，详情参见“第一节基本情况”之“四、股权结构及股本形成情况”之“（一）公司设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情况”。

（二）资本公积

报告期内，公司资本公积变化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12.31	增加	减少	2016.12.31
资本溢价	860.97		860.97	
其中：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差额	860.97		860.97	
合计	860.97		860.97	

（续）

项目	2014.12.31	增加	减少	2015.12.31
资本溢价	860.97			860.97
其中：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差额	860.97			860.97
合计	860.97			860.97

公司资本公积增加是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引起的。公司2015年及期初比较报表调整时，合并报表将被合并方香港东洋洛克的实收资本860.97元（1,000.00港币折合成人民币860.97元）和资本公积0元调入资本公积860.97元。2016年，公司收购香港洛克100%股权，导致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报表中资本公积减少。

（三）其他综合收益

1、2016年度其他综合收益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年初余额	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年末余额
一、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7,089.92	-40,470.78		-40,470.78	-67,560.70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27,089.92	-40,470.78		-40,470.78	-67,560.70

2、2015年度其他综合收益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年初余额	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年末余额
一、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706.59	-28,796.51		-28,796.51	-27,089.92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706.59	-28,796.51		-28,796.51	-27,089.92

（四）盈余公积

报告期内，公司盈余公积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增加	减少	2016年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219,572.93		219,572.93
合计		219,572.93		219,572.93

（续）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增加	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				
合计				

注：根据公司法、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按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为本公司注册资本50%以上的，可不再提取。公司2016年的法定盈余公积是以2016年度的母公司的净利润弥补其以前年度亏损后净额的10%提取。

（五）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2,231,837.87	-2,710,791.06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2,231,837.87	-2,710,791.06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821,234.46	478,953.1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19,572.93	-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转增资本公积		
期末未分配利润	1,369,823.66	-2,231,837.87

八、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情况

（一）公司的关联方、关联方关系

根据《公司法》和《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重要性原则，公司认定关联方如下：

1、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序号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名称	与公司关系
----	--------------	-------

序号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名称	与公司关系
1	柯树	合计持有公司 85.00%的表决权，担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柯树直接持有公司60.00%的股份，同时柯树为康伯斯投资的执行事务合伙人，通过康伯斯控制公司25.00%的表决权，合计持有公司85.00%的表决权，对股东大会的决议能够产生重大影响，且能够实际支配公司行为，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公司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主营业务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香港东洋洛克流体设备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香港	无明确经营范围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重庆康伯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重庆市	软件技术开发	100.00		设立取得

有关公司子公司的具体情况详见本节“十二、控股子公司（纳入合并报表）的具体情况”。

3、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

报告期内，公司无合营和联营企业。

4、公司的其他关联方

（1）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单位：元

序号	姓名	在公司担任职务
1	李毅	董事、副总经理
2	武建中	董事、副总经理
3	周雪军	董事、副总经理
4	郑镇溪	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5	杨波	监事会主席

序号	姓名	在公司担任职务
6	欧裕生	职工监事
7	梁建民	监事
8	朱华	技术总监
9	焦玉中	工程总监

(2) 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权的股东

序号	姓名	与本公司关系
1	肇庆康伯斯投资发展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持有公司 25%股份
2	周风水	持有公司 15%股份

报告期内，公司原股东刘新文持有公司 43.65%股份，于 2016 年 1 月将其全部股权转让给柯树，并于 2016 年 2 月完成工商登记变更。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康伯斯投资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合伙人类别	在公司担任职务
1	柯 树	110.00	货币	普通合伙人	董事长、总经理
2	周雪军	100.00	货币	有限合伙人	董事、副总经理
3	李 毅	100.00	货币	有限合伙人	董事、副总经理
4	武建中	100.00	货币	有限合伙人	董事、副总经理
5	朱 华	50.00	货币	有限合伙人	技术总监
6	刘连清	20.00	货币	有限合伙人	-
7	吴文军	20.00	货币	有限合伙人	-
合计		500.00		-	-

(3)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或单位）

序号	名称	与公司关系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
1	重庆泰坤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9150011375009726XJ
2	重庆泰坤昊海机械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目前已注销。	500113000005512

以上企业具体情况见本说明书第三节“五、同业竞争情况”之“（一）公司与控

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的同业竞争情况”。

(4) 其他存在关联关系的企业

序号	名称	与公司关系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
1	肇庆市东洛啤酒机械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担任经理	441200000008253
2	重庆爱默生节能环保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由实际控制人亲属控制的企业。目前已股权转让完毕。	915001130968591504
3	肇庆东洋新岛不锈钢工程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原股东刘新文控制的企业	91441200617846380F
4	肇庆市新文贸易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原股东刘新文控制的企业	91441200782033797M
5	肇庆市东洛机电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原股东刘新文控制的企业	9144120074445163XD

上述企业具体情况如下：

1) 香港东洋洛克流体设备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香港东洋洛克流体设备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TOYO NOCA FLUID EQUIPMENT S&T (HONGKONG) CO., LTD
公司编号	1690085
登记证号码	59253975-000-12-16-7
注册办事处地址	香港九龙九龙湾常悦道 20 号环球工商大厦 4 字楼 20 室
注册资本	1000 港元
成立日期	2011 年 12 月 13 日

2) 重庆康伯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重庆康伯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00113MA5U8GL39Y
成立日期	2016 年 11 月 22 日
住所	重庆市巴南区南泉市场街 21 号 2-1
注册资本	5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柯树
经营范围	计算机应用软件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销售、服务；企业管理软件

	开发、销售、服务；自动化控制系统、水处理系统、流体控制系统、警报视频监控系统、智能化楼宇及信息系统的研发、设计、技术推广与服务；网络系统集成；机电工程设备的设计、安装、调试；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通讯设备、监控设备、电气设备、高压电气产品、高低压配电柜、配电箱的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及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

3) 肇庆康伯斯投资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名称	肇庆康伯斯投资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200MA4UW34R06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住所	肇庆市高新区工业大街2号之二南桂钢模板有限公司综合楼一205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柯树
注册资本	500.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6年9月28日
合伙期限	2016年9月28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	以自有资金对外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4) 重庆泰坤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重庆泰坤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0011375009726XJ
成立日期	2003年7月25日
住所	重庆市巴南区鹿角市场街19号
注册资本	5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柯树
经营范围	汽车配件加工；摩托车配件加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 重庆泰坤昊海机械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重庆泰坤昊海机械有限公司
注册号	500113000005512
成立日期	2007年4月23日
住所	重庆市巴南区南泉镇市场街19号
注册资本	10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柯树
经营范围	设计、制造、销售：食品机械及配件、包装机械及配件、啤酒饮料机械及配件、工业过程自动控制集成系统、自动控制系统元件。（法律、法规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规定需许可或审批的取得许可或审批后经营）

注：该公司目前已注销

6) 肇庆市东洛啤酒机械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肇庆市东洛啤酒机械有限公司
注册号	44120000008253
成立日期	2007 年 6 月 6 日
住所	肇庆市城北路 110—111 号财联大厦 1111-1112 室
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刘新文
经营范围	设计、开发、销售啤酒饮料食品机械及配件，自动控制集成系统及自动控制集成系统元件及安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 重庆爱默生节能环保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重庆爱默生节能环保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001130968591504
成立日期	2014 年 4 月 15 日
住所	重庆市巴南区南泉市场街 19 号
注册资本	2,0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刘利
经营范围	研发、设计、制造、加工、销售、维修、租赁：制冷成套设备及配件、环保成套设备及配件、水处理成套设备及配件及相关技术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8) 肇庆东洋新岛不锈钢工程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肇庆东洋新岛不锈钢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200617846380F
成立日期	1994 年 8 月 26 日
住所	肇庆市鼎湖区莲花镇七区（LH7-1-B1、LH7-1-B2）
注册资本	615.00 万美元
法定代表人	刘新文
经营范围	经营不锈钢直管、管件、阀门、贮罐、泵各类装置和有关辅带产品的设

	计、制造、销售，以及有关工程安装施工、指导。
--	------------------------

9) 肇庆市新文贸易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肇庆市新文贸易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200782033797M
成立日期	2005 年 11 月 4 日
住所	肇庆市端州一路端州工业城（东洋洛克德公司办公楼内）
注册资本	5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刘新文
经营范围	销售：食品机械设备、制药机械设备及其配件；提供企业投资咨询（不含证券、期货咨询）服务。

10) 肇庆市东洛机电设备工程安装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肇庆市东洛机电设备工程安装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20074445163XD
成立日期	2002 年 9 月 26 日
住所	肇庆市端州一路端州工业城
注册资本	3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刘新文
经营范围	酒、乳品、生物制剂、精细化工、医药设备的管道工程设计与安装，水处理设备管道工程的设计与安装，机械成套设备管道工程的设计与安装（不含压力管道安装）。

(二) 关联交易情况

1、经常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经常性关联交易。

2、偶发性关联交易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①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重庆爱默生节能环保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货物销售	1,776,016.24	68,672.65

②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肇庆东洋新岛不锈钢工程有限公司	货物采购	144,927.35	455,536.13

(2) 关联方资金拆借

①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2016 年度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柯树	1,425,983.86	19,612,400.11	20,465,435.62	572,948.35
肇庆东洋新岛不锈钢工程有限公司	438,702.42	723,770.31		1,162,472.73
周雪军	60,000.00		60,000.00	
合计	1,924,686.28	20,336,170.42	20,525,435.62	1,735,421.08

(续)

关联方	2015 年度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柯树	4,891,203.16	734,280.70	4,199,500.00	1,425,983.86
重庆爱默生节能环保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100,000.00	1,100,000.00	
肇庆东洋新岛不锈钢工程有限公司	570,553.61	856,354.53	988,205.72	438,702.42
周雪军	60,000.00			60,000.00
合计	5,521,756.77	2,690,635.23	6,287,705.72	1,924,686.28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关联方资金占用的问题，具体为：（1）公司与股东柯树、关联方重庆爱默生发生的资金往来均为资金拆借，其中，关联方资金拆借均未计提利息；（2）公司与东洋新岛发生的资金往来为公司子公司香港洛克在报告期内与东洋新岛签订协议，为其代收代付货款产生。

（4）截至 2017 年 3 月 29 日，公司关联方占用资金已无余额，上述关联方借款已全部偿还。

报告期内，所有关联方借款均发生在有限责任公司阶段，当时公司尚未建立严格的资金管理制度和关联方交易制度，因此当关联方资金周转困难时存在从公司借款的情形。报告期内的关联方借款均未计提利息，存在一定的不规范性。公司改制成为股份有限公司后，严格遵守《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决策制度》，未再发生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2) 关联方垫付资金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2016 年度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刘新文	5,000,000.00		4,481,400.00	518,600.00
合计	5,000,000.00		4,481,400.00	518,600.00

(续)

关联方	2015 年度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刘新文	5,000,000.00			5,000,000.00
肇庆市东洛啤酒机械有限公司	700,000.00		700,000.00	
合计	5,700,000.00		700,000.00	5,000,000.00

报告期内，关联方资金垫付主要为公司前股东刘新文、关联方东洛啤酒对公司的资金拆借，并未向公司收取利息，公司可无偿使用。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关联方资金垫付余额为 518,600.00 元。

(3)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年度	金额	备注
柯树	股权转让	2016 年	860.97	公司收购柯树持有香港洛克 100%的股权

为完善公司资产结构，公司于 2016 年 9 月向实际控制人柯树收购其持有的香港东洋洛克流体设备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00%股权。2016 年 9 月 5 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决议以香港洛克注册资本为基准，按股权比例为作价依据，以 1000.00 港元（折合人民币 860.97 元）的价格收购柯树所持有的香港洛克 100%的股权。

2016年9月13日，本公司与柯树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并完成转让登记。

3、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重庆爱默生节能环保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80,347.00
小计		80,347.00
其他应收款：		
李毅		347,903.00
周雪军		60,322.90
朱华	2,336.96	6,678.60
肇庆东洋新岛不锈钢工程有限公司	1,162,472.73	438,702.42
柯树	1,772,948.35	1,425,983.86
小计	2,937,758.04	2,279,590.78
合计	2,937,758.04	2,359,937.78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应付账款：		
肇庆东洋新岛不锈钢工程有限公司	20,390.51	274,165.51
小计	20,390.51	274,165.51
其他应付款：		
刘新文	518,600.00	5,000,000.00
欧裕生	23,459.50	1,808.17
李毅	130,835.00	
杨波		12,039.80
柯树		100,069.24
武建中		3,284.04

项目名称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梁建民		2,999.00
小 计	672,894.50	5,120,200.25
合 计	693,285.01	5,394,365.76

（三）关联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公司关联方资金拆借、关联方采购、关联方销售均属于偶发性关联交易。（1）公司报告期内向关联方重庆爱默生销售机械设备等货物，占 2016 年、2015 年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2.97%、0.19%，销售价格公允，且其营业收入不构成对关联方销售的重大依赖；（2）公司报告期向东洋新岛采购原料等货物，占公司 2016 年、2015 年采购总额的 0.22%、1.59%，采购价格公允，且其采购数量不构成对关联方采购的重大依赖；（3）公司报告期内存在与股东柯树、关联方东洋新岛的资金占用情形，且该资金占用未计提利息，存在一定的不规范性。所有关联方资金占用均发生在有限责任公司阶段，公司改制成为股份有限公司后，严格遵守《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管理办法》，未再发生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4）截至 2017 年 3 月 29 日，所有关联方借款均已清偿，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四）关联交易决策权限及程序

在有限责任公司阶段，因公司并未建立严格的资金管理制度，上述关联交易并未经过适当的审批。股份公司成立后，股份公司已在《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中明确规定了关联交易公允决策的程序，采取必要的措施对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权益进行保护。

1、决策权限

公司拟与关联人达成的同一会计年度内单笔或累计关联交易总额在 50 万元以下（含 50 万元），或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的 10%以下（含 10%）的，由董事会批准后实施。公司拟与关联人达成的同一会计年度内单笔或累计关联交易总额在 50 万元以上，或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的 10%以上的，由股东大会批准后实施。

公司不得直接或者通过子公司向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提供借款。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事项属于股东大会批准权限的，由股东大会批准。

不属于董事会或股东大会批准范围内的关联交易事项由公司总经理批准。

股东大会、董事会、总经理依据《公司章程》和相关议事规则的规定，在各自权限范围内对公司的关联交易进行审议和表决，并遵守有关回避制度的规定。

董事会或股东大会批准的关联交易原则上应获得董事会或股东大会的事前批准。如因特殊原因，关联交易未能获得董事会或股东大会事前批准既已开始执行，公司应在获知有关事实之日起六十日内履行批准程序，对该等关联交易予以确认。

公司为关联人提供担保的，不论数额大小，均应当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为持有本公司 5%以下股份的股东提供担保的，参照前款的规定执行，有关股东应当在股东大会上回避表决。

由公司控制或持有 50%以上股份的子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视同公司行为，适用本制度的规定；公司的参股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以其交易标的乘以参股比例或协议分红比例后的数额，适用本制度的规定。

2、决策程序

（1）回避程序

公司与关联方签署涉及关联交易的合同、协议或作出其他安排时，应当采取必要的回避措施：

1) 任何个人只能代表一方签署协议；

2) 关联方不得以任何方式干预公司的决定；

3) 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应当回避表决，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关联董事包括下列董事或者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董事：

①交易对方；

②在交易对方任职，或在能直接或间接控制该交易对方的法人单位或者该交易对方能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法人单位任职的；

③拥有交易对方的直接或间接控制权的；

④交易对方或者其直接或间接控制人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具体范围以本制度第五条第（四）项的规定为准）；

⑤交易对方或者其直接或间接控制人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具体范围以本项制度第五条第（四）项的规定为准）；

⑥公司认定的因其他原因使其独立的商业判断可能受到影响的人士。

4) 股东大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股东应当回避表决：

①交易对方；

②拥有交易对方直接或间接控制权的；

③被交易对方直接或间接控制的；

④与交易对方受同一法人或自然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

⑤因与交易对方或者其关联人存在尚未履行完毕的股权转让协议或者其他协议而使其表决权受到限制或者影响的。

（2）董事会程序

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应当回避表决，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非关联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就除对外担保以外的关联事项形成决议，须由出席会议的非关联董事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董事会就涉及关联关系的对外担保事项形成决议，须由出席会议的非关联董事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出席董事会的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三人的，公司应当将该交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股东会程序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表决权股份总数；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关联股东明确表示回避的，由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股东对有关关联交易事项进行审议表决，表决结果与股东大会通过的其他决议具有

同样法律效力。

（五）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具体安排

为规范关联方与公司之间潜在的关联交易，公司的主要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分别出具了《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规范并尽量避免其与公司之间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

九、需提请投资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或有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二）承诺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承诺事项。

（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其他重要事项。

十、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公司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时，委托万隆（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进行了资产评估，评估公司于2017年3月28日出具了编号为“万隆评报字(2017)第1189号”《评估报告》，评估基准日为2016年12月31日，此次评估采用资产基础法。

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截止评估基准日2016年12月31日，在持续经营条件下，肇庆洛克流体技术有限公司经审计的总资产账面价值9,603.74万元，总负债账面价值7,384.25万元，净资产账面价值2,219.49万元。经资产基础法评估，肇庆洛克流体技术有限公司净资产评估价值2,521.15万元，增值301.66万元，增值率3.59%。

十一、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利润分配情况以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一）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现行和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如下：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百分之十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五十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分红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二）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情况

在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分配和发放股利的情形。

十二、控股子公司（纳入合并报表）的具体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子公司情况如下：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主营业务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香港东洋洛克流体设备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香港	无明确经营范围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重庆康伯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重庆市	软件技术开发	100.00		设立取得

(一) 基本情况

1、香港东洋洛克流体设备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香港东洋洛克流体设备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TOYO NOCA FLUID EQUIPMENT S&T (HONGKONG) CO., LTD
公司编号	1690085
登记证号码	59253975-000-12-16-7
注册办事处地址	香港九龙九龙湾常悦道 20 号环球工商大厦 4 字楼 20 室
注册资本	1,000.00 港元
成立日期	2011 年 12 月 13 日

香港东洋洛克流体设备科技发展有限公司2011年成立，公司于2016年通过收购取得，属同一控制下全资子公司，具体合并情况如下：

单位：元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香港东洋洛克流体设备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00.00	受同一股东控制	2016 年 9 月 13 日	该日完成股权转让，本公司获得实际控制权

(续)

被合并方名称	合并当年年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年年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香港东洋洛克流体设备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0.00	-2,161.84

报告期内，香港洛克无实际开展的业务经营。

2、重庆康伯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重庆康伯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00113MA5U8GL39Y
成立日期	2016 年 11 月 22 日
住所	重庆市巴南区南泉市场街 21 号 2-1
注册资本	5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柯树

经营范围	计算机应用软件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销售、服务；企业管理软件开发、销售、服务；自动化控制系统、水处理系统、流体控制系统、警报视频监控系统、智能化楼宇及信息系统的研发、设计、技术推广与服务；网络系统集成；机电工程设备的设计、安装、调试；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通讯设备、监控设备、电气设备、高压电气产品、高低压配电柜、配电箱的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及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

重庆康伯斯与公司之间的业务分工或协作关系：未来公司主要从事液态食品专用机械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子公司重庆康伯斯则专门从事相关应用软件和系统的研发，为公司的自动化、智能化系统设备产品提供配套服务；同时，重庆康伯斯可直接对外销售其自身研发的应用软件和系统。

公司于2016年11月22日新设立子公司重庆康伯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尚未实缴出资，截止2016年12月31日，重庆康伯斯尚未开展实际经营。

（二）主要财务数据

1、香港东洋洛克流体设备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总资产	2,454,459.82	704,100.77
负债	3,132,464.80	1,229,748.27
股东权益	-678,004.98	-525,647.50
项目	2016年度	2015年
营业收入		
净利润	-111,886.70	-94,433.65

报告期内，香港洛克无实际开展的经营业务，主要负责母公司海外业务的代收代付款项。公司报告期初及报告期内损益主要受经营期间的各项期间费用影响。

2、重庆康伯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于2016年11月22日新设立子公司重庆康伯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截止2016年12月31日，该子公司尚未开展实际经营。

十三、风险因素和自我评估

（一）公司治理的风险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治理结构较为简单，公司治理机制不够健全，存在三会届次不清、未制定专门的关联交易制度的情况。2017年4月，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对上述问题进行了规范，并对公司治理机制进行了建立健全。但由于股份公司成立的时间较短，公司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对相关制度的完全理解和执行尚需时间。因此，短期内公司治理存在不规范的风险。

管理应对措施：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公司的治理结构，持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科学划分各个部门的职权并形成相互制约机制，以确保公司重大事项能得到科学、规范地决策，并得到有效执行；公司管理层将认真学习《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理解并熟悉股份公司治理要求，并在实践中严格遵照执行。

（二）税收优惠风险

公司于2016年11月取得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家税务局、广东省地方税务局共同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号GR201644003946。有效期3年，2016年至2018年享受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的优惠。未来，若相关证书复审不合格或国家调整政策公司将恢复执行25%的企业所得税率，将会给公司税负、盈利带来一定的影响。

管理应对措施：公司会及时了解税收优惠政策的调整和变动情况，及时做出应对，尽可能的降低上述税收优惠政策的变动可能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的影响。

（三）行业政策风险

目前我国专用生产设备制造业的总体水平仍然较低，是制约下游行业发展的主要因素之一，国家鼓励发展高端装备制造业，大力支持发展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自动化、智能化生产线，在未来短期内出台不利于行业发展政策的风险较小。但若后期宏观政策发展变化，将对行业的投资规模、发展规模、技术更替产生较大的影响，因此，行业存在宏观经济政策风险。

管理应对措施：首先公司积极关注行业政策，提升对市场的灵敏度；其次公司将从人才、技术、管理等各个方面全面提升自身竞争力，在已有业务的基础上

积极拓展业务区域及种类；再次利用多年项目经验、招聘核优秀人才等方式，抵御行业可能面临的政策风险。

（四）应收账款账面净值较大的风险

2016年末、2015年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净值分别为14,869,229.12元和3,661,259.15元，占当期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15.61%和6.26%。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应收账款账面净值有可能继续增加，虽然目前客户主要为行业龙头企业，信用和回款良好，但如果客户资信状况、经营状况出现恶化，导致应收账款不能按照合同规定在货款回收期内及时收回，将可能给公司带来呆坏账风险。

管理应对措施：公司指定销售及财务人员跟踪负责应收账款控制及回收，缩短销售货款的回收周期，并定期了解客户的付款进度及其经营动态，尽可能保证款项及时收回，以降低公司应收账款发生呆坏账的风险。

（五）存货账面余额较大的风险

2016年末、2015年末，公司存货账面余额分别为66,722,526.07元和43,064,702.88元，占当期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70.04%和73.59%。公司存货余额较大，主要是由于公司的经营模式及业务特点决定，将大型项目中未验收部分均列示在存货在产品科目，未来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存货账面价值有可能继续增加，存货的资金占用压力和管理压力将进一步增加。

管理应对措施：公司将加强存货的管理，坚持“以销定产”的原则，并依据客户整体项目情况尽量缩短本公司负责部分的项目的建设期，加快回款进度，以降低存货的资金占用压力。

（六）经营现金不足的风险

公司2016年度、2015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金额分别为-3,874,960.75元、-3,704,659.16元，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金额持续为负，主要由于公司业务处于快速增长期，需要大量现金投入，且公司应收账款回款周期较长。虽然随着公司销售规模扩大，经营现金流入将会有所增加，且公司目前偿债能力逐步增强，但在未来一定时间内公司仍然存在因营运资金不足以及经营活动现金流量无法维持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风险。

管理应对措施：一方面，公司将加强融资、筹资手段，保证公司经营所需现金投入；另一方面，公司将扩大销售规模，进一步增加经营现金流入，加强应收账款管理，以缓解公司经营现金压力；根据公司本期待验收订单及已签约订单情况，公司预期产生稳定的营业收入及现金流，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造成影响。

（七）柯树、武建中简历披露信息同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公示信息不一致的风险

《公开转让说明书》显示，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柯树于 2007 年 5 月至 2011 年 4 月在肇庆东洛啤酒机械有限公司任总经理；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武建中于 2013 年 12 月至 2015 年 10 月，在威海远航生物技术设备有限公司任董事兼总经理。

截止本说明书签署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仍显示柯树为肇庆东洛啤酒机械有限公司经理；武建中为威海远航生物技术设备有限公司的董事兼总经理。

主办券商获取了肇庆东洛啤酒机械有限公司出具的柯树离职证明；威海远航生物技术设备有限公司出具的武建中离职证明，依据客观事实状态进行披露，但由于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未及时变更上述信息；致使柯树、武建中简历披露信息同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公示信息不一致；上述信息不一致事项，有可能造成投资者误解的风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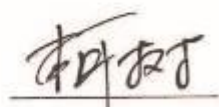
管理应对措施：一方面，公司提供柯树、武建中的离职证明文件等；确保《公开转让说明书》披露信息同实际情况相符；另一方面，柯树、武建中正在积极办理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信息变更。

第五章 有关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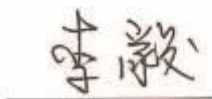
一、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名：



柯 树



李 毅



武建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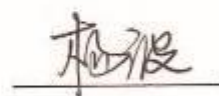


周雪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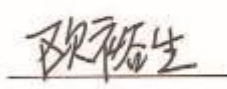


郑镇溪

全体监事签名：



杨 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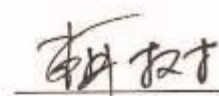


欧裕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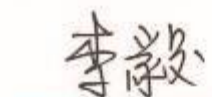


梁建民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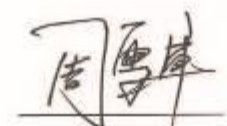
柯 树



李 毅



武建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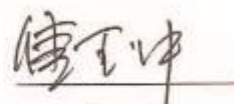
周雪军



郑镇溪



朱 华



焦玉中

广东洛克流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二、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 李长伟
李长伟

项目负责人： 杨竞
杨 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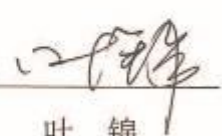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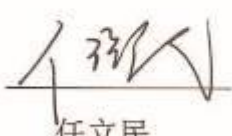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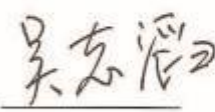
项目小组成员： 陈峙轩 郝守超 张洁
陈峙轩 郝守超 张 洁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4月20日

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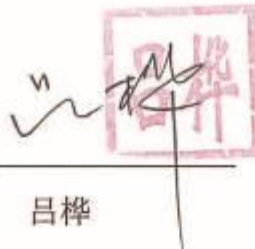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杨 坤

经办律师：   
叶 锦 任立民 吴志滔


北京市隆安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
2017年4月2日

四、审计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及经本所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及经本所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吕桦	 曹爱民
签字注册会计师：	 桂标	 杨光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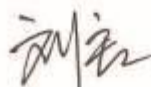
2017年4月27日



五、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



刘宏

签字资产评估师：



郭献一



李霞

万隆（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17年4月27日

第六节 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